

公司代码：600803

公司简称：新奥股份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致股东信

产智互促 创新驱动 谱写天然气事业发展新篇章

尊敬的股东：

日月其迈，时盛岁新。2024 年是新奥股份上市 30 周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以及客户多元化的需求，我们始终不忘初心，以客户成功目标为牵引，践行服务客户先进理念，依托自身及产业生态创新实践，把握智能时代发展机遇，追求以智能书写产业发展的新篇章。在此，对全体新奥人的努力与付出，对全体股东的坚守与陪伴表示衷心感谢！您的信任与支持是我们不断前行的动力。

回望过去一年，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为我们的智能化布局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我们持续创新探索，不断夯实国内坚实的客户基础、多元化的海内外资源池、强大的履约交付网络以及国际先进风控体系四大业务支点，清晰了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好气网的战略方向和落地路径，紧紧围绕客户需求，众志成城、开拓创新，取得了值得肯定的成绩：ESG 实践方面，我们深度践行 ESG 理念，凭借在 ESG 领域的卓越表现，实现 ESG 评级跃升，成为中国公用事业行业唯一一家获得 MSCI AAA 评级的企业，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美誉度和行业影响力；信用评级方面，公司穆迪信用评级提升至 Baa3，标普及惠誉信用评级提升至 BBB 级，国内信用评级维持 AAA 最高级；财务成果方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58.36 亿元人民币，归母净利润达到 44.93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达到 1.46 元。董事会建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年度现金红利 8.1 元（含税）、特别派息 2.2 元（含税），预计发放现金红利合计 31.64 亿元（含税）。这份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全体股东的鼎力支持，感恩您的携手同行。

在追求卓越的道路上，我们始终将客户置于首位，不断深化自我认知，持续沉淀专业能力，用产智互促创新优化经营模式，坚定转型发展之路。面向未来已来的智能时代，我们将依托四大支点能力及智能手段，以智能赋能能源产业，化解客户和行业难题，降低客户用气成本，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持续拓展产业生态发展新空间：

一是深化资源整合与服务创新。新的一年，面对客户多元灵活的需求，我们将持续夯实产业运营基础，结合智能手段应用，获取更加优质资源，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服务，降低客户用气成本。我们要做大做强海内外资源池，调优资源结构，提升国际到国内、全国到区域的优质资源供应能力，为客户提供能碳组合等创新服务能力，降低资源综合成本。

二是强化基础设施运营与服务保障。我们要保障管网持续安全稳定运营，提升新奥舟山 LNG 接收站营运能力，打造多元化服务产品矩阵，发挥接收站规模优势，促进生态合作，利用市场化智能手段加强互联互通，提升设施利用率。

三是优化风险管控服务，聚合产业生态。我们要利用基于天津国际油气交易中心沉淀的市场研判、风险敞口识别管理等先进的国际智能风控体系及产品，为客户提供风险管控服务，助力客户管理不确定性，聚合更广泛的产业生态，持续扩大天然气交易规模。

四是升级专业能力认知平台，赋能生态伙伴。我们要持续迭代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好气网，基于客户需求，持续沉淀行业经验并不断迭代优化智能能力，赋能内部的同时逐步走向整个产业生态，解决客户及生态伙伴面临的行业难题，打造行业智能应用典范。

站在能源革命与数字革命交汇的历史新起点上，我们将以初心为炬、以创新为帆，以战略定力锚定航向，开启绿色智能未来的崭新航程。面对新机遇、新挑战，我们将凝聚全体事业伙伴的智慧与力量，永葆攻坚克难的奋斗底色，清晰认知行业变革的深度与广度，在变革中求发展，创新中谋超越，持续以客户为中心，紧握时代机遇，扬帆破浪前行，为推动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激发行业新质生产力潜能，加快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贡献新奥力量！

董事长：蒋承宏

2025 年 3 月 26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蒋承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志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奥股份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97,087,607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25,559,980股，即以3,071,527,6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3元（含税），其中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1元（含税）为公司2024年年度分红，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元（含税）为按照《新奥股份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特别派息规划》进行的特别派息。综上，公司合计发放现金红利3,163,673,455.81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在实施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应分红股数发生变动的，最终分红方案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股份数量，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新奥股份	指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国际	指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翻译名称为“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新奥舟山、舟山接收站	指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新奥能源	指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称为“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2688.HK
精选投资	指	Essential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中文翻译名称为“精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奥控股	指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国家管网集团	指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
新奥天津	指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好买气	指	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能能源	指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新地工程	指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新能（天津）	指	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沁水新奥	指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香港	指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奥集团	指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新智	指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新奥科技	指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东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奥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ENN Natural Ga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NN-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蒋承宏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宏玉	凌妍
联系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B座	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B座
电话	0316-2595599	0316-2597675

传真	0316-2595395	0316-2595395
电子信箱	enn-ng@enn.cn	enn-ng@enn.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0年9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93号变更为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东路383号、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华祥路118号B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00、065001
公司网址	http://www.enn-ng.com
电子信箱	enn-ng@enn.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1、《中国证券报》 https://epaper.cs.com.cn/ 2、《证券时报》 https://www.stcn.com/ 3、《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投资者关系智能能力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奥股份	600803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城文化大厦A座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祁卫红、王彦茹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3,583,649	14,375,398	-5.51	15,404,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318	709,111	-36.64	584,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1,071	245,925	50.89	467,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216	1,375,945	2.93	1,500,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核​​心利润	514,306	637,756	-19.36	606,671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46,726	2,365,482	-0.79	1,757,812
总资产	13,248,750	13,457,350	-1.55	13,619,74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2.30	-36.52	1.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2.30	-36.52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	0.80	51.25	1.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6	34.39	减少 15.33 个百分点	3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4	11.93	增加 3.81 个百分点	27.84
基本每股核心利润(元/股)	1.67	2.07	-19.32	1.9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较上期减少 36.64%，基本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6.52%，稀释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6.52%，主要是上年同期处置新能矿业收益较多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0.8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1.25%，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较多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20,918	3,276,634	3,174,930	3,711,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058	144,901	96,151	100,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025	109,275	95,196	76,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4	485,265	233,399	701,0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54		440,602	-7,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72		41,420	38,6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155		129,333	174,77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64		829	1,00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85		4,724	3,1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337
债务重组损益	10,292		28,723	2,051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30		1,4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03		-883	-3,4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04		-2,621	-3,0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03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44		63,019	38,4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562		65,301	67,392
合计	78,247		463,186	117,3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11		-20,011	

衍生金融资产				
其中：非套期衍生工具	42,430	15,883	-26,547	
套期衍生工具	92,643	11,331	-81,312	
应收款项融资	102,821	67,638	-35,1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廊坊优柒商务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183	177	-6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582	587	5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22	8,102	80	
上海中油白鹤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1,138	1,125	-13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398	4,459	61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554	5,639	85	
湘潭德盛能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152	415	263	
三门峡市天鹅电力有限公司	980	917	-63	
南京市江北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471	480	9	
黑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6	356		
冀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90	290		
浙江赫森能源有限公司	137	138	1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7	270	3	
东莞丰能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5	25		
东莞丰能液化天然气码头有限公司	25	25		
Deneb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6	396	
Altair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6	396	
Vega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6	396	
Gas Shanghai Pte. Ltd.		1,145	1,14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非套期衍生工具	2,861	127	-2,734	
套期衍生工具	15,927	16,689	762	
国开思远（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621	389	-1,23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17,000	417,000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760	25,975	11,215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33	40	7	
投资性房地产	26,814	24,640	-2,174	
衍生金融负债				
其中：非套期衍生工具	20,019	38,295	18,276	
套期衍生工具	9,421	55,673	46,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非套期衍生工具				
套期衍生工具	1,380	10,844	9,464	
投资收益				106,28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543
财务费用				5,690
主营业务收入				72,620
主营业务成本				-9,006
合计	790,321	709,862	-80,459	140,04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国际局势动荡变革，地缘冲突延宕升级，大国博弈加剧，面对复杂严峻的形势，中国政府加大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力度，经济运行总体呈现前高、中低、后扬走势，新质生产力稳步发展，改革开放持续深化，同时国际贸易稳步复苏，推动中国出口同比增长 7.1%¹，国内生产总值（GDP）达 134.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0%²。我国天然气消费增长也重回快车道，天然气市场呈现“需供两旺”的局面。年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59.1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3 亿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2024 年，中国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叠加“双碳”政策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天然气需求重回快速增长态势，在城市燃气、工业燃料、发电和化工用气等增长带动下，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 4,260.5 亿方，同比增长 8%³。

3 月，《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持续推动重点领域清洁能源替代，修订天然气利用政策，推动天然气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同月，《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出台，将特许经营最长期限由此前的 30 年延长到 40 年，并鼓励民营企业参与。6 月，国家发改委时隔 12 年再次修订和发布《天然气利用管理办法》，明确将“气源落实、具有经济可持续性的天然气调峰电站项目”“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带补燃的太阳能发电项目”“油气电氢综合能源供应项目、终端天然气掺氢示范项目等高精尖天然气安全高效利用新业态”等列为天然气优先利用领域。年内，山东、四川、上海、江苏、河北等多地陆续发布气电电价联动相关政策，四川、广东等省份均有燃气电站项目投运，全年气电装机规模约 1.4 亿千瓦，占整体火电发电约 10%，同比增长 14.3%⁴。全年天然气发电用气 693.2 亿方，同比增长 10.6%⁵。11 月，我国首部能源领域的基础性、统领性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以下简称《能源法》）表决通过，为我国能源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指导。在“十四五”收官之际，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稳步推进，终端市场价格联动机制进一步完善，为天然气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 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建设运营

《能源法》指出，国家支持先进信息技术在能源领域的应用，推动能源生产和供应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以及多种能源协同转换与集成互补；同时，强调需深度践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密围绕高端化、数字化与智能化方向，大力强化能源科技的自主创新能力。该政策表明天然气产业的数智化转型已成为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通过数字化技术提升产业链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并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推动天然气产业向智能化、高效化方向发展，为实现“双碳”目标和能源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各省市在天然气产业发展上提出数智化转型的明确方向和支持政策，例如四川、陕西、甘肃、广东和上海等地的《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均提到加快在天然气勘探开发、基础设施建设、煤制天然气技术、管网储气库等信息化改造和数字化升级，提升油气管网设施的安全高效运行水平。部分省份推出专项行动方案，例如贵州省印发的《贵州省城镇燃气和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攻坚行动方案（2024—2027 年）》中提出要充分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提升工业控制安全与网络安全水平，推动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普及化。

3. 基础设施运营

2024 年，惠州、漳州等 4 座 LNG 接收站新建投产，北燃天津、新天唐山等 5 座 LNG 接收站完成扩建。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大陆已投产 LNG 接收站总数达到 32 座，分布在沿海及沿江地区，年设计接收能力总计超 1.4 亿吨，形成较为完善的 LNG 接收站网络。全国 LNG 进口量达到 7,665 万吨，同比增长 7.7%¹，LNG 进口延续快速增长态势。

2024 年，我国油气管网设施加快建设，新建油气管道里程突破 4,000 公里，我国天然气“一张网”逐步成形，全国天然气长输管道里程数达到 12.8 万公里⁶，一次管输能力从 2020 年 2,230 亿方增长至 3,940 亿方⁷。

加强建设储气能力是满足天然气市场需求稳步增长的关键环节。年内国内共有 4 座地下储气库（铜锣峡储气库、黄草峡储气库、温八储气库、柯克亚储气库）在重庆和新疆投运，新增设计工作气量 44 亿立方米⁸，目前国内已建储气库(群)38 座⁴，形成调峰能力 27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7.4%⁹。

4. 工程建造及安装

a) 工程建造业务

3 月，发改委和住建部发布的《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提出，加大中央资金对建筑节能降碳改造的支持力度，落实支持建筑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的税收优惠政策，持续提高建筑领域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碳排放水平，加快提升建筑领域绿色低碳发展质量。此外，氢能产业发展迅速，国家鼓励天然气掺氢示范项目，多个示范项目启动，探索储运与应用新路径。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方面，交通运输部等部门探索超充桩、换电站、加氢站等建设，促进新能源汽车普及。我国在建筑节能、氢能发展和新能源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加速推进将有效促进工程业务快速发展。

b) 工程安装业务

2024 年中国城镇化率达 67%，比上年末提高了 0.84 个百分点²。我国在住房与基础设施领域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政策：在改善性住房方面，通过取消或优化限购、降低首付比例、取消房贷利率下限等措施，促进需求释放；保障性住房建设方面，央行落实 3,000 亿元再贷款政策，支持收购存量商品房作为保障房，并适度增加保障房面积以满足多孩家庭需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方面，自然资源部发布规划与土地政策指引，鼓励多元主体参与，优先保障用地；城中村改造方面，政策支持范围扩大至地级及以上城市，新增 100 万套改造任务，同时推进货币化安置

和房票政策，给予专项借款和税费优惠。这些政策有利于改善民生、推动城市发展和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5. 泛能业务

我国在能源转型和节能降碳持续发力，通过推动可再生能源利用、新型储能、工业园区低碳改造以及电力领域创新发展等多方面措施，加速能源结构转型。3月，国家能源局印发《2024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中提出，深化能源利用方式变革，持续推动重点领域清洁能源替代；加快构建充电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推动有条件的工业园区实施低碳零碳改造，推广综合能源站、源网荷储一体化等绿色高效供用能模式。8月，国务院印发《加快构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工作方案》，推进能源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建立地方碳排放目标评价考核制度，探索重点行业领域碳排放预警管控机制，加快建立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10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发布的《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中提出，协同推进工业用能绿色低碳转型，在工业园区、大型生产企业等周边地区开展新能源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推动工业绿色微电网建设应用、绿色电力直接供应和燃煤自备电厂替代，加快在造纸、印染、食品加工等领域推广可再生能源中低温热利用。11月，国家能源局印发《关于支持电力领域新型经营主体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鼓励虚拟电厂聚合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新型储能、可调节负荷等资源，为电力系统提供灵活调节能力；支持具备条件的工业企业、工业园区等开展智能微电网建设，提高新能源就地消纳水平；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推动新型经营主体以报量报价或报量不报价等灵活方式参与电力现货市场。

6. 智家业务

2024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1,314元，比上年同期名义增长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5.1%。7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安排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用于支持地方自主提升消费品以旧换新能力。各地区重点支持家电产品以旧换新，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居家适老化改造所用物品和材料购置，促进智能家居消费。8月，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要扩大服务业开放，着力提升服务品质，以创新激发服务消费内生动能，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上述政策在四季度呈现明显效果，单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达全年最高3.8%，比三季度加快1.1个百分点，服务消费新引擎作用突出，新型消费潜力加快显现。

（以上数据摘自海关总署¹、国家统计局²、国家发改委³、国家电力智库⁴、重庆交易中心⁵、国家管网⁶、央视新闻⁷、隆众资讯⁸、清能资讯⁹等，仅作参考）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介绍

新奥股份（股票代码：600803.SH）于1994年上市，作为能源行业上市公司，业务覆盖天然气销售、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建设及运营、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建设及安装、泛能与智家业

务在内的天然气全场景。公司基于天然气全场景支点能力和物联数据，打造产业大模型，致力成为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运营商。

新奥股份在全国 20 个省市及自治区运营 261 个燃气项目，服务超 3,100 万户家庭和 27 万个企业客户。公司基于在国内坚实的客户基础、强大的履约交付网络、多元化的海内外资源池以及国际先进风控体系四大业务支点能力，形成核心竞争优势，沉淀天然气产业运营最佳实践，并自主建设运营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好气网，用数智技术链接天然气需求侧和供给侧，实现国际到国内、全国到区域的智能匹配，提升产业运转效率。

（二）业务模式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根据天然气资源采购、客户结构、商业模式等要素的区别，公司将天然气销售业务划分为天然气平台交易气、天然气零售及批发。



公司天然气厂站

a) 天然气平台交易气

公司向城市燃气运营商、能源集团与大工业、分销商、能源运营商、国际油气公司和公用事业公司等客户销售天然气。

平台交易气业务的天然气供应以采购国际天然气资源为主，配合国内自有和托管 LNG 液厂等资源。在国际采购方面，公司通过长期购销协议及现货采购的方式，向国际天然气生产商或贸易商采购天然气。在国内资源方面，公司通过权益投资、代加工等方式获取煤制气、煤层气、页岩气、散井气、LNG 液厂资源。

平台交易气销售定价较为灵活且市场化，根据客户的类型和需求不同，采用浮动价格或固定价格。

b) 天然气零售及批发业务

天然气零售业务依托特许经营权在指定区域内建设管网，并将天然气加工、输送给工商业、居民、交通运输等终端用户。

天然气零售业务的天然气主要从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以及其他资源商购买，在采购定价方面，管道气价格正处于由国家发改委制定并调整各省门站价向灵活的价格机制过渡阶段，非管道气（以 LNG 为主）采购价格为市场化定价，主要受国内以及全球供需关系影响。2016 年以来，

随着国内天然气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国家正在逐步放宽门站价格管制，上游气源供应商根据供需情况在国家发改委制定的基准门站价格上一定比例内上浮，下浮不限。

在销售价格方面，原则上执行采购成本+配气价格方式核定，城镇燃气配气价格按照《关于加强配气价格监管的指导意见》执行，按照“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原则制定，校核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3 年。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目前各城市基本已建立工商户销售价格联动机制，陆续推出居民销售价格联动机制政策，在上游门站价格变动时，公司可依据变动幅度申请燃气销售价格调整。

天然气批发业务作为零售气业务的气源调峰方式之一，公司从上游天然气生产及销售主体采购气源后，通过自有及第三方气源运输网络，批量向自有经营区内管网未覆盖的客户或贸易商等进行天然气销售。

2. 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建设及运营

好气网（www.greatgas.com.cn）是公司自主建设的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用数智技术链接供需各方，基于公司坚实的客户基础、强大的履约交付网络、多元化的海内外资源池以及国际先进风控体系四大业务支点能力，沉淀行业最佳实践、创新天然气业务模式，为用户提供智能能力及组合，赋能并聚合天然气产业生态各方，提升产业整体能力和效率。

3. 基础设施运营

LNG 接收站作为中国 LNG 进口的唯一通道，在整个天然气产业链中具有接卸、储存、气化和调峰功能，是产业链上重要的基础设施。公司自有舟山 LNG 接收站，是国家能源局核准的首个由民营企业投资的大型 LNG 接收站项目。LNG 接收站的主要功能是将 LNG 以液态或气态的方式，通过槽车、管道或小船分拨输送至下游用户，通过向使用者提供天然气接卸、运输、储存等服务收取费用。

公司储气设施能力超 5 亿方，是调节天然气的生产、运输、销售及应用各环节之间平衡的重要设施。

4. 工程建造及安装

公司拥有技术研发中心、电力规划设计院、燃气设计院、化工设计院、工程设计研究院、造价中心、装备集成公司和具有工程施工和特种设备生产领域等领先资质的工程公司，在燃气基础设施规划、设计、建造，以及泛能、电网、氢能和化工等项目方面开展业务。工程建造及安装业务主要分为工程建造业务及工程安装业务。



工程公司具备专业资质示意图

a) 工程建造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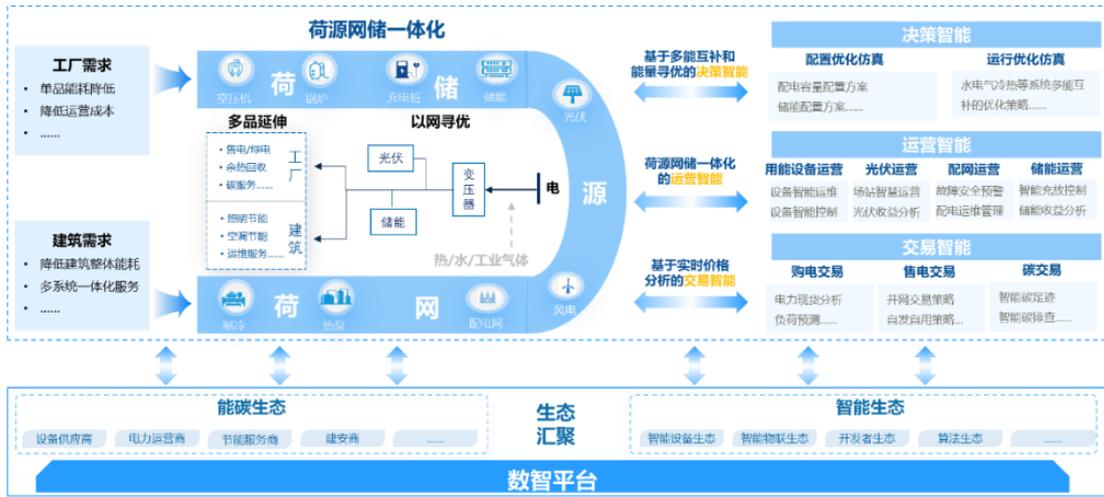
工程建造主要涉及天然气基础设施工程、市政工程、新能源工程、数智化四大领域。公司主要以竞标形式获取项目，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规划设计、装备制造与撬装集成、项目建造与数字化交付在内的项目全生命周期整体解决方案。

b) 工程安装业务

公司面向居民用户和工商业用户，提供燃气管网敷设及设备安装、室内管道及设施安装、售后维保等服务。居民用户工程安装对象包括新建商品房、原有未安装管道燃气的居民住宅等，主要是对居民小区建筑红线内的庭院管网、设备及户内管道、设施进行规划设计、安装建设，并收取工程安装费用。工商户工程安装业务是对工业、商业、福利性单位等客户进行管道燃气工程及相关设备安装，其定价在部分地区依据省、市级发改委有关工程安装费等政策法规执行。

5. 泛能业务

泛能业务是公司从客户需求出发，以能量全价值链开发为核心，依托能碳专业能力认知平台，智能匹配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因地制宜、清洁能源优先、多能互补、用供一体的能碳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并落地实施和运营，服务客户降低用能成本，实现客户安全平稳地低碳转型，重点开发园区、工厂、建筑等多种客户。



泛能业务示意图

6. 智家业务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面向家庭品质生活需要，聚焦“家庭安全、智慧厨房、家居环境”三大方案，形成了满足客户多元化、差异化需求的产品体系，围绕厨房场景，聚焦安全，丰富智能物联产品族，包括 AI 安全阀、e 家卫士系列报警器、LoRa 常活表、安能宝等产品和服务；围绕家庭客户的品质生活服务场景，培育落地了闪电仓到家服务模式，实现了客户需求快速响应。社区方面，公司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开发社区能源、社区安防、社区健康专业化数智解决方案；协同生态伙伴，共同探索并打造社区智能充电桩、社区照明节能改造服务、基于房产配套及社区公共安全一体化智能联动解决方案、净水服务等产品；依托广大工商企业用户的产品和服务资源，以需求牵引供给，以质量为抓手贯通家企，为家庭客户提供品质产品和服务。



智家业务示意图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四大能力支点互促，持续扩大天然气交易规模，拓展开发中长期客户

公司基于需求、资源、设施、交易和风控四大能力支点互促，持续扩大长周期需求和资源规模，支撑构建具备量价时空的多对多组合能力，从而满足客户低成本用气需求，持续做大交易规模，奠定中长期发展基础：

在需求支点方面，公司以全国 261 个城市燃气项目为域内市场基本盘，坚持域内、域外市场两手抓，挖存量、拓增量，不断提升终端客户市场占有率。公司强化需求认知和管理能力，多元聚合城燃、工业、电厂、交通等终端客户需求，通过挖潜大客户商机机遇，依托需供同智平台产品，促进长周期需求的规模性增长。

在资源支点方面，公司围绕客户需求，持续扩大中长期资源基本盘，优化资源组合，提升可持续创值空间。对于已获取的资源，通过积极优化资源结构，降低资源整体采购成本。对于新增获取资源，积极扩大生态合作，以战略合作方式锁定具有相对灵活性的中长期资源；与生态伙伴共创合作模式，开展船货资源购销与代采，不断积蓄可售资源规模。

在设施支点方面，公司提升托运、存储、接收站等多元设施能力，搭建接收站-管道-储气库高效协同机制和体系，实现资源向终端客户高效低成本交付。公司积极创新舟山接收站生态合作模式，强化与三大油等资源方的能力互换和设施共用，积极探索多站联动合作模式，促进舟山接收站利用率提升。公司不断加强与国家管网在托运方面的合作，灵活使用换站加工、站内交易等新产品，拓展使用国家主干线并持续获取新增下载点批复，提升可控管容能力，逐步构建高效的交付体系，实现国际资源向国内终端客户的灵活交付。

在交易与风控支点上，公司创新交易模式，通过套期保值合理控制交易风险。首先，依托天津国际油气交易中心，持续推出并开展船货预售、好气网 LNG 竞价等线上活动，通过创新交易模式提升交易效率和交易规模。其次，持续优化授信资源配置，强化风险管理能力，敏捷捕捉交易时机，实现实纸结合业务稳定盈利。同时，汇聚生态各方进口需求，助力客户管理价格不确定性，优化进口资源成本，并依托风险管理能力，根据国内长期需求及船货流向，动态管理价格波动风险，支撑公司国际中长期资源履约交付。

2. 沉淀并持续优化最佳实践，推动产业生态新发展

公司从洞悉客户需求出发，凭借自身在产业运营方面多年积累的优势与能力，持续强化四大业务支点，通过产业实践沉淀智能，打造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好气网，实现将需求与供应联动的数智能力。

好气网于 11 月发布天然气能力认知大模型，该模型能在行业知识问答、任务理解计算、运筹匹配精算、业务方案生成等多方面提供有力的能力支撑，帮助客户实现最优的供需匹配并有效管理不确定性。凭借天然气知识大模型、视觉大模型与运筹大模型的卓越特性与独特优势，天然气能力认知大模型运用生成式智能，催生出多元角色智能能力，目前已经支撑行业生态体系中的城燃分销商、资源商、接收站等各方主体运用，在典型场景中均发挥了显著的效果，有力的推动了天然气产业向新发展。

公司以智能反哺产业发展，不断塑造并提升智能能力与产业能力，以此满足客户低成本用气需求，实现客户规模、智能能力与创新模式的相互促进、螺旋式发展，从而持续扩大天然气生态规模。

3. 打造煤炭清洁利用整体解决方案，持续布局氢能全链条核心技术

为持续打造新能源技术产品，完善技术创新研发体系，公司成立技术与创新中心，加强对战略承接和业务转型的高效支撑。为满足客户节能低碳需求，公司积极在氢能、煤炭清洁利用、非常规天然气等领域进行技术布局，并取得阶段性成果。

在氢能领域，打造多元制氢-氢储运-氢应用全产业链控链技术能力。在制氢端，自主开发的固体氧化物电解槽（SOEC）制氢集成系统正在开展 50kW 系统集成建造。在氢储运方面，公司开展天然气管道掺氢系列撬装产品设计，相关产品在内蒙古某天然气掺绿氢项目中成功应用，成为国内最早实现工业天然气掺烧绿氢用于工业供能的项目。针对氢能利用，公司完成氢+CO₂制天然气中试项目建设，为绿氢消纳探索更多技术路径；公司成功申报 2025-2027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整体煤气化燃料电池发电关键技术研究》，保持在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SOFC）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为包含氢、天然气、甲醇等在内的碳氢燃料高效发电应用积蓄力量。

在煤炭清洁利用领域，公司自主开发的煤加氢热解技术工业示范项目圆满完成试车。该技术实现了煤炭高效清洁转化制天然气的同时联产高附加值芳烃，综合能效较传统煤制气工艺高出 5%-10%。此次试车成功，标志着粉煤加氢气化技术已达到大规模推广条件，为我国低阶煤资源的清洁、高效、综合利用提供了重要解决方案。同时，基于自主技术与催化剂，公司完成了 10 亿标方/年合成气甲烷化工艺包并通过了外部专家审查。至此，公司形成了依托自主技术的煤制气整体工艺解决方案。

4. ESG 理念全面升级，助力公司智慧创新可持续发展

2024 年，公司发布可持续发展理念——“智慧创新可持续能源（With Wisdom, we Innovate Sustainable Energy）”，将 ESG 深植于公司战略、日常运营和绩效考核，精益完善治理架构与执行体系，持续提升可持续发展表现。在管治方面，公司持续优化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结构及独立性、强化董监高履职能力和意识，推动透明且负责任的决策流程，提升投资者回报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环境方面，公司持续开展碳排放范围三测算和管理工作，探索天然气产业链上中下游各节点减排潜力，为客户提供更加清洁的能源产品。舟山接收站三期建设过程中开展海洋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进行渔业补偿放流工作，持续改善接收站周边海域生物资源和区域海洋生态环境。在社会方面，公司始终践行安全管理“看得见、知重点、有人管”九字方针，以安全风险地图为牛鼻子，牵引全年安全责任落实、安全风险防控和安全智能转型，为公司安全稳定运营提供了坚实保障。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确立“点亮智慧、绿动未来、暖光公益、乡村筑梦、文化星火”五大慈善公益方向，系统性开展社会公益活动，践行社会责任。此外，公司持续打造 ESG 数智管理能力，完善 ESG 数据填报、管理、审验、跟踪全流程，有效提升数据质量和管理效率。



WISE 理念示意图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公司经营分析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总销售气量达 392.19 亿方，同比增长 1.4%。

a) 天然气平台交易气业务

报告期内，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达 55.68 亿方，同比增长 10.3%，其中海外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达 21.67 亿方，国内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达 34.01 亿方，主要覆盖浙江、广东、山东、重庆、江苏、河北等省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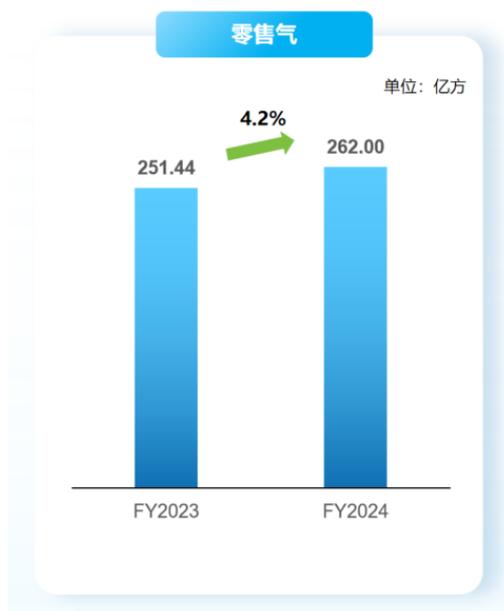


2024 年平台交易气销售气量

b) 天然气零售及批发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拥有 261 个城市燃气项目，地域覆盖包括安徽、福建、广东、广西、河北、河南、湖南、江苏、江西、辽宁、山东、浙江、上海、天津等 20 个省市及自治区。报告期内，天然气零售气量达 262.00 亿方，同比增长 4.2%。其中，工商业用户气量达 204.80 亿方，同比增长 5.1%，占天然气零售气量的 78.2%；居民用户的零售气量达 54.67 亿方，同比增长 2.2%，占天然气零售气量的 20.9%。

报告期内，公司批发气销售量达 74.51 亿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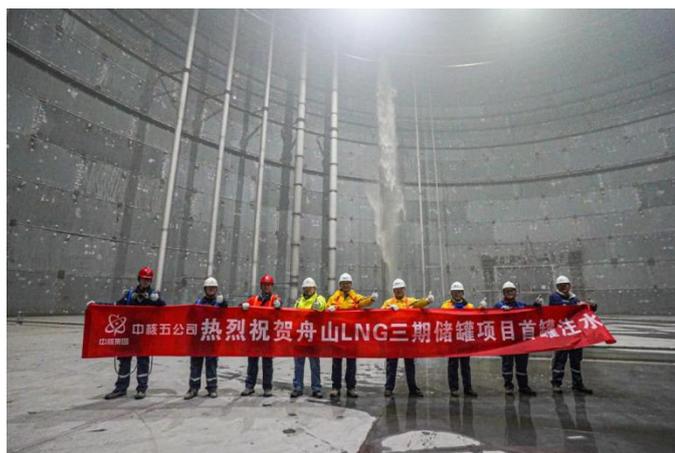
2024 年零售气销售气量

2. 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建设及运营

好气网为满足客户对低成本用气需求，持续迭代更新平台智能能力。在需求侧打造了城燃月度资源调优、工业客户灵活用气方案、月度需供匹配等产品，帮助工商业和家庭客户更好的买气用气。在资源侧打造了国际船货流向调优、资源池调优、长协现货资源分销等产品，以降低资源池成本增加资源收益。在设施侧打造了接收站智能运营、窗口期调优、智能工程等产品，使得设施商提升设施利用率，实现节能低成本运行。同时，持续迭代市场智判、智能风控等通用能力产品，以国际国内供需价预测能力、地缘政治政策解读能力为基础，结合大模型构建预测模型、知识库、数据可视化模型，降低客户用气成本，对市场波动实现判断并赋能客户快速锁定销售利润、控制风险。

3. 基础设施运营

舟山接收站目前实际处理能力可达 750 万吨/年，配套海底管道输配能力达 80 亿方/年。三期项目已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建设，预计将在 2025 年下半年投产，投用后实际处理能力累计可超过 1,000 万吨/年。



舟山接收站三期项目首罐注水

报告期内，舟山接收站接卸量 241.22 万吨，为浙江省乃至长三角地区天然气稳定供应提供了有力支撑。此外，舟山接收站建成车棚光伏、消防站光伏、光伏路灯等绿色能源设施，年内累计发电量超 40 万 kWh；建成低碳管理能效平台，实现绿色能源数智升级；5 月，自主研发的国内首套冷能双环发电装置已完成联动试车运行，试车期间累计发电 18 万 kWh，对国内 LNG 气化冷能技术培养新质生产力、助力实现“双碳”目标具有重大意义。

4. 泛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增投运装机容量 1.7GW，包括新投运园区总装机容量达 0.5GW，其中光伏新增并网容量 236MW，储能新增并网容量 80MWh；低碳工厂和建筑新增装机容量达 1.2GW。2024 年，公司共有 60 个规模项目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累计已投运规模项目达 356 个，通过投资及托管方式，累计装机容量为 13.3GW，带来冷、热、电、蒸汽等总共 415.7 亿 kWh 的泛能销售量，同比增长 19.8%。

5. 智家业务

报告期内，在基础产品及服务方面，公司通过智慧排班等智能能力提升伙伴效率，优化客户服务体系，推动网格精益运营，实现烟热灶采等基础产品与服务创值提升，综合客户渗透率达到 23.9%；同时优化产品组合，格瑞泰自有产品销售量同比增长 62.2%，综合客单价提升至人民币 612 元/户。在智能产品方面，公司以物联切入，创新产品及服务，围绕家庭客户安全需求，结合智能技术应用，培育和发展的 AI 安全阀、动火离人、安全卫士等智能产品，实现产品与服务有效结合。2024 年，智能产品签约金额达到人民币 8.2 亿元，为实现长尾收益奠定了坚实基础。

6. 工程建造及安装

工程建造及安装业务主要分为工程建造业务及工程安装业务。

a) 工程建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签约内蒙古某掺氢项目、唐山换电站设计项目、邢台某风电升压站项目、秦皇岛某独立储能电站等项目，持续做强氢能、综合能源等新业务。

在综合能源利用方面，低碳建筑、工厂及光储供能等解决方案相继完成，工程规模不断扩大，有力推动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煤炭清洁利用领域，新能源加氢热解一体化改造项目试车成功，

10 亿标方/年煤制天然气甲烷化工艺包编制通过审查，并在西北某煤气制天然气项目投标中应用。在海外业务方面，中标越南北部接收站项目，并与多国企业建立合作，为海外业务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b) 工程安装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开发 27,775 个工商业用户，开口气量 1,510.1 万方/日，累计超 27 万个工商业用户。年内公司共完成 161.7 万户家庭用户的工程安装，累计已开发 3,137.9 万个家庭用户，平均管道燃气气化率为 65.8%，覆盖超 1.4 亿人口。

7. 能源生产业务

公司甲醇业务为甲醇的生产、销售业务。公司目前共拥有两套生产装置，客户主要集中于大中型终端化工企业，并已逐步开拓精细化工、甲醇燃料等新兴下游客户。报告期内，公司甲醇销售量为 161.64 万吨。

8. 资本市场殊荣

公司的 ESG 表现获得了社会各界认可，MSCI ESG 评级实现两级跨越式提升至 AAA，是全球公用事业行业中首家及唯一一家获得 MSCI AAA 评级的中国企业；标准普尔全球企业可持续发展评估 (CSA) 评分显著提升至 67 分，晨星可持续风险指数 Sustainalytics 由 32 分进一步降至 22.2 分，位列国际领先水平。公司 ESG 管理水平及长期投资价值获得了 ESG 评级机构及投资机构的充分肯定，吸引大量 ESG 资金投资，公司可持续发展价值实现正向循环。

此外，公司正式入选上证 180 指数，标志着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地位进一步巩固，展现了公司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的强劲实力与广阔前景，是资本市场对公司综合实力、经营业绩以及长期战略价值的高度认可。

(二) 财务表现分析

1、财务资源及流动性

公司主要资金来源包括经营所得、融资、投资所得及股本。经营收支、资本开支以及借贷偿还还是影响公司未来货币资金的主要因素。

公司现金、融资情况的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额
货币资金（不包含受限资金）	1,211,053	1,548,226	-337,173
拆出资金 ^{注 1}	325,369	329,449	-4,080
短期借款	924,025	955,432	-31,4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924	242,832	-103,908
长期借款	759,508	874,591	-115,083
长期应付款		275	-275
应付债券	1,279,434	1,284,234	-4,800
借贷总额 ^{注 2}	3,083,760	3,343,586	-259,826
借贷净额 ^{注 3}	1,547,338	1,465,912	81,426
总权益	6,054,361	5,853,665	200,696

借贷净额/总权益	25.56%	25.04%	0.51%
未使用银行授信	4,864,159	4,276,653	587,506

注 1：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将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的财务公司业务按照金融类企业的报表列报要求单独列示，部分货币资金重分类至拆出资金科目，该部分货币资金不受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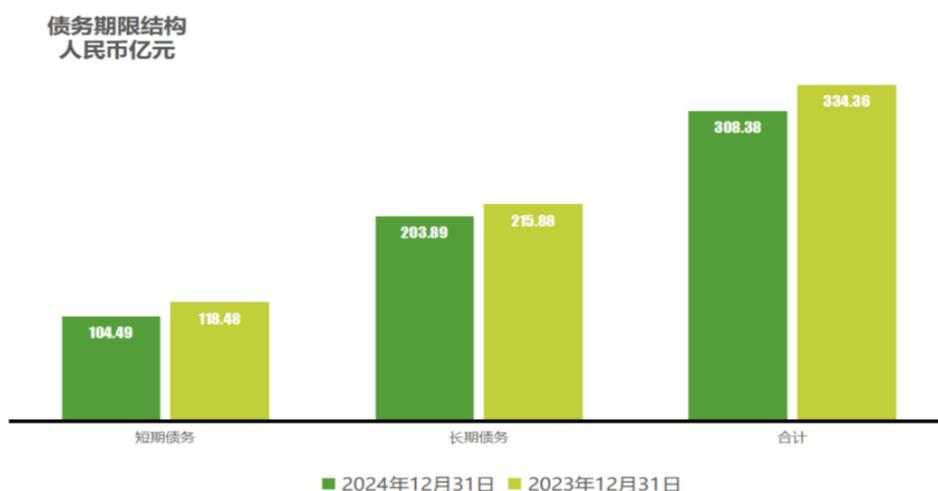
注 2：借贷总额剔除长期应付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与融资行为无关的部分。

注 3：借贷净额等于借贷总额减非受限的货币资金。

(1) 流动性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受限货币资金（含拆出资金）合计 153.64 亿元，较年初减少 34.13 亿元，主要是因为本期使用资金偿还债务，降低债务规模。同时，储备未使用银行授信 486.42 亿元，保障公司各方面业务的融资授信需求。

公司持续控制短期债务规模，在借款期限与融资成本之间取得平衡。公司动态监控并预测货币资金的储备情况，基于货币资金的现状及可持续发展的规划与预期，适当降低短期债务，并置换其他高息债务，以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因此，公司期末短期债务较年初减少 13.99 亿元。2025 年，公司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信贷资源偿付到期债务，充足的资金和信贷资源储备以及具有前瞻性的偿付规划能够保障债务偿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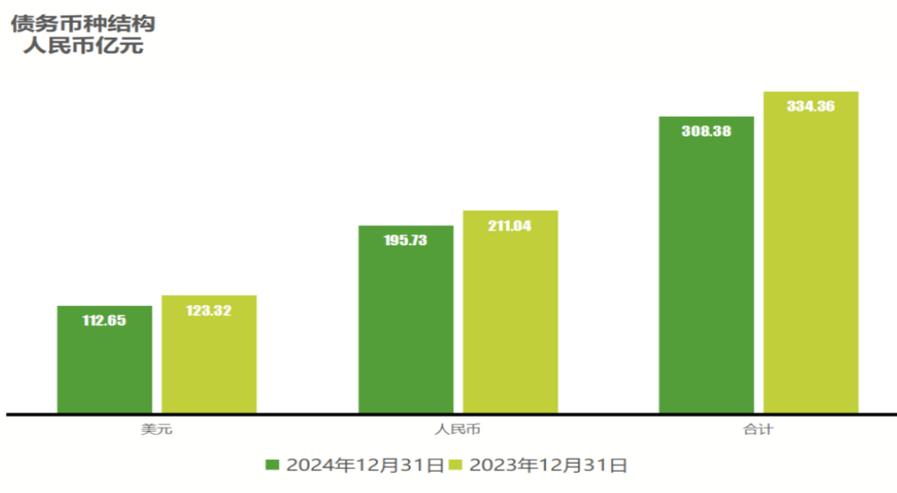
(2) 债务规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借贷总额 308.38 亿元，较年初减少 25.98 亿元，借贷总额降幅明显，反映了公司在债务规模控制方面的良好表现。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提前还款、发行国内债券、低成本贷款置换等多种措施，完成了高成本贷款的置换工作，有效降低了债务规模和融资成本；其中，公司持续关注境外美元债务，通过债券回购净偿还美元债务 1.77 亿美元，有效控制了美元债务的规模和成本。公司会持续关注市场变化，规避汇率及利率风险，维持债务规模在一个合理水平。

(3) 币种结构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融资金额为 15.66 亿美元（2023 年年末为 17.43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 112.65 亿元（2023 年年末折合人民币为 123.32 亿元），其中长期债务占比 100%（2023 年年末为 100%）。

公司合理使用外汇衍生产品对以美元计价的应付债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以此来规避公司承担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的风险。鉴于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波动风险仍在，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外汇市场走势，并适时采用外币衍生品合约来降低其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同时使用境外美元资金偿还美元债务。



(4) 信用评级

报告期内，公司国际评级均上调，标普由 BBB- 上调为 BBB 的国际评级，评级展望稳定；惠誉将公司由 BBB- 上调为 BBB 的国际评级，评级展望稳定；穆迪将公司由 Ba1 上调为 Baa3 的国际评级，评级展望稳定。公司下属子公司新奥能源国际评级同样维持稳定，惠誉维持新奥能源 BBB+ 的国际评级，评级展望稳定；标普维持新奥能源 BBB+ 的国际评级，评级展望稳定；穆迪维持新奥能源 Baa1 的国际评级，评级展望稳定。

公司境内评级同样维持稳定。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维持公司 AAA（稳定）评级，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维持公司 AAA（稳定）评级。

上述评级结果彰显出公司稳健的业务基础、强健的财务能力以及可期的发展前景受到评级机构充分肯定。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583,649	14,375,398	-5.51
营业成本	11,691,167	12,370,740	-5.49
税金及附加	39,951	54,371	-26.52
销售费用	151,187	142,868	5.82
管理费用	395,771	420,250	-5.82
财务费用	112,075	165,060	-32.1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39,177	23,071	69.81
研发费用	82,600	96,130	-14.07
投资收益	184,377	792,202	-76.73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736	23,348	147.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213	-147,905	-
资产减值损失	-29,961	-206,885	-
营业外收入	30,514	16,494	85.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318	709,111	-36.6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171	87,061	-23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216	1,375,945	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561	233,122	-39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006	-827,846	-

1、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2.1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境内贷款及美元债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产生的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美元存款规模及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69.8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美元存款规模较上年同期上升，同时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从而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76.7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子公司和衍生品实现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47.2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的联营、合营公司利润增加导致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1.27 亿元，主要由于上年未到期的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浮动收益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7.69 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5.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赔偿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6.64%，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处置新能矿业所致。

9、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233.44%，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衍生品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96.2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零售	6,724,220	5,919,100	11.97	-3.18	-4.16	增加 0.90 个百分点
天然气批发	2,364,877	2,356,159	0.37	-18.94	-15.63	减少 3.90 个百分点
平台交易气	1,288,363	1,079,150	16.24	20.99	23.69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工程建设与安装	593,573	362,812	38.88	-30.31	-28.17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泛能业务	1,556,425	1,321,024	15.12	2.45	0.11	增加 1.98 个百分点
智家业务	477,824	169,436	64.54	20.67	25.87	减少 1.47 个百分点
能源生产	432,930	396,130	8.50	-15.04	-16.33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运营	56,344	14,941	73.48	172.88	136.26	增加 4.11 个百分点
合计	13,494,556	11,618,752	13.9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	10,377,460	9,354,409	9.86	-5.03	-4.95	减少 0.08 个百分点
工程建设与安装	593,573	362,812	38.88	-30.31	-28.17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泛能业务	1,556,425	1,321,024	15.12	2.45	0.11	增加 1.98 个百分点
煤、化工产品	432,930	396,130	8.50	-15.04	-16.33	增加 1.42 个百分点
基础设施运营	56,344	14,941	73.48	172.88	136.26	增加 4.11 个百分点
智家业务	477,824	169,436	64.54	20.67	25.87	减少 1.47 个百分点
合计	13,494,556	11,618,752	13.9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2,722,432	11,013,890	13.43	-2.58	-3.28	增加 0.63 个百分点
国际	772,124	604,862	21.66	-33.73	-32.28	减少 1.69 个百分点
合计	13,494,556	11,618,752	13.90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9,569,008	8,319,274	13.06	0.42	-0.59	增加 0.88 个百分点
经销	3,331,975	2,936,666	11.86	-13.31	-13.81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其他	593,573	362,812	38.88	-30.31	-28.17	减少 1.82 个百分点
合计	13,494,556	11,618,752	13.90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自耗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自耗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产甲醇	万吨	161	162		2	1.90	4.52	-100.00	-33.33
自产 LNG	万方	15,482	15,507		57	-2.46	-3.04		-30.49

产销量情况说明

1、自产甲醇自耗量比上年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稳定轻烃征收消费税，致使公司所属子公司生产稳定轻烃产品不具备经济性，产量减少，导致消耗的甲醇量减少。

2、自产 LNG 库存量比上年减少 30.4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上游气源受限，导致产销量较上期降低，公司根据销售策略适时调整出货量，库存量减少。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零售	天然气	5,813,252	98.21	6,072,378	98.32	-4.27	
	天然气运营成本	105,848	1.79	103,837	1.68	1.94	
	合计	5,919,100	100.00	6,176,215	100.00	-4.16	
天然气批发	天然气	2,356,159	100.00	2,792,765	100.00	-15.63	
平台交易气	天然气	1,079,150	100.00	872,474	100.00	23.69	
工程建设与安装	材料	67,930	18.72	135,189	26.76	-49.75	
	工程施工成本	294,882	81.28	369,916	73.24	-20.28	
	合计	362,812	100.00	505,105	100.00	-28.17	
泛能业务	泛能业务成本	1,321,024	100.00	1,319,613	100.00	0.11	

智家业务	智家业务成本	169,436	100.00	134,609	100.00	25.87	
能源生产	材料	177,048	44.70	214,957	45.40	-17.64	
	人工	5,796	1.46	8,254	1.74	-29.78	
	折旧	16,771	4.23	28,218	5.96	-40.57	
	能源	36,741	9.27	49,062	10.36	-25.11	
	制造费用	22,470	5.67	57,419	12.13	-60.87	
	贸易产品	137,304	34.67	115,537	24.41	18.84	
	合计	396,130	100.00	473,447	100.00	-16.33	
基础设施运营	基础设施运营成本	14,941	100.00	6,324	100.00	136.26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	天然气运营及输送成本	9,354,409	100.00	9,841,454	100.00	-4.95	
工程建设与安装	材料	67,930	18.72	135,189	26.76	-49.75	
	工程施工成本	294,882	81.28	369,916	73.24	-20.28	
	合计	362,812	100.00	505,105	100.00	-28.17	
泛能业务	泛能业务成本	1,321,024	100.00	1,319,613	100.00	0.11	
煤、化工产品	材料	177,048	44.70	214,957	45.40	-17.64	
	人工	5,796	1.46	8,254	1.74	-29.78	
	折旧	16,771	4.23	28,218	5.96	-40.57	
	能源	36,741	9.27	49,062	10.36	-25.11	
	制造费用	22,470	5.67	57,419	12.13	-60.87	
	贸易产品	137,304	34.67	115,537	24.41	18.84	
	合计	396,130	100.00	473,447	100.00	-16.33	
基础设施运营	基础设施运营成本	14,941	100.00	6,324	100.00	136.26	
智家业务	智家业务成本	169,436	100.00	134,609	100.00	25.8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运营业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36.26%，主要是本期外部客户收入占比增加，按收入占比分摊至外部客户的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86,69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091,64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5.8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销售人员增加导致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5.8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3、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2.1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境内贷款及美元债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产生的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美元存款规模及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2,6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33,288
研发投入合计	115,88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8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8.72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69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9.3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27
本科	1,745
专科	1,436
高中及以下	38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1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723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92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22
60 岁及以上	12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在天然气行业、泛能行业以及工程行业开展技术研发和数字化建设，涵盖泛能运营平台、智慧燃气运营调度系统、好气网生态平台、SAP 升级、燃气分布式加臭与在线监控技术、安全风险智能地图项目、管道完整性风险可视化及管网智能管理、高压场站调压器远程调压技术等项目的研究与应用。在清洁用能、发电系统方面，通过高压场站调压器远程调压技术相关工艺系统的研究，解决多电堆系统集成中的关键科学课题；在安全管理方面，通过搭建数智化平台，实现管网运营、工程、厂站、户内、泛能多场景智能维保、实时监管施工关键工序与危险作业等，构筑“预防性运维、安全隐患处置、应急故障处理”安全三道防线；在远程结算、分销场景数字化、天然气产业数智生态平台构建等方面，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建立数据集成平台和预测监控系统，结合线下及时调配管理，实现数据整合、优化资源配置。上述研发投入及相关成果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创新动力。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594		2,594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538		538	-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963	75,585	-28,622	-37.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86	105,902	51,784	4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6,020	-6,020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185	-7,185	-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36,519	-36,519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01,680	972,645	2,129,035	218.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832	220,657	-83,825	-37.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9	655,979	-654,580	-99.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59	386,709	-370,050	-95.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4,043	1,035,081	2,058,962	198.9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5	6,402	-6,077	-94.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15	65,715	-24,600	-37.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165	227,614	182,551	80.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595	181,858	184,737	101.58

其他说明：

1、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0.86 亿，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财务公司吸收存款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0.77 亿，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保理业务未到期部分减少导致的资金净流出减少所致。

3、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7.87%，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减少所致。

4、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8.9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5、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65 亿，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财务公司再贴现票据余额减少所致。

6、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8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回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7、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7.9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衍生品结算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8、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9.7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股权转让款减少所致。

9、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5.69%，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处置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收回对其的债权款所致。

10、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98.9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1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4.9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减少所致。

12、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7.4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处置部分股权流出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1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0.2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的票据贴现款增加所致。

1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5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 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11	0.15	-100.00	
衍生金融资产	27,214	0.21	135,073	1.00	-79.85	
应收票据	28,223	0.21	46,564	0.35	-39.39	
应收款项融资	67,638	0.51	102,821	0.76	-34.22	
预付款项	366,106	2.76	528,640	3.93	-30.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5	0.01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01,163	0.76	30,790	0.23	228.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64	0.11	25,235	0.19	-40.70	
衍生金融负债	93,968	0.71	29,440	0.22	219.18	
应付股利	33,279	0.25	16,354	0.12	103.49	
库存股	48,212	0.36	15,755	0.12	206.01	
其他综合收益	8,794	0.07	133,723	0.99	-93.42	

其他说明：

1、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2、衍生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79.85%，衍生金融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19.1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商品衍生工具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3、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9.3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4、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4.2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5、预付款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0.7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天然气业务预付款减少所致。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回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所致。

7、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28.5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8、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40.7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预付设备工程款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9、应付股利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103.4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宣告分配股利，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10、库存股本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06.0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11、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93.42%，主要是公司上年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衍生金融工具，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现金流量套期储备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117,66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4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2,469	132,469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119,118	119,118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应收票据					12	12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272	5,272	质押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7,052	7,052	抵押	借款抵押	9,948	9,94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055	4,055	其他	借款抵押、诉讼冻结	469	469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45	1,145	质押	股权质押				
合计	144,721	144,721	/	/	134,819	134,819	/	/

其他说明：

1、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在各类金融机构的准备金及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38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1 亿元。

2、公司质押部分子公司的燃气收费权，作为获得银行信贷的担保。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同比增减(%)
232,346	604,397	-61.56%

其他说明：

对外股权投资总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61.56%，主要是本期公司新成立公司减少所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资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资金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浙江舟山液化天然气(LNG)接收及加注站三期 LNG 储罐及配套设施项目	292,096	85.32	98,587	159,767	在建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新奥科技园研发工作室	32,395	85.00	5,928	17,032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1#)	80,984	25.00	7,759	9,291	在建	自有资金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2#)	65,614	30.00	4,040	7,808	在建	自有资金
中俄东线兴化门站至竹泓门站高压天然气管道项目	16,220	91.00	5,825	10,447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
宁洲气电项目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	135,905	98.50	11,280	125,566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环城北路、中洪支线项目	47,402	92.00	11,970	36,643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桑茶快速路、东延线项目	17,160	5.00	136	234	在建	自有资金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常虎高速-长安调压站)迁改项目	12,912	12.00	1,330	1,330	部分在建	自有资金
合计	700,688	/	146,855	368,118	/	/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本期结算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22,815	11,222	3,989						34,117
衍生工具	123,006	-43,839	-54,973				139,947		-59,737
期货	35	-1,080					1,222		-1,045
其他									
其中：货币基金	10,011					10,011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02,821					35,183			67,6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558		1,225		2,457				17,2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8,621	-244				988			417,389
合计	701,867	-33,941	-49,759		2,457	56,182	141,169		475,59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	------	------	--------	------	--------	------------	---------------	--------	--------	--------	--------	--------

资本证券	01635.HK	大众公用	41,054	自有资金	14,760	11,215				452	25,9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资本证券	002716	湖南白银	29	自有资金	33	7					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资本证券	09908.HK	嘉兴燃气	4,113	自有资金	8,022		3,989			691	8,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	/	45,196	/	22,815	11,222	3,989			1,143	34,117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报告期内结算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
商品衍生品合约		122,391	-56,449	-55,053			135,880	-96,763	-1.60
外汇衍生品合约		650	11,530	80			5,289	35,981	0.60
合计		123,041	-44,919	-54,973			141,169	-60,782	-1.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								

大变化的说明	露，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加总后的实际损益为 163,515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p>1、商品衍生品交易 公司通过以商品套期交易对采购及销售合同进行套期保值，实现了对原油和天然气部分价格风险敞口的有效管理，进一步减小了油气价格波动对经营收益的不确定性影响。</p> <p>2、外汇衍生品交易 公司通过使用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减少了公司因汇率、利率波动导致美元债务还本付息、天然气采购等业务带来的现金流量大幅波动的风险。</p>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风险分析</p> <p>1、市场风险 一是市场发生系统性风险；二是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三是期货价格与现货价格走势背离等带来的风险。</p> <p>2、流动性风险 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在合适的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从而带来损失。</p> <p>3、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4、操作风险 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p> <p>5、信用风险 交易过程中存在由于对手方违约造成损失的风险。</p> <p>二、风险控制措施</p> <p>1、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风控制度进行套期保值操作，按照相关岗位职责施行逐级上报制度，决策，交易，与风险监管分开，使业务开展的更加安全，高效，可控。</p> <p>2、严守套期保值原则，杜绝投机交易。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合理使用保证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风险。</p> <p>3、牢固掌握期货交易所及国内外相关监管平台有关规定、制度、法规，熟练掌握相关品种交割的各个环节，积极配合交易所期货公司等相关部门的风险管理工作。</p> <p>4、公司对各类套保工具提前进行情景模拟测算，做好各类场景策略规划。在套保业务操作中设置止</p>

	损机制，实时监控市值、仓位、现金流等，控制最大可能亏损额度。 5、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均选择信用级别高的金融机构，降低履约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投资的衍生品交易，市场透明公开透明、流动性高，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衍生品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及披露要求执行。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12 月 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能源合计 369,175,534 股股份。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0 日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新奥能源的过户手续，向新奥国际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奥能源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其在天然气下游拥有强大的天然气分销网络和相关基础设施，资产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与公司在产业链上形成了较强的协同效应。本次重组整合效果显著，整合后的公司业务经营及发展符合预期，新奥能源基本情况及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本次交易不涉及盈利预测及利润预测实现情况。

(2)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及新奥控股合计持有的新奥舟山 90% 股权。2022 年 8 月 2 日，新奥舟山 90% 股权已完成过户。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向新奥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 252,808,988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过程中未发生实际情况与披露的重组方案存在实质差异的情形。标的资产过户后，公司对标的公司实施有效管理，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不存在整合风险。业绩承诺方面，交易对方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承诺新奥舟山 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93,348 万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专项审核报告》，新奥舟山 2024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7,692 万元，实际完成业绩承诺 93,348 万元的 104.65 %。

独立董事意见

(1) 公司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向新奥国际及精选投资购买其持有的新奥能源合计 369,175,534 股股份，公司已就本次交易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整合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提升了公司资产质量和持续盈利能力，整合效果良好，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及新奥控股合计持有的新奥舟山 90% 股权，优化了公司资产结构，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本次重组整合效果良好，符合预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系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9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3,000 万美元，主要从事：液化天然气的营销与销售、船舶运输与租船业务。截至报告期末，ENN LNG(SINGAPORE)PTE LTD 总资产 849,403 万元，净资产 778,39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388,209 万元，营业利润 230,777 万元，净利润 205,868 万元。

(2)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控股孙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205,600 万人民币，主要从事：LNG 接收站建设与运营。截至报告期末，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总资产 707,787 万元，净资产 452,70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9,403 万元，营业利润 77,870 万元，净利润 65,437 万元。

(3)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系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30,303 万人民币，主要从事：能源工程技术的研究、开发、集成与转化；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咨询；市政行业公用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等。截至报告期末，新地工程总资产 703,684 万元，净资产 170,35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67,598 万元，营业利润 21,417 万元，净利润 18,781 万元。

利润贡献 10%以上的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388,209	119,403
营业成本	1,223,968	30,917
营业利润	230,777	77,870
净利润	205,868	65,437
总资产	849,403	707,787
净资产	778,394	452,70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天然气

从需求侧来看，2025 年中国天然气需求预计将保持稳定增长态势，但增速较 2024 年有所放缓。预计 2025 年中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将达到 4,500-4,60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约 6.2%。这一增

长趋势主要得益于稳经济政策持续发力、宏观经济逐步复苏以及天然气在多领域的广泛应用。在政策层面，国家持续推进能源转型与“双碳”目标，天然气作为清洁低碳的化石能源，在“替煤”和“融合新能源”（提升电力系统灵活性）方面为中国能源转型和能源安全两者的平衡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时，工业、商业和发电等领域的用气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尤其是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等新兴产业的发展，将成为工业用气的新增长点。此外，城市化进程的加速以及“镇镇通”“村村通”工程的推进，将进一步提高天然气在居民和商业领域的普及率。在发电领域，气电作为灵活调节电源，将在新能源发电规模化发展中扮演重要角色，预计 2025 年全国气电新增装机超 2,000 万千瓦，总装机容量超 1.6 亿千瓦，发电用气需求将较快增长；在交通领域，LNG 重卡销量的增加以及天然气应用的推广，也将推动交通用气需求保持高位。然而，天然气行业的发展仍面临一些挑战，包括替代能源的竞争压力、经济下行风险以及国际地缘政治因素对能源行业稳定性的影响。

从供给侧来看，2025 年国内上游企业将持续加大增储上产力度，得益于国内勘探开发技术的进步以及新增产能的陆续投产，国产天然气产量预计达到 2,500-2,600 亿方，同比增长约 4.2%。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的稳定供气以及 LNG 接收站的持续扩建，将进一步优化进口资源的供应结构，管道气进口方面，中俄东线全面达产至 380 亿方，预计全年进口管道气总量超 830 亿方，同比增长 9.9%；LNG 进口方面，国内企业新签履约 LNG 长协 620 万吨/年，带动 LNG 进口供应增量，预计全年 LNG 进口量超 8,400 万吨，同比增长 7.9%。

2. 工程建造及安装

国家政策支持 and 市场需求增长将进一步推动能源工程建造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家持续推进天然气管网建设和氢能基础设施建设，并通过政策引导和资金支持加速相关项目的落地实施。这些措施不仅有助于提升能源供应的安全性和可靠性，还将带动整个行业的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

国家大力推进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在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方面的规划和投资将为行业带来持续的业务机会。到 2025 年，国家管网公司计划实现输气干线全互联，形成“四大（进口）通道”和“五纵五横”的干线管网络，并规划区域用气负荷中心之间的互联管道双向输送，直辖市和省会城市将实现双气源双通道供气，地县级城市也将具备双通道供气能力。此外，随着天然气需求的增长，储气库建设也将加速推进，以提高调峰能力，保障天然气供应的稳定性。

氢能产业的快速发展为能源工程建造行业提供了新的增长点。根据《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 年）》，中国将在“十四五”时期初步建立以工业副产氢和可再生能源制氢为主的氢能供应体系，并计划到 2025 年建设 1,339 座加氢站，氢燃料电池车规划量接近 11.6 万辆，氢能产业规模将达到 1.34 万亿元。

工程安装方面，从国家规划来看，我国 67% 的城镇化率和发达经济体 80% 左右的水平相比仍有提升空间，我国城镇化水平仍将逐渐提高，带动天然气消费人口稳步增长。此外，国家发改委强调在保障能源安全的前提下，有序推进“煤改气”“煤改电”，目标在 2025 年采暖季前，重点区域平原地区散煤基本清零。城镇化进程和清洁取暖的持续推进，将进一步推动公司的工程安装业务增长。

3. 泛能及智家业务

国务院印发的《2024-2025 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指出，2025 年底，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较 2023 年增长 2 亿平方米以上，改造后的居住建筑、公共建筑节能率分别提高 30%、20%。加强工业领域节能和能效提升，深入实施节能监察、节能诊断，推广节能低碳工艺技术装备，推动重点行业节能改造；大力推进城镇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加快推进建筑用能电气化和低碳化，推进太阳能、空气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应用；提升终端用能低碳化电气化水平，全面深入拓展电能替代；推动能源基础设施数字化，加快信息技术和能源产业融合发展，推动能源产业数字化升级；促进经济结构升级方面，实施培育新兴产业打造新动能行动，推进制造业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为泛能业务带来机遇。

2025 年 1 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发布《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财政部表示中央财政已预下达 2025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 810 亿元。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继续推动以旧换新政策落地，将加速高端智能产品的市场渗透，推动家电产品的升级换代。同时，随着 AI 技术逐步渗入家庭生活，推动智能家居产品向高端化、智能化和个性化发展，进一步注重适老化和特殊需求的解决方案。

4. 基础设施运营

根据《“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预计到 2025 年，我国横跨东西、纵贯南北、覆盖全国、连通海外的天然气“全国一张网”将更加完善，预计全国油气管网规模将达到 21 万公里。储气库建设明显提速，预计到 2025 年，全国集约布局的储气能力达到 550~600 亿方，占天然气消费量的比重约 13%。

我国 LNG 接收站迎来投产浪潮，预计 2025 年国内或将有 12 座新建及扩建接收站投产，届时接收能力有望增加近 5,000 万吨/年，再创历史新高。未来地理位置有利、港口条件优越、区位优势突出且功能齐备的接收站将更具有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面向日新月异的数智时代，新奥股份乘势而上，从新出发，坚持以客户需求为牵引，加快产业数智化转型升级，心怀“创建现代能源体系，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成为一家受人尊敬的创新型智慧企业”的使命愿景，依托大模型和物联数据，结合需求、资源、设施、交易和风控四大支点能力，沉淀成功实践与专家经验，打造天然气专业能力认知平台，与生态伙伴携手共进，在产业数智征程上书写新的华章。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天然气业务以客户需求为牵引，产智互促，助力客户成功

在需求支点方面，公司平台交易气业务聚焦工业、电厂、城燃等不同客户类型，分析客户痛点深挖客户潜在需求，通过船货众筹+期权交易、多资源灵活+动态组合供应、资源代管+套期保值、调峰+稳定服务等创新方式开拓中长期客户，满足客户低成本需求，突破气量增长。零售气业务方面，公司强化需求认知和管理能力，抓住煤改气、工业节能改造机会，大力推进五小客户开发，通过守存量拓增量，扩展终端客户体量，促进长周期需求的规模性增长。2025 年梳理客户需求超 30 亿方，已签约超 10 亿方。

在资源支点方面，公司深化与三大油长期系统性合作，扩大中长期资源规模；与生态方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构建非常规资源、LNG 资源的优势获取渠道网络；国际资源方面增加油价挂钩长协，保持资源池稳定和成本优势。公司通过多元生态合作扩大可售且相对低价的资源规模，资源池调优实现资源组合降本，拓展可持续盈利空间。

在接收站支点方面，公司持续提升托运/存储/接收站等多元设施链接能力，通过淡储旺销、罐容租赁、保税转口和小船分拨等创新业务，发挥接收站规模优势。此外，利用区位优势，强化与三油一网的战略协同，创新与生态方灵活合作模式，提高舟山接收站利用率，促进资源向终端客户高效低成本交付。

在交易风控支点方面，公司将持续迭代全场景专业套保能力和智能风控体系，强化风险控制，多产品、多组合、定制化满足多类客户交易及风控管理需求，帮助客户管理不确定性，实现业务模式创新。公司将积极聚合生态力量，致力于用智能化解决客户和行业难题，利用产智互促、创新商业模式满足客户低成本用气需求。

2. 生态聚力，推动泛能新跨越；以智提效，打开智家新局面

公司基于泛能理念，围绕园区、工厂、建筑等场景，从客户需求出发，以泛能微网模式为牵引，创新荷源网储碳一体化解决方案，快速复制推广，实现“气、电、水、冷、热”等多能互补，并进一步多维延伸创值；打造业务优秀实践，沉淀专业能力认知产品，为泛能业务持续放量增效提供支撑。同时，充分挖掘存量项目潜力，强化智能产品及综合能源技术应用，实现降本增效。

在家庭方面，公司以家庭燃气为切入点，嵌套 AI 技术，依托 e 城 e 家平台，提升家庭需求认知和价值验证能力，帮助家庭用户实现智慧家庭。同时，公司重构智慧社区的健康服务、精品旅游、品质购物和社区安防、能源与净水等场景。家庭智能体和企业智能体，实现规模销售、能力延伸；围绕基础业务打造以客户及生态需求的双边交互为引导的创值探索，实现智家业务场景拓展。

3. 布局新赛道，打造建造业务低碳发展新增长

把握“零碳园区建设年”机遇，聚焦客户需求，智能标定切入工艺侧优化，规划设计牵引节能优化，强化技术+智能，打造整体解决方案，向多技术、多系统的园区综合能源系统业务转型。迭代天然气、工业副产等多元制氢技术，打造绿氢、绿氨、制加氢一体站撬装等核心装备，生态化拓展交通、氢氨醇、工业用氢等市场，加大加氢裂化技术的研发与应用，重点推进煤炭清洁化利

用项目，获取高品质的天然气资源，以满足市场对清洁能源日益增长的需求。积极布局园区综合能源系统和氢能新业务赛道，为客户提供低碳智能建造服务，推动建造业务转型升级。

4. 持续迭代智能能力，赋能产业智能发展

基于客户成功目标，用平台聚合需求，实现多对多高效链接，拉动客户规模化扩大；聚合更多资源和设施，动态匹配广域客户需求，发挥平台价值。全力落实以智强能战略：加速产沉淀智，沉淀最优实践，形成更多供给的能力，满足客户需要的能力；加快智促进产，切实落地平台模式，精准解析客户需要的能力，聚合生态资源、沉淀核心能力，促进生态繁荣。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气源获取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天然气以国际采购和中石油、中石化以及中海油（以下简称“三大油”）的合作为主，主要存在国际和国内两方面的气源获取及价格波动风险。

在国际进口气源获取及价格波动风险方面，主要可能存在地缘冲突缓解不及预期或再升级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市场智判和市场认知能力，及时预判、预警可能存在的国际气源、海运等风险及价格波动风险，不断优化国际资源池，以事前算赢的方式精准把握现货进口机会，形成长协+现货的国际资源组合，并强化实纸结合和套期保值能力，同时加强国际国内资源市场联动调优，合理控制国际气源采购成本和交易风险。

在国内气源获取及价格波动风险方面，可能存在三大油供应合同量增量有限或购销价格降低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不断深化与三大油的合作关系，力争持续获取增量资源，提升增量资源灵活性，聚合国内煤层气、煤制气、页岩气等各类非常规资源，并加强与其他资源商在长协购销方面的合作，夯实可控资源规模，形成多元化资源供应格局。

2. 安全经营的风险

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气体，天然气的储存、输配、运输等运营活动对安全经营要求很高。如果由于储存、输配设备设施意外发生故障、天然气运输车辆/船舶故障、员工操作不当或者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发生火灾、爆炸等安全事故，威胁到公司员工、承包商和社区人员的健康安全，政府部门可能要求停工、停产，将会给生产经营带来损失。

针对可能存在的安全经营风险，公司秉持：“看得见、知重点、有人管”的安全智能发展理念，始终将安全合规运营放在企业发展的首位，通过安全风险智能地图建设不断提升风险管控和安全运营能力。工程建设业务已成功打造安全风险智能地图产品，涵盖施工一线、班组长、项目经理及分公司经理等角色智能地图，实现对危险作业、PE管焊接质量、人员资质等风险智能识别与预警；结合现场施工物联监管，通过AI技术即时识别违规作业行为并报警，自动评估风险等级，进行跟踪处置，形成闭环数字化管理，从而有效提升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公司将根据客户安全需求，产智互促，打造安全角色智能能力，实现智能管安全，不断提升整体安全运营水平。

3. 汇率波动的风险

受到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各国央行货币政策调整、地缘政治局势动荡、以及市场参与者情绪与预期变化等影响，人民币与美元汇率的波动不断变大。针对可能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通过加强汇率趋势研究、控制资金收付节奏、匹配资金收付币种，采取有利的币种和结算方式并根据汇率变动走势，适时利用金融工具进行套期保值、约定保护性合同条款等措施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不利影响。

4.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调整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贷款的比例，并利用利率掉期等衍生产品进行套期保值。

5. 衍生产品风险

公司的衍生产品是以降低外汇和商品价格波动风险为目的，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的多份外币衍生品合约和商品衍生品合约。外币衍生合约允许公司在到期日以约定人民币/美元汇率购买美元，绝大部分该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商品衍生品合约可以对冲与 Brent、JCC、HH、TTF、JKM 等多种指数挂钩的 LNG 合约，以稳定未来 LNG 采购成本并管理采购销售不匹配而产生的价格敞口风险，部分该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公司衍生产品面对的风险主要为外汇及大宗商品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交易对手方风险与操作风险。为了控制风险，公司设立交易风控部门，通过采用国际领先的能源贸易数智化风控系统，对外汇与商品套期保值交易进行全流程风险管理。针对市场风险，公司深化迭代商品、外汇、宏观等市场风险分析体系，依托高阶量化分析模型提炼市场数据，建立了 24 小时全球联动市场风险应急响应机制。针对信用及交易对手方风险，公司严格执行对手方准入限制、建立信用额度追踪监测模型，通过对信用违约及各类财务指标进行量化分析来监控交易对手方风险。针对操作风险，公司沉淀交易规则，持续更新套期保值制度及细则，规范交易授权及套保交易流程，明确交易方向与止损额度；搭建了国际领先的大宗商品风险管理体系，并自主研发了配套的 ETMO 数字化风控平台 Web 端和移动端 App，通过专业的风控模型技术对公司的衍生品交易进行逐日盯市及监控示险，减少了不适当的人工干预，从而进行风险规避，最大程度提升风险管理精准度。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及运作机制，形成了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的公司治理体系。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的行为及公司的财务进行监督。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并根据实际经营需求逐步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供了制度保证。

2024 年，公司持续加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互动和沟通，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不断提高三会运作效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投保董监高责任险，切实保障董监高勤勉履职。

（一）股东大会的运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对利润分配预案、董监事薪酬、担保额度和套保额度预计等事项均表决通过，公司充分保障股东依法行使权益，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二）董事会的运作情况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 4 名独立董事，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具备能源、金融、法律、财务、公司治理等不同的专业背景及相关经验，对公司发展给予宝贵意见。公司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 ESG 委员会（全称“环境、社会及治理委员会”）五个委员会，各司其责，确保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46 项议案，主要事项包括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与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控报告、定期报告等。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维护股东利益为立足点，认真负责地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

（三）监事会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监事依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内控报告、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与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通过数智化手段提升信息披露重要事项的内控管理，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同时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理念，突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更好地传达公司的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4-0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24-025	2024-04-09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6-2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24-049	2024-06-28	1、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9-0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24-068	2024-09-10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三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拟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2-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临 2024-109	2024-12-27	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化工产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公司采用直播形式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该次股东大会回放可访问网址 <https://wx.vzan.com/live/page/952058471?v=1717145167869> 在线观看。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蒋承宏	董事长	男	50	2025-03-26	2025-07-24	910,068	857,568	-52,500	个人资金需求	400.00	否
	董事			2020-11-30	2025-03-26						
	联系首席执行官			2023-12-08	2025-07-24						
于建潮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长)	男	56	2023-12-26	2025-07-24	1,550,000	1,550,000	0	-	300.00	否
韩继深	董事	男	60	2020-09-29	2025-07-24	1,050,000	843,800	-206,200	个人资金需求	300.00	否
	联席首席执行官										
张宇迎	董事	男	52	2023-12-26	2025-07-24	375,000	375,000	0	-	400.00	否
	总裁			2023-12-08	2025-07-24						
王玉锁	董事	男	61	2025-03-26	2025-07-24	1,911,750	1,911,750	0	-	290.00	是
	董事长(离任)			2008-11-26	2025-03-26						
张瑾	董事	女	51	2020-11-30	2025-07-24	510,000	382,500	-127,500	个人资金需求	60.10	是
王子峥	董事	男	36	2018-06-26	2025-07-24	0	0	0	-	60.00	是
唐稼松	独立董事	男	50	2019-07-26	2025-07-24	0	0	0	-	24.00	否
张余	独立董事	男	67	2020-11-30	2025-07-24	0	0	0	-	24.00	否
初源盛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07-25	2025-07-24	0	0	0	-	24.00	否
王春梅	独立董事	女	61	2022-07-25	2025-07-24	0	0	0	-	24.00	否
李岚	监事会主席	女	55	2022-07-25	2025-07-24	0	0	0	-	0.00	是

王曦	监事	女	52	2013-06-29	2025-07-24	0	0	0	-	0.00	是
刘杰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22-07-25	2025-07-24	0	0	0	-	43.63	否
苏莉	常务副总裁	女	52	2021-12-20	2025-07-24	500,000	470,000	-30,000	个人资金需求	200.00	否
张晓阳	副总裁	男	49	2019-12-27	2025-07-24	600,010	600,010	0	-	160.00	否
黄保光	副总裁	男	54	2018-12-25	2025-07-24	250,000	238,000	-12,000	个人资金需求	153.00	否
姜杨	总裁助理	男	39	2024-02-06	2025-07-24	300,000	300,000	0	-	160.00	否
孙典飞	总裁助理	男	47	2024-02-06	2025-07-24	100,000	100,000	0	-	160.00	否
林燕	总裁助理	女	50	2024-02-06	2025-07-24	100,000	85,000	-15,000	个人资金需求	150.00	否
梁宏玉	总裁助理	女	45	2021-06-18	2025-07-24	100,000	75,000	-25,000	个人资金需求	150.00	否
	董事会秘书			2024-02-06	2025-07-24						
	财务总监			2025-02-28	2025-07-24						
郑文平	副总裁（离任）	男	55	2021-12-20	2025-02-18	600,000	560,000	-40,000	个人资金需求	140.00	否
宗波	总裁助理（离任）	男	41	2023-03-24	2025-02-28	0	0	0	-	150.00	否
	财务总监（离任）			2023-12-08	2025-02-28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蒋承宏

蒋承宏先生，1975 年出生，武汉大学经济学士，厦门大学 EMBA。曾任中国中化集团公司资金部副总经理、资金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监、中化石油勘探开发公司董事、中化泉州石化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董事。蒋承宏先生在财务管理、资本运作、大宗商品价格风险及外汇风险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具有敏锐的风险洞察力、出色的组织协调及分析决策能力。蒋承宏先生于 2017 年 9 月加入新奥集团，曾任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2025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



于建潮

于建潮先生，1968 年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 EMBA。曾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督察委员会主席、首席财务官、财务与审计委员会主席、副总裁；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新奥股份副总裁、首席执行官等职务。于建潮先生在公司管理、资本运作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现任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2017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当年 11 月至 2023 年 12 月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3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长）。



韩继深

韩继深先生，1964 年出生，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 EMBA。于 1993 年加入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在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多家下属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曾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总裁、CEO、联席副主席及执行董事。韩继深先生在能源行业市场研究、业务拓展及经营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2020 年 9 月起任本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董事。



张宇迎

张宇迎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2003 年加入新奥集团后，主要担任集团经营计划及战略管理等重要岗位，深耕城市燃气领域多年，曾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宇迎先生在战略规划、市场拓展、安全运营、数智化转型等领域具有丰富经验，拥有精准的客户认知与市场洞察力，突出的战略思维及部署执行能力。现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执行官。2023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董事。



王玉锁

王玉锁先生，1964 年出生，天津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始人，曾任第九届、十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常委、第九届全国工商联副主席、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第十二届河北省政协常委、河北省工商联副主席、廊坊市政协副主席。王玉锁先生在燃气业务投资和管理方面拥有 30 余年经验，现任新奥集团董事局主席、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奥赢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及执行董事。2008 年 11 月至 2025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2025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瑾

张瑾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硕士及经济学学士。曾任盛大网络集团高级副总裁、盛大集团人力资源副总裁、联想集团人力资源副总裁。张瑾女士在人才激发、企业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于 2016 年 9 月加入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p>王子峥</p>	<p>王子峥先生，1988 年出生，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专业毕业。曾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执行主席、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美国 Transfuels.LLC 绿色交通能源战略规划总监、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王子峥先生在海外液化天然气加气站投资、并购和运营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现任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河北省人大代表、河北省工商联执委会委员、廊坊市政协常委、廊坊市工商联副主席。2018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p>
<p>唐稼松</p>	<p>唐稼松先生，1974 年出生，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曾为多个国有企业、私营企业、跨国企业提供合并报表审计及 A 股、港股 IPO 审计服务。1995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07 年 6 月晋升为权益合伙人。唐稼松先生擅长财务报表审计、财务风险识别和防控管理，在公司的审计与内控管理方面专业的知识和丰富的经验。2019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p>
<p>张余</p>	<p>张余先生，1958 年出生，北京大学 EMBA。长期从事采油工艺研究、油气田开发、油气储运生产管理、天然气输管道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曾任中石油北京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总经理及董事。张余先生对油气行业发展具有独到的见解，在企业管理、工程基本建设管理方面有丰富的经验，拥有高级工程师职称。2020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p>
<p>初源盛</p>	<p>初源盛先生，1963 年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具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拥有长达 12 年世界 500 强外企法律部经验，通晓大陆法系与普通法系，曾任军事科学院研究员、中国惠普有限公司法律顾问。现任北京君益诚律所执业律师。2022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p>
<p>王春梅</p>	<p>王春梅女士，1964 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国民经济计划经济学学士，具有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曾任浙江浙能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王春梅女士拥有资深能源背景与长达 32 年能源行业工作经验，了解市场发展规律与趋势，准确理解并把握行业政策。2022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p>
<p>李岚</p>	<p>李岚女士，1969 年出生，北京机械工程学院工科学士。拥有 21 年跨国企业和 9 年的本土企业的服务经验，曾任 Acer 宏基中国营销总监、HP 惠普全球产品线市场推广总监、IBM 中国营销管理总监、渠道管理总监、渠道大学校</p>

	长。李岚女士在企业管理、战略规划、市场营销、组织与人才发展等领域有丰富的积累。2022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曦	王曦女士，1972 年出生，北京大学 EMBA，2000 年加入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新奥集团督委会主任、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首席财务总监兼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7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刘杰	刘杰先生，1977 年出生，北方工业大学学士，长期从事财务、投资、内控、市场开发、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工作，曾任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绩效副总监，新奥股份投资管理部主任、总监，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刘杰先生在财务管理、投资管理、风控管理等方面有丰富的经验。2022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苏莉	苏莉女士，1972 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 EMBA。于 2002 年加入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及多家成员企业副总经理、总经理。苏莉女士在能源企业运营及市场拓展方面拥有丰富经验。现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负责本公司天然气市场开发、资源获取和设施利用等业务。2021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
张晓阳	张晓阳先生，1975 年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工业工程硕士。曾任山西漳山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新奥能源化工集团市场与战略绩效部副主任、主任、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总经理、新能凤凰（滕州）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新能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CEO。张晓阳先生在化工行业研究、化工资产及企业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经验。2019 年 12 月 27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黄保光	黄保光先生，1970 年出生，意大利马泰高等学院硕士学历。曾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法律部合同主管、法律部合作处处长（合作经理）、法律部咨询处处长（咨询经理）、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部总经理、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部总经理和股权管理部总经理。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历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黄保光先生在能源项目并购、法律风险控制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2018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姜杨	姜杨先生，1985 年出生，西南石油大学油气储运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姜杨先生在天然气贸易、能源分销领域拥有丰富经验，于 2008 年加入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任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助理，负责天然气直销气国内市场开发，聚合产业生态合作，统筹国际国内资源获取、客户拓展、设施能力利用。
孙典飞	孙典飞先生，1977 年出生，大连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学士学位。孙典飞先生在 LNG 国际贸易方面拥有丰富经验，于 2021 年加入公司，曾任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部副总经理、联合石化英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联合石化（新加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CITIC Commodities LNG 部总经理，202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助理，主要负责 LNG 全球资源采购、优化和销售，价格风险管理，船运交付和执行全面工作。

林燕	林燕女士，1974 年出生，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林燕女士在人力资源管理、人才激发方面拥有超过 25 年的丰富经验，于 2009 年加入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任海尔集团公司下属公司的人力总监、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总监。现任本公司首席人力资源总监，202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助理。
梁宏玉	梁宏玉女士，1979 年出生，英国兰卡斯特大学国际贸易与公司法硕士和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梁宏玉女士在资本市场交易和公司运营管理方面拥有近 20 年的经验，于 2011 年加入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任新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法律总监、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联席财务总监兼公司秘书，2021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25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郑文平	郑文平先生，1969 年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EMBA。曾任中国石化集团下北京石油化工工程公司项目管理部副部长、工程建设公司 PMC 项目主任、炼化工程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及项目管理中心总经理、延长石油集团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中挥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郑文平先生在能源行业业务拓展、项目运营、企业运营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2021 年 12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本公司副总裁。
宗波	宗波先生，1983 年出生，清华大学会计硕士学位。宗波先生在金融和财务管理、公司运营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曾任新奥欧洲交通能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投资管理总监、高级财务总监、首席会计总监；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创值运营专业召集人，2022 年 2 月-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首席财务与创值运营总监。2023 年 3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本公司总裁助理，2023 年 12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新奥股份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调整的公告》，郑文平先生因工作职位调整申请辞任公司副总裁，在公司担任总工程师；公司 2025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王博涵先生为公司总裁助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博涵先生简历如下：

王博涵先生，1988 年出生，四川大学法学学士。王博涵先生在能源行业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曾先后任职于中海石油气电集团、厚朴投资，积累了卓越的行业洞察力和管理能力。于 2019 年 8 月加入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现担任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浙江区域总经理，本公司浙江省公司总经理。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新奥股份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调整的公告》，宗波先生因工作职位调整辞任公司总裁助理及财务总监职位，在子公司新奥能源任首席财务官职位；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梁宏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梁宏玉女士简历详见上表。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新奥股份董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任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王玉锁先生辞任董事长职务，仍担任公司董事，为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贡献力量。依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蒋承宏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与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时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蒋承宏先生。蒋承宏先生简历详见上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玉锁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00-08-01	—
王玉锁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00-01-13	—
王子峥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7-30	—
王曦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6-25	—
王玉锁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08-02	—
于建潮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07-19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玉锁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1998-12	—
王玉锁	廊坊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2-12	—
王玉锁	廊坊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01	—
王玉锁	新奥赢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7	—
于建潮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05	—
蒋承宏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7-30	2027-06-26
蒋承宏	新奥赢创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2021-07	—
张瑾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人才激发改理正师	2019-01	—
张瑾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3-16	2026-03-29
王子峥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	—
王子峥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14-10	—
王子峥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10	—
李岚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秘书长	2024-01	—
王曦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12-11	2026-03-29
初源盛	北京市君益诚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20-09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仅列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任职情况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	--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同行薪酬水平、年度考核业绩等指标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确认及审议，薪酬的确认及支付等均符合相关要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据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场所所在地同类企业薪酬水平；(2) 根据各自岗位职责所处同行业类似岗位职责的薪酬水平；(3)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包括业绩指标达成情况、ESG 工作创值评估（如低碳发展、安全、反贪腐、合规、员工和客户满意度）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372.7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姜杨	总裁助理	选举	新聘
孙典飞	总裁助理	选举	新聘
林燕	总裁助理	选举	新聘
梁宏玉	总裁助理、财务总监	选举	新聘
王博涵	总裁助理	选举	新聘
蒋承宏	董事长	选举	新聘
王玉锁	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整
郑文平	副总裁	离任	工作调整
宗波	总裁助理、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31 日，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8 号），因其未按规定披露 2023 年度业绩预告、以前年度财务报告信息披露不准确，对其时任董事长张宇迎（本公司董事、总裁）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4 年 12 月 27 日，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监会广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5 号），对其时任常务副总裁王曦（本公司监事）给予警告，并处以 150 万元罚款。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02-06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03-22	<p>听取《新奥股份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p> <p>听取《新奥股份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p> <p>听取《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p> <p>1.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p>2.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3.审议通过《新奥股份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p> <p>4.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5.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p> <p>6.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p> <p>7.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p> <p>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0.审议通过《关于新奥舟山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p> <p>11.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p> <p>12.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p> <p>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p> <p>1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暨授权管理层发布的议案》</p> <p>1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04-26	<p>1.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p> <p>2.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06-17	<p>1.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07-15	<p>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三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08-16	<p>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拟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p> <p>3.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p> <p>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08-23	1.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10-11	<p>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p> <p>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	2024-10-25	1.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十一次会议		2.审议通过《新奥股份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12-10	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化工产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玉锁	否	10	10	10	0	0	否	0
于建潮	否	10	10	9	0	0	否	4
韩继深	否	10	10	9	0	0	否	2
蒋承宏	否	10	10	9	0	0	否	2
张宇迎	否	10	10	9	0	0	否	4
张瑾	否	10	10	9	0	0	否	1
王子峥	否	10	10	10	0	0	否	1
唐稼松	是	10	10	9	0	0	否	4
张余	是	10	10	9	0	0	否	4
初源盛	是	10	10	9	0	0	否	4
王春梅	是	10	10	9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唐稼松、张余、初源盛、王春梅
提名委员会	初源盛、于建潮、张瑾、唐稼松、张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春梅、唐稼松、张余、初源盛
战略委员会	蒋承宏、于建潮、王玉锁、张宇迎、韩继深、张瑾、王子峥
ESG 委员会	于建潮、蒋承宏、张宇迎、王子峥、唐稼松、张余、王春梅、初源盛

注：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调整为蒋承宏先生；新增蒋承宏先生为 ESG 委员会委员。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19	1.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3.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新奥舟山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9.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10.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审查、监督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聘请外部审计机构、业绩承诺实现等方面工作，认同和支持公司发展战略和下一年度重点工作。	无
2024-04-26	1.审议《新奥股份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季度报告。	无
2024-07-15	1.《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三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	无

		行审查，同意为三家参股公司提供担保。	
2024-08-16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拟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3.审议《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4.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对新增额度部分的套期保值业务及新增担保业务的合理性、价格公允性、程序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同意调整 2024 年度套期保值额度以及新增为拟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业务。	无
2024-08-22	1.审议《新奥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通过公司半年度报告。	无
2024-10-11	1.审议《关于调整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对新增额度部分的日常关联交易合理性、价格公允性、程序合规性等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同意调整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	无
2024-10-25	1.审议《新奥股份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季度报告。	无
2024-12-10	1.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新增反担保事项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 4.审议《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化工产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5 年度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9.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审查担保额度预计、委托理财额度测算、套期保值额度测算依据及各项业务风险防控提出要求，同时审议制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并启动 2024 年年度会计选聘工作。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2-06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同意聘任高	无

		级管理人员。	
--	--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19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非独立董事报告期内的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依据公司经营况况、管理岗位的范围与职责重要性等评价指标对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薪酬方案提出了建议。	无
2024-06-17	1. 审议《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核查股权激励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同意为相应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和回购注销事宜。	无
2024-12-10	1. 审议《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核查股权激励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同意为相应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22	1. 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通过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同和支持公司发展战略。	无
2024-8-23	1. 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对 2024 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进行审核，同意披露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无

(六) 报告期内 ESG 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3-19	1. 审议《新奥股份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讨论公司 ESG 工作未来方向以及具体开展的问题。	无
2024-11-28	1. 审议《2024 年 ESG 工作情况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审议本年度 ESG 开展情况及次年工作计划，推进公司 ESG 工作的实施开展。	无

(七)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9,0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9,36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3,929
销售人员	2,487
技术人员	7,849
财务人员	2,389
行政人员	2,711
合计	39,36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185
本科	14,297
大专	13,209
大专以下	10,674
合计	39,36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发展和实际支付能力，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及市场供应情况制定不同的薪酬政策，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综合评估的薪酬考核方式，结合业绩指标、ESG 挂钩指标（包括低碳发展、安全、反贪腐、合规、员工和客户满意度等），制定薪酬策略。对核心关键岗位及市场供应稀缺人员采取薪酬市场领先策略；对市场供应充足的岗位人员采取薪酬市场跟随策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有效控制及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以内部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的方式，制定出符合员工成长和企业发展的培训计划，促进员工能力快速提升和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除公司出现可以不实施分红的情况外，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同时，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核心利润的 30%。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奥股份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股利分配以现金分红为主。除公司出现可以不实施分红的情况外，公司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未来三年（2023-2025 年）分配现金红利每年增加额不低于 0.15 元/股（含税）。同时，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少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核心利润的 30%；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特别派息规划》，在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新奥股份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基础上，将新能矿业股权出售交易取得的投资收益进行特别派息，2023 年-2025 年每股现金分红 0.25 元（含税）、0.22 元（含税）、0.18 元（含税）。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奥股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披露《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前的总股本 3,097,615,107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 15,159,914 股、待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27,500 股，即以 3,081,927,69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9.1 元（含税），合计发放现金红利 2,804,554,200.63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实施完成 2023 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达到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16,367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31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0.41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16,367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0.41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754,5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754,5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580,9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29.8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9,31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43,485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

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编号：临 2024-043）、《新奥股份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4）。
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36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2.50 万股，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上市流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7）。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就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9）、《新奥股份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0）。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2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3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78.25 万股不得解除限售，已由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完成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4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即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2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即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52.75 万股不得解除限售，已由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完成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回购注销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70）。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01）。
经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 7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7517 万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市流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07）。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相关议案，并提请召开新奥股份 2025 年第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1、002、003、004、005）。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至 2 月 5 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首次授予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此外，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核查情况，披露了《新奥股份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8）、《新奥股份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2）。
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1）、《新奥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授予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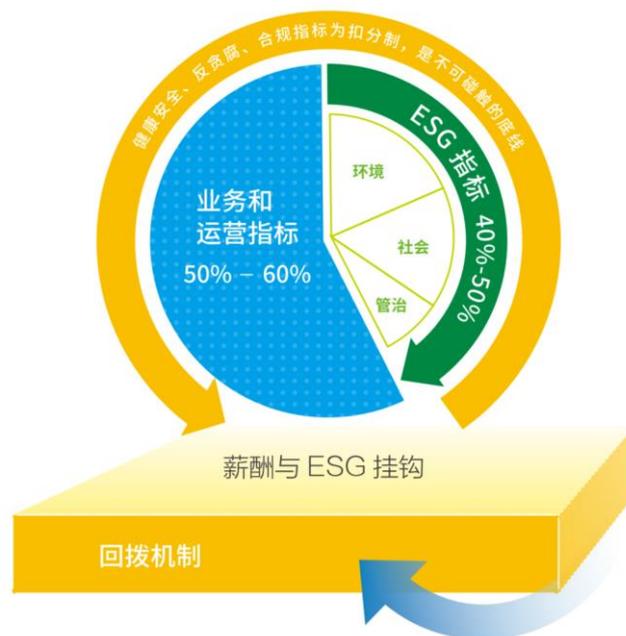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综合考评，本报告中披露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的创值评价标准和程序评定、发放。



2021 年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分、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业务人员，并制定了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规定了明确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及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依照《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从公司层面业绩、激励对象所负责的业务层面创值、激励对象个人层面创值等三方面对相应人员进行评估及其所持限制性股票的解锁与回购。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形成事前风险防控、事中监控预警、事后评价优化的管理闭环，从管理层面至业务层面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长效的内控监督机制。公司加强对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建立《新奥股份信息披露协同管理制度》等制度，利用数智化手段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协同，提高公司整体合规水平和经营管理能力。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涉及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528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位置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国家或地方标准限制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新能 能源	废气	集中 排放	2	一期 锅炉 总排 口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 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23- 2011)》地 方要求执行 超低排放标 准限值	35mg/m ³	22.181 mg/m ³	88.72197	455.06t/a 35mg/m ³	无
			2	二期 锅炉 用总 排口	烟尘		10mg/m ³	5.157 mg/m ³	13.77327	130.01t/a 10mg/m ³	无
			2	二期 锅炉 用总 排口	氮氧化物		50mg/m ³	49.12 mg/m ³	166.29572	650.07t/a 50mg/m ³	无
	一般 固废	综合 利用	6	气化 炉排 渣口	气化粗渣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贮 存、处置场 污染控制标 准》 (GB18599 -2020)	—	—	269,767.32	—	无
					气化细渣				152,775.24		
		综合 利用 协议 处理	5	锅炉 排渣 口	锅炉灰渣		—	—	18,530.9	—	无
							—	—	19,220.42	—	无
		综合 利用 协议 处理	5	锅炉 除尘	锅炉细灰		—	—	6,714.04	—	无
							—	—	129,100.68	—	无
		综合 利用 协议 处理	2	一期 脱硫 塔	脱硫石膏		—	—	12,854.34	—	无
	—					—	9,737.56	—	无		

	协议处理	2	压滤机出口	净水站及中水回用污泥		—	—	11,550.1	—	无
	自行处置	2	污水处理	生化污泥		—	—	693.1	—	无
危险废物	自行处置	—	回收塔出口	杂醇油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	9,296.24	—	无
	协议处理	—	化验室	化验废液		—	—	0.0355	—	无
			干燥机出口	杂盐		—	—	28.48	—	无
			机组油箱	废矿物油		—	—	48.78	—	无
			变电所 UPS	废蓄电池		—	—	3.44	—	无
			一二期	废矿物油桶		—	—	10.421	—	无
			化验室	化验室废弃药品		—	—	0.03605	—	无
			一二期供水	混盐		—	—	1,839.2	—	无
噪声	—	—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5d (A) 夜间 55d (A)	昼间 57dB(A) 夜间 48.46dB(A)	—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无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

新能能源一期项目有 3 台 160 t/h 循环硫化床锅炉，采用石灰石-石膏法炉外烟气脱硫，二期项目有 2 台 260 t/h 循环硫化床锅炉，采用炉内石灰石法+炉外氨法脱硫；一、二期项目每台锅炉都配置了高效电袋除尘器，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控制和 SNCR 脱硝系统，锅炉烟气排放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要求，2024 年 6 月已达到《鄂污防治发(2019)5 号》文件和《鄂尔多斯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要求，烟气排放指标达到 SO₂≤35 mg/m³、NO_x≤50 mg/m³、烟尘≤10 mg/m³，开始执行超低排放限值要求；生产系统外排颗粒物、甲醇等通过生产工艺的污染控制措施，排放浓度可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要求。2024 年 8 月新建“一期甲醇装车栈台 VOC 治理”项目，将原有装车鹤管由上装改为下装，采用“两级水洗+除雾+活性炭吸附”的尾气治理工艺，减少大气污染，满足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甲醇≤50mg/m³。

(2) 水污染物治理措施

新能能源严格执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含甲醇、氨氮、硫化物、悬浮固体等生产废水采用 A/O 生化处理工艺，用于生产回用；对产生的浓盐水采

用鄂尔多斯市永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回收技术，实现了废水“零排放”，产生的工业盐进行资源化利用，用于氯碱行业的原料。

（3）噪声治理措施

新能源主要噪声源有磨煤机、空压机、风机及各种机泵等。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除选用低噪声型号的产品外，还在锅炉安全阀放散管、除尘器风机和鼓风机出口处，以及空压机进出口处设消声器消声，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室内隔声，并采用隔声、吸声机泵材料制作门窗、砌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新能源生产过程中的杂盐、废矿物油、化验废液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签订处置协议；气化渣、锅炉灰渣等一般废物部分进行综合利用，其余运到达拉特经济技术开发区指定渣场处置。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积极完成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和验收手续，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新能源根据《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开展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核定工作的通知》（内环办[2015]242号）的要求对自治区范围内现有排污单位初始排污权进行核定，核定后允许污染物定量排放，且可通过有偿方式取得污染物排放量，于2021年8月10日取得排污许可证，2024年共完成3次变更工作，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对排污许可证进行年度审核，于2024年12月20日通过审核。目前新能源通过污染物排放口在线监控设备，实时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上传监测数据到生态环境局管理平台，按照污染排放浓度核算排放量向税务部门缴纳环境保护税。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制定并实施《新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预案2024年8月13日已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达拉特旗分局完成备案并发布实施。新能源于2024年8月13日开展“加氢半焦收集罐放射源泄漏”现场处置演练，2024年8月21日开展了“二期合成杂醇油重大危险源原料罐区V0202B混醇罐出口软连接法兰泄漏”现场处置演练、通过演练促进员工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和方法，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新奥能源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要求,委托内蒙古庚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自行监测。2024年共完成4次地下水、大气、噪声自行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并通过“新奥能源有限公司新声之源”微信公众号向公众发布。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4日,常熟新奥能源有限公司收到苏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苏环行罚字81(2024)61号),因未遵守排污许可证规定排放污染物,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常熟新奥能源有限公司罚款人民币26.40万元。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公司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处理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位置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国家或地方标准限制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	排放总量(t)	核定的排放总量/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沁水新奥	废水	集中排放	1	厂区西南角	COD(化学需氧量)	DB14/1928-2019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山西省)	40mg/L	一季度: 38mg/L 二季度: 27mg/L 三季度: 12 mg/L 四季度: 10 mg/L	0.0556	0.077t	无
					氨氮			一季度: 1.78mg/L 二季度: 0.395mg/L 三季度: 0.2 mg/L 四季度: 1.22 mg/L			
	废气	集中排放	2	导热油炉烟筒	二氧化硫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35mg/m ³	上半年: 1#炉: 22mg/m ³ 2#炉:	0.8029	—	无

					准》 (DB14/1929-2019)		16mg/m ³ 下半年: 1#炉: 18mg/m ³ 2#炉: 15mg/m ³				
					氮氧化物	50mg/m ³	上半年: 1#炉: 21mg/m ³ 2#炉: 31mg/m ³ 下半年: 1#炉: 24mg/m ³ 2#炉: 35mg/m ³	1.2535	1.5t	无	
					颗粒物	5mg/m ³	上半年: 1#炉: 2.4mg/m ³ 2#炉: 2.7mg/m ³ 下半年: 1#炉: 3.1mg/m ³ 2#炉: 3mg/m ³	0.4278	0.56t	无	
	危废	协议处理	—	—	废 MDEA 溶液 (主要成分为 N-甲基二乙醇胺)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	—	4.72	—	无
	噪声	—	—	厂界四周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昼间 52.7dB(A) 夜间 42.5dB(A)	—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无
新奥舟山	危废	协议处理	/	接收站危化品仓库	废油漆桶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	1.1058	—	无	
			/		废稀盐酸 (5%)		—	5.355	—	无	
			/		废包装物		—	0.033	—	无	
			/		废润滑油		—	0.0737	—	无	
			/		含油废物		—	0.387	—	无	
			/		废旧铅酸电池		—	7.88	—	无	
			/	马目分输站	废滤芯		—	0.074	—	无	
			/		含油废物		—	0.0277	—	无	
			/		废包装物		—	0.008	—	无	
			/		废油漆桶		—	0.038	—	无	
	一般固废	协议处理	/	舟山基础设施群	一般固废		—	—	540	—	无
	噪声	—	—	空气压缩机房、	—	《工业企业厂界环	昼间 65dB (A)	昼间 55dB (A)	—	昼间 65dB (A)	无

				海水泵区域、BOG 压缩机区域		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夜间 55dB (A)	夜间 46dB (A)		夜间 55dB (A)	
--	--	--	--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大气污染物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目前有两台期导热油炉运行，采用 2 台 YY(Q)W-1400(125)Y(Q)型燃气锅炉，经过低氮燃烧器技术改造，有效地减少锅炉排放的烟气污染物对环境空气的污染。

2) 水污染物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污水主要来源于生活用水，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后经过技术改造，使用状况良好，采用先进的 A2O 处理系统，能更好的脱除水中的化学需氧量和氨氮等。设计处理能力为：24 吨/天（实际处理情况为：5-10 吨/天），达到山西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4/1928-2019）后排放。为配合当地政府开展沁河生态保护工作，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及时完成污水接入嘉峰镇污水管网的改造施工项目，实现全厂污水“零排放”。现管网处于局部受损后的恢复状态，厂区污水设施运行正常，各项指标满足运行要求。

3) 噪声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主要噪声源有原压机、氮压机、制冷剂压缩机、制氮机、空压机及各种及泵类等。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除选用低噪声型号的产品外，还在膨胀机增压端设置消音棉，空压机进出口处设消声器消声；将噪声较大的设备置于室内隔声，并采用隔声、吸声材料制作门窗、砌体等，防止噪声的扩散和传播。公司对循环水凉水塔进行改造，将原有的开式凉水塔改为闭式凉水塔，大大减少了噪声对厂区周边居民的影响。

新奥舟山：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每季度对现场进行噪声检测，指标均为合格。新奥舟山接收站现场进入营运期后，噪声主要来自加注站的机械设备，如 BOG 压缩机、空压机组、二级外输高压泵、高压海水泵、火炬、气化器等。此外，站场检修、系统超压放空时，放空立管会产生瞬时强噪声，噪声值可达 110dB(A)~120dB(A)。为降低噪声影响，设计上已采取诸如通过控制气体流速、选用低噪声设备等降噪措施，对异常放空噪声采取了加装消声器的降噪措施，可使噪声值降低到 100dB(A)左右。同时在满足工艺要求的前提下，除选用低噪声型号的产品外，还在膨胀机增压端设置消音棉，空压机进出口处设消声器消声；同时做好现场噪声职业危害因素安全告知牌和安全警示标志管理，给予各岗位员工防护耳器等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将舟山接收站的主要噪声源代入模式，结合该站场的平面布置计算，可得站界噪声贡献值，结果见下表：

站场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声源距离厂界距离	396m	290m	850m	235m
LNG 接收站	43	45.8	36.4	47.6

舟山接收站噪声影响预测(dB(A))

由表可见，舟山接收站运行过程中，厂界四周的噪声贡献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中的夜间值(55dB(A))的要求。

4) 危险废物治理措施

沁水新奥：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矿物油、废油桶、废 MDEA 溶液、废活性炭，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并签订处置协议。2024 全年共合规处置废 MDEA 溶液 4.72 吨。

新奥舟山：每年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按要求处置危废。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油漆桶、废稀盐酸、废包装物、废润滑油、含油废物、废液压油、废粘合剂、密封剂、废油漆、稀释剂、废旧铅酸蓄电池等，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转运处置并签订处置协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沁水新奥：一期、二期项目均严格执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全部按照规定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进行了登记，登记编号：9114052167018913XQ001X，有效期至 2029 年 3 月 21 日。

新奥舟山：新奥舟山一期、二期项目均严格执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全部按照规定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进行了登记，登记编号：913309000692086510001W，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26 日。新奥舟山接收站三期项目已完成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沁水新奥：2022 年 5 月 13 日发布《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同日正式实施；2022 年 5 月 19 日在晋城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工作（备案编号：140500-2022-008M）。2024 年 6 月 6 日组织了一次丙烷储罐管道泄漏综合应急演练，2024 年 12 月 25 日组织了一次外管线泄漏综合应急演练。

新奥舟山：2024 年 5 月完成《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及专家评审，并在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工作（备案编号：330900-2024-007-M）。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目前实施的《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分别在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备案编号：330902-2021-033-L）、宁波市生态环境局镇海分局（备案编号：330211-2021-050-L）、舟山市生态环境局岱山分局（备案编号：330921-2021-008-L）备案完成。2024 年 6 月 28 日已完成《新奥（舟山）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及专家评审，于 7 月 13 日完成发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沁水新奥：按照环境保护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发布稿）》（HJ819-2017）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的要求，沁水新奥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2024 全年委托山西梦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3 月份完成一季度废水和厂界噪声检测，6 月份完成二季度废水、

废气和厂界噪声的检测，9 月份完成三季度废水和厂界噪声检测，11 月份完成四季度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的检测，检测结果均合格。

新奥舟山：按照环境保护部《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发布稿）》（HJ819-2017）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的要求，舟山新奥对所产生的危废组织转运处理并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新奥能源

新奥能源秉承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并减少对环境负面影响的原则新奥能源使用数字化技术进行全面环境监测，精准识别大气污染物、噪声、废水、废弃物、生态影响等环境风险并施行有效管理措施。主要措施如下：

(1) 在项目准备阶段，新奥能源积极开展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分析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识别生态环境要素，并根据国家标准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等进行综合环境评估，制定环境保护方案以应对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

(2) 物资采购阶段，新奥能源要求全体供应商在生产制造过程中遵循国家法律法规，注重环境保护，保障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和福利。将《供应商健康、安全与环境（HSE）协议》作为物资采购合同的一部分，要求全体供应商遵守《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供货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守则》。同时，目前取得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准入供应商比例超过 90%。

(3) 运营阶段，秉承在保证质量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节约资源并减少对环境负面影响的原则，使用数智化技术进行全面环境监测，精准识别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废弃物污染、动植物破坏等环境风险并施行有效管理措施，保证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等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标准。有害废弃物划定专用存放区，并做好防渗措施，交由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做集中无害化处理；将可利用的建筑及生活垃圾等无害废弃物进行回收或回用，其余进行分类清理后储存于指定地点，定期处置。

(4) 积极应用各项数智化产品及时监测厂站、管网、户内等场景设备，减少天然气泄露；极力回收储运与输配气过程中的挥发气（BOG），减少甲烷排放。最大限度降低工程和运营过程中天然气的排放和泄露，在保障运营安全的同时最大程度减少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

(5) 推动清洁能源的应用，大量安装应用光伏项目，部分厂站和办公地点实现零碳排放。

(6)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内部推广低碳办公体系，该体系覆盖办公空间、商旅出行、办公用品、伙伴膳食四大日常办公场景。依托易碳通和个人碳账户，我们精准核算员工碳足迹并核发员工碳币，鼓励并推广内部碳币交易，有效激发员工减碳自驱力。

2、新新能源

严格执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的原则，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含甲醇、氨氮、硫化物、悬浮固体等生产废水采用 A/O 生化处理工艺，用于生产回用；对产生的浓盐水采用鄂尔多斯市永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回收技术，实现了废水“零排放”。新上“甲醇装车栈台尾气治理项目”采用两级水洗+除雾+活性炭吸附技术，极力回收甲醇，减少甲醇废气排放。公司秉承固废资源化、无害化管理理念，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70% 以上；厂内晾晒池推平覆土，屏蔽高盐水晾晒导致的大气污染。

3、沁水新奥

为降低排水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沁水新奥主动与当地政府接洽，将生活污水排入污水管网中实现污水“零外排”，大大减少了对沁河污染物的排放。

2024 年 9 月 21 日，沁水新奥在公司附近的沁河流域三河口公园举办了主题为“关爱母亲河，共见城市美”的公益宣传实践活动。此次活动吸引了公司员工及其家属共计 40 余人组成的志愿队伍积极参与。沁河是沁水新所在地的第一大河，属于黄河一级支流，河长 485 公里，流域面积 13532 平方公里，千百年来哺育了河流两岸的千万居民，是当地居民的母亲河。通过开展环保宣誓、环保知识问答互动、环保绘画和书法、关爱母亲河诗歌朗诵等活动，宣传河流保护的紧迫性和重要性，传播河流保护的知识和技能，并提出希望大家都能够践行的保护行动，争做母亲河文化宣传者和环境保护实践者的强烈意愿。

4、新奥舟山

为增加溢油污染应急处置能力，新奥舟山接收站新建防溢油物资库房，配备了收油机、围油栏等防溢油设备设施；同时制定海洋增殖放流计划，开展海蜇、大黄鱼等物种放流，实现渔业资源补偿。报告期内，新奥舟山共开展 6 次渔业补偿，放流 6,580 万只海蜇、675 万尾乌贼、829 万尾梭子螃蟹、324 万尾大黄鱼，以保护海洋渔业资源。

组织接收站及管道公司环保监测，根据环境评价报告的要求，分别组织监测单位对接收站、二三期取排水项目、管道项目进行环保监测，全年共计监测 15 次，取得检测报告 20 份，监测结果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 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奥能源持续致力于节能降碳技术改造,开展装置蒸汽平衡优化及设备节能改造,通过一期与二期装置的蒸汽平衡优化,实现 2.5MPa、380°C 过热蒸汽管网连通,提升蒸汽梯级利用效率及机组运行稳定性,从而实现节能降耗。目前此项技术改造已完成项目建设,计划 2025 年 3 月投运。同时,为进一步挖掘设备节能降耗潜力,2024 年 5 月至 10 月,新奥能源对水处理车间的污水处理鼓风机进行改造,通过安装磁悬浮鼓风机的改造方式,实现年节电量达 300 万千瓦时,2024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2 日完成 72 小时性能考核,节电效果显著,节电率超过 40%。

同时,舟山接收站持续开展绿色低碳接收站打造,不断拓展分布式光伏、冷能利用、风电、节能减排等业务,助力低碳接收站建设目标达成。2024 年 5 月,自有技术 LNG 冷能双环发电装置开展联动试车运行,双环均实现发电并网,目前正在持续开展发电效率提升优化及装置问题消缺。同时结合生产开展错峰用电进行设备启停优化,开展现有设备变频改造等,持续实现节电。2024 年 9 月,厂区内进一步完成了光伏路灯节能改造项目,进一步增加了绿电使用,同时 9 月份也实现数智能碳管理平台建设及投用。目前正在开展冷能空分装置建设规划,将进一步提升冷能利用率,助力零碳接收站打造。

氢能方面,公司在技术研发、氢能技术装备、氢能项目工程建造中全面布局且积极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投资建设的首个天然气掺氢示范项目于 2024 年 4 月顺利完成调试与试运行工作,助力客户实现减碳。同时,公司开展天然气掺氢撬装产品标准化设计及撬装装置研发,并实现技术装备产品输出,助力内蒙华电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天然气掺绿氢项目实施。天然气管道掺氢可高效低成本地输送氢气,实现大规模可再生能源消纳,降低天然气利用过程碳排放量。新奥股份牵头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热电联供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已于 2024 年 6 月通过了验收,在此项目基础上,SOFC 项目团队再次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整体煤气化燃料电池(IGFC)发电关键技术研究”项目,开展 SOFC 在不同气源组分下相关研究,助力氢电融合工业绿色微电网研发。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将结合公司实际编制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ESG 报告),并在后续进行披露。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843	
其中：资金（万元）	2,834	
物资折款（万元）	9	矿泉水、米面油等物资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全球能源格局深刻变革、能源形式日趋严峻复杂的背景下，新奥股份始终致力于构建更清洁、可负担、更安全的现代能源体系，运用产业智能提升天然气基础设施韧性，推动生态和市场融合发展，为现代能源体系建设和能源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公司将保障安全运营作为发展的基石和首要任务，依托数智技术，打造业务全场景下“看得见、知重点、有人管”的安全智慧运营管理体系。通过自主开发安全工具，实时收集、处理和分析运营过程中的安全信息，有效保障安全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同时，在各业务场景部署先进的智能管理系统，为安全稳定运营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持续优化安全风险智控机制，打造安全长效管理体系，全面保障各方健康与安全。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视员工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力量，全面保障员工合法权益，注重培训与职业发展。通过构建多元、公平、包容的工作环境，提供丰富的成长机会，打造不断成长的人才梯队。公司创新激励机制，完善价值分享体系，激发员工创造力和主动性，推动高质量人才团队建设。

公司始终不忘初心，积极投身公益事业。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在教育公益活动方面支出约 1,574 万元；在海洋保护、海上险情救助效能提升公益活动方面支出约 1,142 万元；在敬老助老、社区基础设施改造、抢险救灾等公益活动支出约 127 万元。通过各类公益慈善活动，助力构建和谐、可持续的社会环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84	
其中：资金（万元）	284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扶贫、教育扶贫、扶贫济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工作，累计支出公益善款约 284 万元，专项用于困难群众帮扶、弱势群体救助、乡村道路建设以及相关地区的扶贫济困和乡村振兴活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王玉锁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事项完成后 60 个月内，维持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2019 年 12 月 9 日	是	重组完成（2020 年 9 月 18 日）后 60 个月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新奥国际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的房屋、土地、租赁、业务资质、行政处罚等方面的瑕疵，承诺督促办理相关证书，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19 年 12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精选投资	新奥能源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的房屋、土地、租赁、业务资质、行政处罚等方面的瑕疵，承诺督促办理相关证书，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19 年 12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新奥国际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王玉锁	作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新奥科技、新奥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集团和新奥控股							
解决关联交易	新奥国际	作为控股股东，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规范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控制的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王玉锁	作为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规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新奥国际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继续保持新奥股份的独立性。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王玉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继续保持新奥股份的独立性。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其他	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和新奥控股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完成后，继续保持新奥股份的独立性。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股份限售	新奥科技	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中所获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股份发行（2022 年 8 月 16 日）后 36 个月	是		
股份限售	新奥国际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期间不减持已持有的新奥股份股票，且原有股份在重组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转让。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重组完成（2022 年 8 月 16 日）后 18 个月	是		
股份限售	王玉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期间不减持已持有的新奥股份股票，且原有股份在重组完成后 18 个月内不转让。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重组完成（2022 年 8 月 16 日）后 18 个月	是		

	解决土地等 产权瑕疵	新奥科 技、新奥 集团和新 奥控股	将督促并协助新奥舟山及其子公司办理房屋建筑物、土地、海域等方面的相关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新奥舟山及/ 或其子公司相关房 屋产权证办理完 毕	是		
	其他	王玉锁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维持本人作为新奥股份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重组完成（2022 年 8 月 16 日）后 36 个月	是		
	其他	新奥科技	本公司保证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新奥舟山 90% 股权重组事项获得的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股份发行（2022 年 8 月 16 日）后 至业绩补偿承诺 完成	是		
	盈利预测及 补偿	新 奥 科 技、新奥 集团、新 奥控股	承诺标的公司新奥舟山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4,967 万元、63,943 万元、93,348 万元和 119,643 万元。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是	2022 年-2025 年	是		
与再融资相 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 易	新奥控股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减少和规范新奥控股及其子公司与新奥股份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9 年 12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 易	王玉锁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减少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与新奥股份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9 年 12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 争	新奥控股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19 年 12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 争	王玉锁	本次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能源股份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控股子公司避免与新奥股份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19 年 12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解决土地等 产权瑕疵	新奥控股	将督促并协助公司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房屋建筑物之建设/施工许可及权属证明。如无法取得，将承担相应损失。	2017 年 5 月 17 日	是	相关权属证书办 理完毕之日止	是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参与公司购买新奥能源股权及新奥舟山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在保持独立性、解决关联交易、解决同业竞争等方面承诺内容存在重复，公司已将重复内容整合并按照承诺相关方最新的承诺时间在上表中进行列示。相关方所做的所有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奥股份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新奥股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新奥舟山已完成业绩承诺，具体详见下述（三）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的新奥舟山 2024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7,692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金额的 104.65%，高于业绩承诺金额，业绩承诺方无需履行补偿义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的实施日期，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根据上述会计解释的规定，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无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祁卫红、王彦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祁卫红（1 年）、王彦茹（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通过。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费用预计为 738 万元整，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 588 万元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整，与 2023 年度实际发生费用保持不变，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及所需工作人数、天数和 2024 年工作人日均收费标准合理确定。2024 年度实际发生审计费用与预计发生费用一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联交易预计及新增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1)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新奥股份关于2024-2026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0）。

(2)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新奥股份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9）。

(3)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新奥股份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7）。

(二) 2024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12,189万元，较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减少131,611万元。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0,800	4,899
小计		10,800	4,899
提供技术、综合服务	新绎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8,100	19,685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3,400	2,431
小计		31,500	22,116
提供融资租赁、商业保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4,000	2,086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1,000	74
小计		15,000	2,160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4,000	3,158
小计		4,000	3,158
收入小计		61,300	32,333
采购设备、材料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9,600	4,632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1,800	13,730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6,647
小计		36,400	25,009
接受工程施工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5,700	2,993
小计		5,700	2,993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新绎控股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1,100	6,965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4,900	22,628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1,700	5,524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18,900	4,967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19,800	10,680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4,000	1,090
小计		90,400	51,854
支出合计		132,500	79,856
成立联合体共同参与投标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50,000	
合计		50,000	
总计		243,800	112,189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新奥新智	股东的子公司	收购股权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43%股权	协商定价	754	754	782	转账	/	无	无
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收购股权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12%股权	协商定价	210	210	218	转账	/	无	无
Jade elepha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股东的子公司	收购股权	购买 669,800 股新奥能源股票	协商定价	/	/	3,240	转账	/	无	无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1、本次股权交易前，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新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新奥新智持有廊坊新智 43% 股权，已实缴出资 782 万元。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科技”）持有廊坊新智 12% 股权，已实缴出资 218 万元。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奥智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智城”）与新奥新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商定将新奥新智持有的廊坊新智 43% 股权转让给新奥智城，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782 万元。同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奥新能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奥”）与聚能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商定将聚能科技持有的廊坊新智 12% 股权转让给北京新奥，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18 万元。新奥新智和聚能科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新奥新智和聚能科技均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股权交易前，Jade elepha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玉象投资”）持有 669,800 股新奥能源股票。2024 年 11 月 15 日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玉象投资将其持有的 669,800 股新奥能源股票转让给新能香港，以协议签署日前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为计算基准，即 52.35 港币/股，股权转让款合计为 35,064,030 港币，折合人民币 3,240 万元。玉象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玉象投资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新奥科技、新奥集团及新奥控股合计持有的新奥舟山 90% 股权。交易对方新奥科技、新奥集团、新奥控股承诺新奥舟山 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93,348 万元。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专项审核报告》，新奥舟山 2024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7,692 万元，实际完成业绩承诺 93,348 万元的 104.65%。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向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慈善基金会”）累计捐赠 1,980 万元，用于社会公益事业。公司关联自然人赵金峰先生为慈善基金会理事长（会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慈善基金会为公司关联法人，以上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734	2020/10/8	2021/3/8	2025/12/31	保证担保		否	否	0	有反担保	否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20	2024/6/12	2024/6/12	2025/12/31	保证担保		否	否	0	有反担保	否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控股子公司	Gas Shanghai Pte. Ltd.	6,089	2024/12/20	2024/12/20	2048/12/31	保证及股权质押		否	否	0	无反担保	否	
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700	2024/12/17	2024/12/27	2025/12/27	保证担保		否	否	0	无反担保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449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4,128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49,31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11,518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15,64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7.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590,98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51,29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642,28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1、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和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包括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其担保金额为该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乘以公司持有该公司的股份比例。</p> <p>2、报告期末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 1,039,949 万元。具体为：</p> <p>(1)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为 ENN Global Trading Pte. Ltd. 提供了 150,173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2) 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为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3) 河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献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732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4)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了 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5)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 2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6)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东莞市新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 8,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7)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2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8)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包括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在内的 14 家子公司提供了共计 214,75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9)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4,117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10) 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2,64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11)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为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提供了 368,787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12)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p>(13) 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0,600 万元的担保额度。</p>

(14) 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为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43,45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5) 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57,8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6) 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唐山丰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7) 北京新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龙游新北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龙游聚华热力能源有限公司为龙游新奥新睿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 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8)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 11,4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9)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7,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3、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767,468 万元。具体为：

(1)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发行 8 亿美元高级无抵押固息债券（期末余额人民币 400,357 万元）；公司提供跨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笔担保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能（天津）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了 23,304 万元的担保额度。

(3)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了 89,163 万元的担保额度。

(4)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了 17,350 万元的担保额度。

(5)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了 3,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6) 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 2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7) 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为文安县昱通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8)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东莞市新能能源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了 8,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9) 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为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0) 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为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43,45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1) 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57,8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2) 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1,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3) 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为唐山丰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4)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浙石化新奥（舟山）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4,117 万元的担保额度。

(15)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9,6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6)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大庆高新博源热电有限公司提供了 58,428 万元的担保额度。

(17)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为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了 1,999 万元的担保额度。

(18)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为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 11,4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19) 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为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了 7,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4、报告期末公司所属子公司金华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对石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 7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5、报告期末公司为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 1,854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上述反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报告期末公司所属子公司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对 Gas Shanghai Pte. Ltd. 提供 2,034 万元担保额度。上述反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0,000		
公募基金产品	自有资金	377,9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45 亿元的临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3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8）。报告期内，公司在以上董事会决议范围内合规进行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提高了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短期	自有资金	1,000	895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短期委贷	895	803
合计	895	803

3、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6,489,039	8.60	0	0	0	-9,485,034	-9,485,034	257,004,005	8.3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66,489,039	8.60				-9,485,034	-9,485,034	257,004,005	8.3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52,808,988	8.16	0	0	0	0	0	252,808,988	8.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680,051	0.44				-9,485,034	-9,485,034	4,195,017	0.1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31,908,568	91.40				+8,175,034	+8,175,034	2,840,083,602	91.70
1、人民币普通股	2,831,908,568	91.40				+8,175,034	+8,175,034	2,840,083,602	91.7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98,397,607	100.00	0	0	0	-1,310,000	-1,310,000	3,097,087,607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解除限售 8,175,034 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232,517 股。2024 年 1 月 5 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

(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25,000 股。2024 年 6 月 27 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

(3)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17,517 股。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

(二) 回购注销 1,310,000 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

(1)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 2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即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3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3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78.25 万股已由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完成回购注销。

(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 4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即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2 名激励对象因工作岗位调整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即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为“不合格”。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52.75 万股已由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完成回购注销。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 3,098,397,607 股变更为 3,097,087,607 股，根据变更后股份总数计算的公司报告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3,680,051	4,232,517	-1,310,000	4,195,017	股权激励限售	2024 年 1 月 5 日
		3,725,000				2024 年 6 月 27 日
		217,51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3,680,051	8,175,034	-1,310,000	4,195,017	/	/

注：2021 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须按公司《新奥股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或回购注销。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新奥股份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 中期票据	2024 年 3 月 20 日	发行利率： 2.65%	发行金额： 10 亿元	2024 年 3 月 22 日	10 亿元	2027 年 3 月 22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的发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自愿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5）。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节-一、股份变动情况-（一）股份变动情况表-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75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0	1,370,626,680	44.26	0	质押	13,000,000	境外法人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 公司	-56,000,000	374,737,451	12.10	0	质押	214,45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0	308,808,988	9.97	252,808,988	质押	23,7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26,033	117,992,681	3.81	0	无	0	其他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98,360,656	3.18	0	质押	63,840,000	其他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0	89,004,283	2.87	0	质押	52,5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512,217	69,951,200	2.26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6,701,448	62,534,290	2.02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1,494,729	25,260,790	0.82	0	无	0	其他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0	19,161,414	0.6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1,370,626,680			人民币普通股	1,370,626,680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74,737,451			人民币普通股	374,737,45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992,681			人民币普通股	117,992,681		
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8,360,656			人民币普通股	98,360,656		
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9,004,283			人民币普通股	89,004,283		
弘创（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9,9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69,951,2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62,534,290			人民币普通股	62,534,290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二二组合	25,260,790			人民币普通股	25,260,790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19,161,414			人民币普通股	19,161,41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列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5,559,980 股，持股比例为 0.90%。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名称“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新奥控股、新奥科技、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玉锁先生控制的企业。</p> <p>2、王玉锁、赵宝菊夫妇与新奥控股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签署《关于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之股权托管协议》，王玉锁先生、赵宝菊女士分别将其持有的新奥国际全部股权（包括对应的权利和权益）委托给新奥控股管理，托管期限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p> <p>3、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2,808,988	2025年8月16日	252,808,98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锁定期36个月
2	于建潮	3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3	韩继深	3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4	郑洪弢	2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5	蒋承宏	227,517	注1	0	股权激励
6	王冬至	20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7	张瑾	1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8	郑文平	1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9	张晓阳	150,000	注1	0	股权激励
10	尹明	137,500	注1	0	股权激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1：公司2021年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须按《新奥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分批解锁。

1、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32,517股。2024年1月5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80）。

2、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725,000股。2024年6月27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7）。

3、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17,517股。2024年12月31日，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新奥股份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股票解锁暨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7）。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玉锁、赵宝菊
成立日期	2000 年 7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控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 Santos Limited（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STO.AX）合计 99,215,297 股股票，持股比例为 3.05%。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玉锁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新奥集团董事局主席、新奥股份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p>1、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香港联合交易所 证券简称：新奥能源 证券代码：02688 法定代表人：王玉锁 成立日期：2000 年 2 月 7 日</p> <p>2、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证券代码：603869 法定代表人：史玉江 成立日期：1986 年 5 月 10 日</p> <p>3、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证券代码：600749 法定代表人：胡晓菲 成立日期：1996 年 6 月 27 日</p>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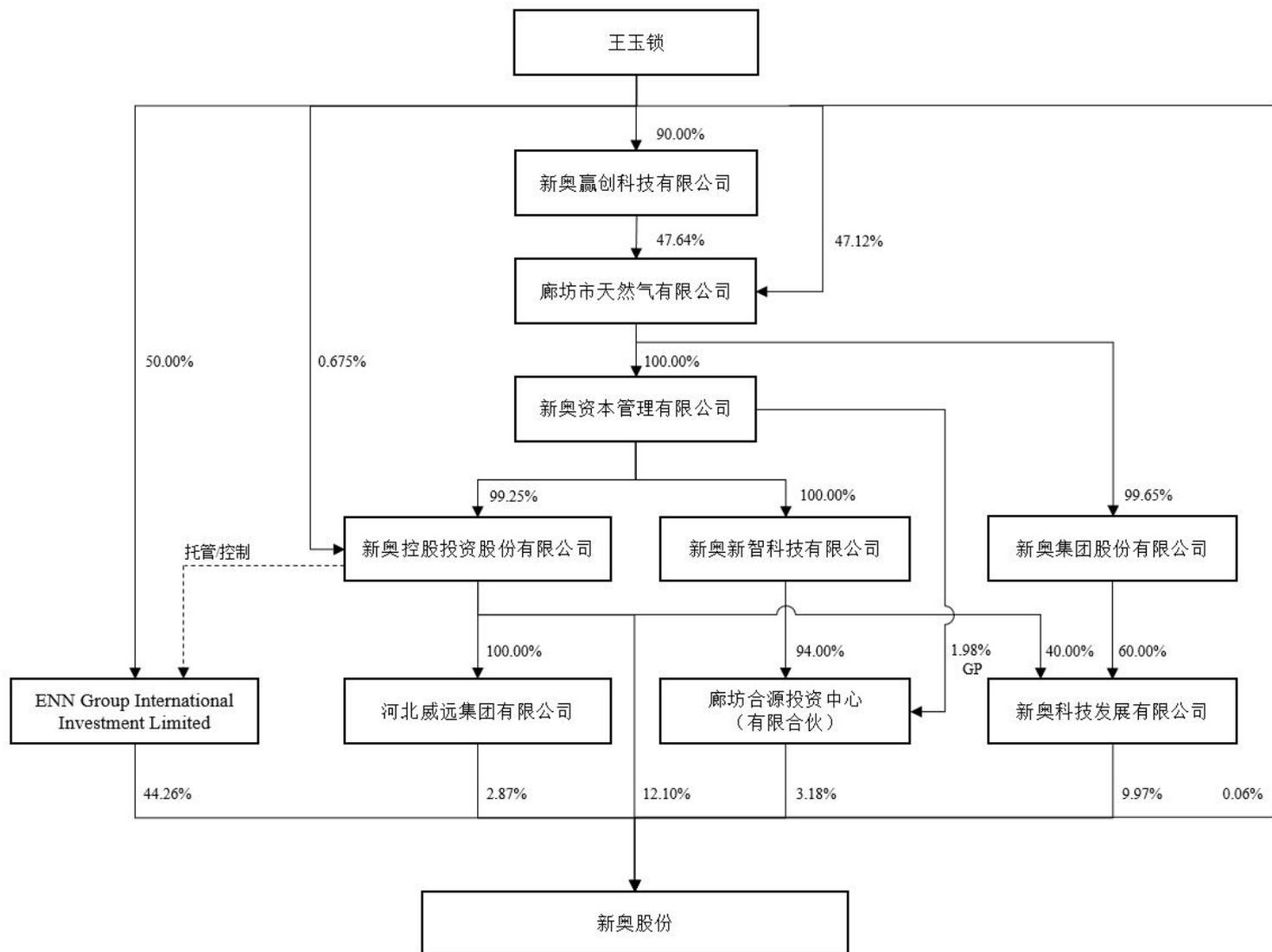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王玉锁	2000 年 1 月 13 日	91131001721660105E	800,000 万	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能源开发、市政工程建设、旅游、饮食、电子机械制造、化工、建材制造等行业的投资、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销售工程设备、工程材料、化工设备、环保设备、钢材、电线电缆、仪器仪表、电子产品、电工器材、照明电器、建筑材料、五金材料、装修材料、管件管材、门窗、办公设备、燃料油、润滑油、柴油、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化学品除外）。
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奥控股持有 374,737,451 股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为 12.10%。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12 月 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6,363,637-27,272,727； 0.53-0.88
拟回购金额	人民币 3.6 亿元（含）-6 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7 日
回购用途	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19,751,36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注：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实际回购股份 19,751,366 股，回购的最高价为 21.01 元/股、最低价为 17.16 元/股，回购均价为 18.24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360,175,068.61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三)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3 新奥天然气 GN001	132380028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2026 年 4 月 26 日	50,000	3.30	本期中期票据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4 新奥天然气 GN001	132480026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 3 月 22 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100,000	2.65	本期中期票据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公司已发行债券 23 新奥天然气 GN001 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支付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 1,650 万元。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公司已发行债券 24 新奥天然气 GN001 将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进行第一次付息工作。

2、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不适用	荀雅梅	010-665927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不适用	贾元翔	010-666359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	不适用	杜红辉	0311-8991562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不适用	郑亚荣、胡潇	010-68857446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不适用	李雪婷	1830166465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	不适用	常一尧	010-6363951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不适用	缪建民	0755-88026559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不适用	金波、葛兴	010-66428877
中诚信绿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4 层 50532	不适用	刘成浩	010-66428855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张增刚、邓海伏	邓海伏	010-67085873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不适用	张莹、梁静	010-8800448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	变动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1,071	245,925	50.89	
流动比率	0.85	0.95	-10.53	
速动比率	0.79	0.90	-12.22	
资产负债率 (%)	54.30	56.50	-3.8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58	0.64	-9.38	
利息保障倍数	10.96	11.26	-2.6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41	13.01	18.4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4.31	14.10	1.49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5S00741 号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奥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奥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新奥股份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为人民币 1,359.10 亿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之 31、收入及附注五之 56、57、58，新奥股份的收入主要来自于天然气零售、天然气批发、平台交易气、工程建设与安装、泛能业务、智家业务、能源生产、基础设施运营等。由于营业收入是新奥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作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新奥股份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新奥股份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评估了新奥股份管理层销售流程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访谈，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并进行核实，以评价新奥股份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且得到一贯执行；

（3）我们结合业务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本期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从本年度确认收入的明细中选取样本，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订单、销售发票、抄表缴费通知单、结算对账单、客户签收单、竣工报告等，且检查根据履约进度确认的工程收入计算的准确性；

（5）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其销售收入及应收账款余额，以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新奥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奥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奥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奥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奥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奥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

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奥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奥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祁卫红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彦茹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343,522	1,667,3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七-2	325,369	329,4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3		20,011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27,214	135,073

应收票据	七-5	28,223	46,564
应收账款	七-6	636,629	660,894
应收款项融资	七-8	67,638	102,821
预付款项	七-9	366,106	528,6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0	2,842	3,62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11	127,833	127,7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11	13,047	14,7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2	232,524	216,6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7	210,858	245,3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4		1,785
其他流动资产	七-15	303,517	268,451
流动资产合计		3,672,275	4,354,3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6		254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8	5,940	5,94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9	779,433	739,7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20	25,338	22,5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21	460,220	452,202
投资性房地产	七-22	24,640	26,814
固定资产	七-23	6,418,054	6,132,633
在建工程	七-24	557,531	498,3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7	61,293	52,221
无形资产	七-28	773,885	762,45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七-29	36,687	49,85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30	54,536	55,802
长期待摊费用	七-31	101,163	30,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2	262,791	248,0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3	14,964	25,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76,475	9,102,968
资产总计		13,248,750	13,457,3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5	924,025	955,4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37	93,968	29,440
应付票据	七-38	78,034	78,148
应付账款	七-39	1,008,617	1,070,28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41	1,449,375	1,495,2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42	20,258	17,664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43	114,382	119,892
应交税费	七-44	197,138	260,509
其他应付款	七-45	187,746	198,5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5	33,279	16,35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7	138,924	242,83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8	124,850	135,259
流动负债合计		4,337,317	4,603,2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9	759,508	874,591
应付债券	七-50	1,279,434	1,284,23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51	40,119	36,206
长期应付款	七-52		2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5	113,656	122,3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2	307,115	313,9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6	357,240	368,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7,072	3,000,460
负债合计		7,194,389	7,603,6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7	309,709	309,8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9	12,180	15,160
减：库存股	七-60	48,212	15,755
其他综合收益	七-61	8,794	133,723
专项储备	七-62	5,390	4,771
盈余公积	七-63	49,843	51,590
一般风险准备	七-64	19,676	18,852
未分配利润	七-65	1,989,346	1,847,3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346,726	2,365,482
少数股东权益		3,707,635	3,488,183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6,054,361	5,853,6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3,248,750	13,457,350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329	296,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468	2,2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	79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88,599	1,103,7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7,323	88,911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9	1,110
流动资产合计		1,418,684	1,403,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2,715	51,404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115,279	1,115,6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	19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36	
无形资产		2,549	2,79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88	1,94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1,421	1,172,015
资产总计		2,590,105	2,575,7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9	59,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000	117,500
应付账款		875	1,3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36	318
应交税费		15,085	24,842
其他应付款		592,183	539,2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6	17,18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7,824	760,0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500	19,700
应付债券		152,945	51,0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6	
长期应付款		248,583	316,9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390	95,4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644	483,614
负债合计		1,310,468	1,243,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9,709	309,8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6,872	446,288
减：库存股		48,212	15,75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783	101,789
未分配利润		443,485	489,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9,637	1,332,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90,105	2,575,793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591,010	14,384,18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6	13,583,649	14,375,398
利息收入	七-67	7,361	8,79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74,126	13,250,62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6	11,691,167	12,370,740
利息支出	七-67	1,201	96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68	174	246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9	39,951	54,371
销售费用	七-70	151,187	142,868
管理费用	七-71	395,771	420,250
研发费用	七-72	82,600	96,130
财务费用	七-73	112,075	165,060
其中：利息费用		112,494	140,341
利息收入		39,177	23,071
加：其他收益	七-74	63,728	54,2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5	184,377	792,2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7,736	23,3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6	-10	-1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8	-35,213	-147,9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9	-42,300	-39,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80	-29,961	-206,8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81	-7,013	-6,2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0,492	1,579,240
加：营业外收入	七-82	30,514	16,494
减：营业外支出	七-83	17,410	19,1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3,596	1,576,619
减：所得税费用	七-84	269,216	323,6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380	1,253,0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4,380	827,3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5,71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9,318	709,1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062	543,9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6,171	87,06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929	87,88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1	-36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1	-36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020	88,25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36,779	76,63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744	11,613
（7）其他		15	1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58	-82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8,209	1,340,07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4,389	796,9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3,820	543,07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6	2.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6	2.30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01	2,35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	5
税金及附加		104	4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90	6,258
研发费用		6	498
财务费用		13,139	15,835
其中：利息费用		14,239	15,236
利息收入		5,920	3,323
加：其他收益		534	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79,387	534,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8	-9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071	514,057
加：营业外收入		501	7
减：营业外支出		308	3,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264	511,064

减：所得税费用		3,321	24,8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943	486,2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943	486,2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9,943	486,2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31,157	17,685,8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59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85	7,5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53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963	75,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157,686	105,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4,923	17,874,8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96,355	15,001,15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6,0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185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36,51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1,540	608,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8,668	641,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182,144	197,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28,707	16,498,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216	1,375,9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86	3,101,680	972,6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七-86	136,832	220,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731	30,1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9	655,9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16,659	386,7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2,301	2,266,1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7,379	925,8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86	3,094,043	1,035,08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5	6,4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41,115	65,7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2,862	2,033,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561	233,1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68	16,8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50	14,7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35,971	2,050,18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410,165	227,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8,304	2,294,6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86,444	2,332,9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7,271	607,7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74,937	303,3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86	366,595	181,8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0,310	3,122,4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006	-827,8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97	9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254	782,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7,676	1,095,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422	1,877,676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	1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46	359,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92	359,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	4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94	4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92	15,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38	16,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4	342,9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860	325,3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72,86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575	998,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	3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184	3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91	997,8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760	329,8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9,237	796,9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997	1,126,8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5,650	332,0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3,362	159,5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1,089	1,710,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0,101	2,201,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104	-1,075,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4	-4,3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9,253	261,2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743	32,4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90	293,743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840				15,160	15,755	133,723	4,771	51,590	18,852	1,847,301		2,365,482	3,488,183	5,853,6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840				15,160	15,755	133,723	4,771	51,590	18,852	1,847,301		2,365,482	3,488,183	5,853,6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				-2,980	32,457	-124,929	619	-1,747	824	142,045		-18,756	219,452	200,6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929				449,318		324,389	553,820	878,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				-2,980	32,457			-27,741				-63,309	-40,848	-104,1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				-658	-789								24,942	24,94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2	-2,776							4,018		4,018
4. 其他					-3,564	36,022			-27,741				-67,327	-65,790	-133,117
（三）利润分配									25,994	824	-307,273		-280,455	-293,502	-573,957
1. 提取盈余公积									25,994		-25,99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24	-82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455		-280,455	-293,502	-573,95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19					619	-18	601	
1. 本期提取							8,736					8,736	2,346	11,082	
2. 本期使用							8,117					8,117	2,364	10,481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9,709				12,180	48,212	8,794	5,390	49,843	19,676	1,989,346		2,346,726	3,707,635	6,054,361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866			19,396	19,182	45,835	5,222	33,111	18,839	1,344,725		1,757,812	3,398,410	5,156,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8		-178		-17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866			19,396	19,182	45,835	5,222	33,111	18,839	1,344,547		1,757,634	3,398,410	5,156,044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			-4,236	-3,427	87,888	-451	18,479	13	502,754		607,848	89,773	697,6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888				709,111		796,999	543,075	1,340,0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			-4,236	-3,427			-30,143				-30,978	-156,763	-187,7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			-154	-180								6,559	6,5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15	-3,247							5,662	493	6,155
4. 其他				-6,497				-30,143				-36,640	-163,815	-200,455
（三）利润分配								48,622	13	-206,357		-157,722	-296,424	-454,146
1. 提取盈余公积								48,622		-48,6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	-1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722		-157,722	-296,424	-454,14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51					-451	-115	-566
1. 本期提取							20,798					20,798	2,278	23,076
2. 本期使用							21,249					21,249	2,393	23,6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840			15,160	15,755	133,723	4,771	51,590	18,852	1,847,301		2,365,482	3,488,183	5,853,665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840				446,288	15,755			101,789	489,991	1,332,1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840				446,288	15,755			101,789	489,991	1,332,1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				584	32,457			25,994	-46,506	-52,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9,943	259,9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				584	32,457					-32,0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1				-658	-7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42	-2,776					4,018
4. 其他						36,022					-36,022
（三）利润分配									25,994	-306,449	-280,455
1. 提取盈余公积									25,994	-25,9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455	-280,45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709				446,872	48,212			127,783	443,485	1,279,637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9,866				444,027	19,182			53,167	210,119	997,9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9,866				444,027	19,182			53,167	210,119	997,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				2,261	-3,427			48,622	279,872	334,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216	486,2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				2,261	-3,427					5,6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6				-154	-1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15	-3,247					5,66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622	-206,344	-157,722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48,622	-48,6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7,722	-157,72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9,840				446,288	15,755			101,789	489,991	1,332,153

公司负责人：蒋承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宏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志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奥股份”）于 1992 年 7 月经河北省体改委以冀体改委（1992）1 号文和 40 号文批准设立，原名河北威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52 号文复审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票 2,000 万股，于 1994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0803。1999 年 3 月改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并更换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0001000524。同年 10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1999]117 号文批准，公司以 1998 年度末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实施配股，配股后总股本为 11,822.17 万元，其中：国有法人股 5,212.57 万元，社会公众股 6,609.60 万元。国有法人股由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004 年 5 月 12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国资产权[2004]365 号文件批复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产权变动方案及公司国有股权性质变更，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整体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而构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动。2004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4]116 号文件批复同意豁免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新奥投资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而控制 5,212.57 万股公司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收购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 80% 股权而成为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2006 年 4 月 4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非流通股股东河北威远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流通权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2.5 股，送出股份总数 16,524,000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不变。

2006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 2005 年末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转增 118,221,713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6,443,426 股。

2010 年 12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下发证监许可[2010]1911 号批复文件，同意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新奥控股”）合计发行 75,388,977 股股份用于购买其持有的新能（张家港）能源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和新能（蚌埠）能源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6 日办理完成新增股东的证券登记变更手续，1 月 28 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 311,832,403 股。

根据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 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

准，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29,872,495 股、向北京新奥建银能源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简称“新奥基金”）发行股份 98,360,656 股、向廊坊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合源投资”）发行股份 78,688,525 股、向涛石能源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涛石基金”）发行股份 100,182,149 股、向深圳市平安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平安资本”）发行股份 63,752,277 股、向联想控股有限公司（简称“联想控股”）发行股份 19,672,131 股、向泛海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泛海投资”）发行股份 19,672,131 股，用于收购七家公司合计持有的新能矿业有限公司（简称“新能矿业”）100%的股权并通过新能矿业间接获得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75%的股权。2013 年 7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权登记变更手续。2013 年 8 月 12 日办理完成新奥控股、新奥基金、合源投资、涛石基金、平安资本、联想控股、泛海投资向公司合计增资 610,200,364 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股本变更为 922,032,767 股。

根据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11 号《关于核准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控股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合计 63,752,27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0.98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变更手续及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本变更为 985,785,043 股。

经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 2015 年 1 月 16 日起由“威远生化”变更为“新奥股份”，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根据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7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7 年 8 月 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和《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议案》，2017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配股比例的议案》。2018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5 号）核准文件。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2 月 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新奥股份股本总数 985,785,043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2.5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价格 9.33 元/股。截至 2018 年 2 月 12 日止，全部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实际认购人民币普通股 243,570,740 股，公司实际收到配股认购款为人民币 2,272,515,004.2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3,684,570.74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38,830,433.4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43,570,74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1,997,166,367.26 元。同时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29,355,783.00 元。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修订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6号)的核准文件和公司《关于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公司向新奥国际发行1,370,626,68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370,626,680.00元,由新奥国际以其持有的新奥能源相应股权出资认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99,982,463.00元。

经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2月2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市场监管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根据公司2019年9月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9年11月21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19年12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年3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2020年3月3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6号)的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871,156.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73,389,45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5,029,544.86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28,359,905.14元。公司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中的245,871,156.00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部分扣除发行费用作为发行溢价增加公司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45,853,619.00元。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0号)的核准文件和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的规定,公司向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科技”)发行252,808,98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252,808,988.00元,由新奥科技以其持有的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舟山”)45%股权出资认购。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98,662,607.00元。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 年 2 月 24 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265,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98,397,607.00 元，股本人民币 3,098,397,607.00 元。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7 月 12 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782,5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97,615,107.00 元，股本人民币 3,097,615,107.00 元。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 年 9 月 24 日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527,5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97,087,607.00 元，股本人民币 3,097,087,607.00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97,087,607.00 元；法定代表人：王玉锁；公司注册地：石家庄市和平东路 383 号；公司总部地址：廊坊市广阳区华祥路 118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包括：以天然气为主的清洁能源销售、泛能业务，工程建设与安装、能源生产、天然气基础设施运营以及相关智家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 和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为一个经营周期。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部分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期末账面价值的 1%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贡献 10% 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预算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	100,000 万元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均按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

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自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发行收入中扣减,在权益性工具发行有溢价的情况下,自溢价收入中扣除,在权益性证券发行无溢价或溢价金额不足以扣减的情况下,应当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负债及或有负债公允价值后的余额;企业合并发生当期的期末,因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购买方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所称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

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后，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此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及垫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a) 该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成为已

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b) 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于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进行指定后，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

资以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信用损失准备抵减相关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按照单项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按组合考虑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分为不同组别，

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对应的业务类型和业务渠道、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等。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

-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 应收账款

- 组合 1：关联方款项
- 组合 2：非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非关联方款项组合中包含：燃气销售组合、燃气批发组合、泛能业务组合、能源工程组合、能源生产组合等。

C.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为能源工程。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D.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按照单项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信用损失。本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按组合考虑的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其他应收账款对应的款项性质、债务人是否为关联方等。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关联方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非关联方款项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和其他债权投资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按照单项考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未发生减值的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 30 日(含)，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本公司认为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逾期超过 90 日，则已发生违约，除非本公司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表明以更长的逾期时间作为违约标准更为恰当。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公司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终止确认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

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

其余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财务担保的签发人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衍生工具及套期工具

本公司相关衍生金融工具为期权合同、掉期、远期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

方面不紧密相关；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本公司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相同会计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反映风险管理活动影响的方法。本公司采用了现金流量套期，将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于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相关的特定风险进行套期。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指定为被套期项目有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预期以尚未确定的未来市场价格进行的购买或销售等。

套期工具是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本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公司的损益。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本公司将其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时（即，主体不再寻求实现该风险管理目标）、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时、或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本公司终止使用套期会计。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予以保留，并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极可能发生但可能预期仍然会发生，在预期仍然会发生的情况下，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并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对于现金流量折现分析，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乃根据管理层最佳估计，其所使用的折现率乃类似工具的市场折现率。若干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使用考虑合约及市场价格、相关系数、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收益曲线变化因素及/或提前偿还比率的定价模型进行估值。使用不同定价模型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重大差异。

对于在估值方法中，使用了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金融工具，将其在公允价值层次中分类为第三层级。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2）存货的计价：存货区分不同构成内容、取得方式以其成本初始计量。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详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2）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的确认条件：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计划需获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③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将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资产负债表日单独列报为流动资产中“持有待售资产”，与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列报在流动负债中“持有待售负债”。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如果终止经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按照上述持有待售类别的列报要求处理。如果终止经营没有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而是被处置，无论当期或是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中都不应当列报与之相关的持有待售资产或负债。

企业应当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作为商誉；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具有商业实质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重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

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母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母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母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五、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企业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应当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

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年	5%-10%	2.38%~3.17%
机器和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30 年	5%-10%	3.17%~15.83%
办公及电子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6~8 年	5%-10%	11.88%~15.8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8 年	5%-10%	11.88%~15.83%
燃气管道	年限平均法	20~30 年	0%-10%	3.00%~4.50%

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并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指正在兴建中的资本性资产，以实际成本入账。成本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机器设备的购置成本、建筑费用及其他间接费用，以及资本化利息与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限：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若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则先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估计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包括手续费等），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已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5)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6)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经营权、产能指标、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产权登记期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6-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经营权	10-30 年	经营许可期限	年限平均法
软件	5-6 年	预计受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则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处理。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与开发阶段。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

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作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公司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职工福利费：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短期带薪缺勤：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为了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本公司向雇员（包括董事）做出以权益结算、以股份为基础的购股权计划。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相关的非市场性质归属条件的评估，修订对原预期最终归属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当购股权行使时，原来确认的购股权准备转拨至股本及股本溢价；如果购股权于归属日后被没收或者于届满日期尚未行使，原确认的购股权准备转拨至留存收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本公司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应当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本公司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天然气零售、天然气批发、平台交易气、工程建设与安装、泛能业务、智家业务、能源生产、基础设施运营等业务。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

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不同业务合同履约责任及收入确认时点：

（1）天然气零售业务

本公司通过管道向客户销售天然气，包括住宅、商业及工业客户。当管道天然气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即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已售燃气量按照安装于客户处所的燃气表计算。

本公司亦营运汽车燃气加气站，为汽车加注 LNG 及 CNG。于加气站加气（即 LNG 或 CNG 转移至客户）后，确认收入。

（2）天然气批发业务

本公司向批发客户供应 LNG。当 LNG 的控制权转移（即 LNG 已批量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时，确认收入。

（3）平台交易气业务

本公司以采购国际天然气资源为主，配合国内自有和托管 LNG 液厂等资源，通过向城市燃气运营商、能源集团与大工业、分销商、能源运营商、国际油气公司和公用事业公司等客户销售天然气。当天然气的控制权转移（即天然气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时，确认收入。

（4）泛能业务

本公司供应多种能源产品，如燃气、电力、冷能、热能及蒸汽等，当能源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即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能源服务在合同期内按服务提供的进度确认收入。

（5）能源生产

本公司进行甲醇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以及贸易产品的销售业务，根据具体业务性质与合同规定，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时确认收入。

（6）工程建设与安装

工程建设与安装业务，主要包括与天然气、新型化工、节能环保等相关的工程设计、设备制造与集成、工程建设和安装业务。本公司的工程施工与安装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7）智家业务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各种智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厨房产品、供暖产品及安防产品，如涉及安装服务，在客户接受服务的时点确认收入。此外，本公司对商业及工业客户销售建材及其他能源产品等，当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8) 基础设施运营

本公司通过运营天然气接收站为客户提供液化天然气液态接卸服务、液化天然气液态仓储服务、液化天然气气态外输服务和天然气管道输送服务。本公司在该等服务已提供且经客户确认时确认相关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其他收益”；（3）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或者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其他收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暂时性差异，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和仪器设备、租赁土地及运输设备。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后续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2)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3)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

本公司按照财政部和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各相关业务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情况如下：

A、工程施工

公司所属建设工程施工企业按照财资[2022]136号第十七条的规定，以建筑安装工程造价为计提依据，适用“（二）铁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3%；（四）冶炼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化工石油工程、通信工程 2%；（五）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公路工程 1.5%”的计提比例于月末按工程进度计算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建设工程施工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工程施工过程中安全生产及防护直接相关的支出。

B、危险品生产与储存

公司所属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按照财资[2022]136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1)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及以下的，按照 4.5%提取；

- 2)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 3)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 万元至 100,000 万元（含）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 4)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00 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公司所属危险品生产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危险品生产过程中安全生产及防护直接相关的支出。

C、危险品运输

本公司所属危险品运输企业按照财资[2022]136 号第二十四条的规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适用“客运业务、管道运输、危险品等特殊货运业务为 1.5%”的计提比例提取安全生产费。

公司所属危险品运输企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用于与危险品运输安全与防护直接相关的支出。

公司按上述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的期末余额。

(2)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用回购的库存股向职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调整库存股价值，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其他应付款。

(4) 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5) 利润分配

公司的税后利润，有外商参股的子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进行分配，其他公司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目	计提比例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由股东大会决定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股东大会决定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的实施日期，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无	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根据上述会计解释的规定，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无	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和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房产税	出租房产租金收入和自用房产原值的 70%	12%和 1.2%
印花税	经济合同，以合同上所列的金额为计税依据；产权转移书据以书据中所载的金额为计税依据；应税营业账簿账簿记载的实收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合计金额为计税依据	万分之零点五、万分之三、万分之五、千分之一、万分之二点五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0.6 元-30 元/平方米
境外子公司		
香港利得税	在香港产生的利得	16.50%
股息税	香港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取得的股息所得	10%或 5%
英属维尔京群岛	目前未对设立于英属维尔京群岛的离岸公司的利润、资本利得、工资等计税	0%
开曼群岛	目前未对设立于开曼群岛的离岸公司的利润、资本利得、工资等计税	0%
新加坡公司所得税	来源于全球的所得	17%、10%
美国公司所得税	来源于全球的所得	21%
英国公司所得税	来源于全球的所得	19%-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15
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新奥(海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5
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5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肇庆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廊坊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海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湖南银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桂林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通辽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洛阳新奥华油燃气有限公司	15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广州番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盐城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洛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洛阳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牡丹江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龙游新奥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5
隆昌中欧油气能源有限公司	15
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
广州新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一城一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
贵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5
洋浦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
新奥燃气北美投资有限公司	16.5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16.5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6.5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17、10
ENN Global Trading Pte. Ltd.	17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0
ENN International(UK)LTD	19%-25%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广东省新志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岳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适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舟山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桐庐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杭州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等公司适用《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相关规定,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相关条件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投资管理相关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0 年第 23 号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所属子公司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通辽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贵港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等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廊坊新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因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证书有效期内三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广东省新志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淮安新奥淮阴车用燃气有限公司、岳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公司适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

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4、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舟山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桐庐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杭州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等公司适用《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 号）相关规定，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相关条件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投资管理相关规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本公司子公司新奥（海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洋浦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适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 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和海南自由贸易港新增鼓励类产业目录的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本公司子公司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获得新加坡企业发展局批准，具有“全球贸易商”资格，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液化天然气业务适用 10% 的所得税率。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	142
银行存款	1,211,478	1,543,429
其他货币资金	88,226	80,203
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3,759	43,570
合计	1,343,522	1,667,3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2,060	547,756

其他说明：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3,759	43,57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061	27,097
保函保证金	13,089	3,091

期货保证金	6,325	344
购气专用款	4,839	8,256
售电代理保证金	4,373	6,633
工程施工保证金	2,948	3,037
信用证保证金	1,761	3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109	1,673
特许经营权保证金	610	1,546
其他	26,595	23,571
合计	132,469	119,118

2、拆出资金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银行	325,369	329,449
合计	325,369	329,449

3、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11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00	/
货币基金		10,011	/
合计		20,0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结构性存款减少所致。

4、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衍生工具	15,883	42,430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5,846	42,430
外汇衍生合约	10,037	
套期衍生工具	11,331	92,643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2,200	92,643
外汇衍生合约	9,131	
合计	27,214	135,073

其他说明：

1、本公司面临的商品价格风险主要来自与原油、天然气指数挂钩的 LNG 买卖合同，为管理及降低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多份商品衍生合约，部分商品衍生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

2、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自各种以美元计值的债券及应付款项。为管理及降低外汇敞口，本公司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多份外币衍生合约，部分外币衍生合约指定为套期工具。

3、衍生金融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79.85%，衍生金融负债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19.1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商品衍生工具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5、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958	45,620
商业承兑汇票	1,265	944
合计	28,223	46,56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315
商业承兑汇票		813
合计		17,12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36	100.00	13	0.05	28,223	46,574	100.00	10	0.02	46,56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6,958	95.47			26,958	45,620	97.95			45,620
商业承兑汇票	1,278	4.53	13	1.00	1,265	954	2.05	10	1.00	944

合计	28,236	/	13	/	28,223	46,574	/	10	/	46,56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1,278	13	1.00
合计	1,278	1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	3				13
合计	10	3				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9.3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6、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1,265	536,065
1 年以内小计	471,265	536,065
1 至 2 年	135,216	118,706
2 至 3 年	84,944	74,182
3 至 5 年	74,410	24,885
5 年以上	22,543	18,953
合计	788,378	772,7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084	3.05	24,084	100.00		22,180	2.87	22,1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4,294	96.95	127,665	16.70	636,629	750,611	97.13	89,717	11.95	660,894
其中：										
关联方款项	92,970	11.79	4,133	4.45	88,837	54,839	7.10	2,154	3.93	52,685
非关联方款项	671,324	85.16	123,532	18.40	547,792	695,772	90.03	87,563	12.59	608,209
合计	788,378	/	151,749	/	636,629	772,791	/	111,897	/	660,8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	24,084	24,084	100.00	收回难度大，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大的款项
合计	24,084	24,08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7,686	597	0.88
1 至 2 年	11,590	542	4.68
2 至 3 年	8,220	872	10.61
3 至 5 年	4,500	1,148	25.51
5 年以上	974	974	100.00
合计	92,970	4,133	4.45

组合计提项目：非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9,297	6,260	1.57
1 至 2 年	121,350	19,365	15.96
2 至 3 年	70,876	22,581	31.86
3 至 5 年	59,387	54,912	92.46
5 年以上	20,414	20,414	100.00
合计	671,324	123,532	18.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180	4,538	2,385	249		24,0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717	38,203		807	-552	127,665
其中：						
关联方款项	2,154	1,979				4,133
非关联方款项	87,563	36,224		807	-552	123,532
合计	111,897	42,741	2,385	1,056	-552	151,7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0,436		30,436	3.00	17
第二名	18,305	348	18,653	1.84	3,506
第三名	16,491		16,491	1.63	54
第四名	15,395	438	15,833	1.56	118
第五名	13,932		13,932	1.38	8
合计	94,559	786	95,345	9.41	3,7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24,796	13,938	210,858	262,762	17,444	245,318
合计	224,796	13,938	210,858	262,762	17,444	245,31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405	2.85	6,405	100.00			12,788	4.87	12,78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8,391	97.15	7,533	3.45	210,858	249,974	95.13	4,656	1.86	245,318
其中：										
能源工程	218,391	97.15	7,533	3.45	210,858	249,974	95.13	4,656	1.86	245,318
合计	224,796	/	13,938	/	210,858	262,762	/	17,444	/	245,3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	6,405	6,405	100.00	收回难度大, 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大的款项
合计	6,405	6,40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能源工程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2,926	2,113	1.38
1-2 年	34,564	1,261	3.65
2-3 年	15,126	810	5.36
3 年以上	15,775	3,349	21.23
合计	218,391	7,533	3.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88	-57		6,326		6,405	本期转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56	2,877				7,53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7,444	2,820		6,326		13,93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67,638	102,821
合计	67,638	102,82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2,709	
合计	82,70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4.22%，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1,857	96.11	508,282	96.15
1 至 2 年	6,745	1.84	11,362	2.15
2 至 3 年	2,559	0.70	5,309	1.00
3 年以上	4,945	1.35	3,687	0.70
合计	366,106	/	528,64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02,429	27.98
第二名	47,868	13.07

第三名	12,940	3.53
第四名	12,058	3.29
第五名	11,941	3.26
合计	187,236	51.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30.7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天然气业务预付款减少所致。

10、发放贷款和垫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贷款	2,900	3,697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900	3,697
减：贷款损失准备	58	74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842	3,623

11、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047	14,701
其他应收款	114,786	113,051
合计	127,833	127,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石化新奥(天津)能源有限公司	541	541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261	4,356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0	240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2,007	2,007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60
新乡希望热能有限公司	878	878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120	120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259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000	4,250
湖南益为配售电有限公司		90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1,000	
合计	13,047	14,70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6,735	42,489

1 年以内小计	36,735	42,489
1 至 2 年	15,702	13,903
2 至 3 年	15,391	18,713
3 至 5 年	36,212	28,795
5 年以上	23,879	20,485
合计	127,919	124,3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已结算未收款的衍生品合约	2,987	269
履约保证金或押金	53,288	52,342
往来款	50,366	45,159
资产处置款	7,722	13,538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3,007	3,074
其他	10,549	10,003
合计	127,919	124,3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73		9,261	11,33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422		42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74		906	2,2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481	481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025		10,108	13,13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334	2,280		481		13,133
合计	11,334	2,280		481		13,1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8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303	6.48	往来款	1 年以内、2-3 年、3-5 年	281
第二名	7,430	5.81	履约保证金或押金	1 年以内、2-3 年、3-5 年	
第三名	7,055	5.52	往来款	1 年以内、5 年以上	
第四名	7,032	5.50	往来款	1 年以内、1-2 年	
第五名	4,003	3.13	往来款	1 年以内	74
合计	33,823	26.44	/	/	35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865		88,865	108,492		108,492
在产品	2,137		2,137	5,386		5,386
库存商品	151,982	10,985	140,997	101,531		101,531
发出商品	12		12	737		737
委托加工物资	245		245	497		497
其他	268		268	14		14
合计	243,509	10,985	232,524	216,657		216,65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985				10,985
合计		10,985				10,98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28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98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77
合计		1,785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39	11	528
合计				539	11	52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1		11	
合计	11		11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			1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		1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300	320	980
合计				1,300	320	980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320		320	
合计	320		320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		300	32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		300	32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1,986	1,986		2,266	1,989	277
合计	1,986	1,986		2,266	1,989	27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应收款减值准备	1,989		3	1,986
合计	1,989		3	1,986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		1,986	1,98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			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986	1,986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回到期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所致。

15、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或预缴增值税	243,620	209,349
预交企业所得税	39,218	38,213
预缴营业税	2,485	3,383
预缴社保及公积金	340	326
委托贷款	92	1,465
应收保理款	17,455	14,867
其他	307	848
合计	303,517	268,451

其他说明：

(2)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50			1,15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800		8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			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67		800	1,167

16、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保理款				260	6	254
合计				260	6	254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		6	
合计	6		6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6			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6			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000	60	5,940	6,000	60	5,940	5.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63		463	1,088		1,088	
合计	6,000	60	5,940	6,000	60	5,94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 额	60			60
2024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60			6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融资租赁款	60					60
合计	60					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涪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917			168			93			992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2,122			-883						1,239	
鹿泉富新燃气有限公司	18,051			3,158						21,209	
宁波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32			-1,960			2,892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8,301			4,584			4,000			58,885	
开封新奥银海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63						63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157			580						9,737	
唐山新奥永顺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539			-235						2,304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31,613			2,929			2,248			32,294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6,754			613			3,920			3,447	
杭州萧山环能实业有限公司	93		100	7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1,087			192			135			1,144	
嘉兴中国石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12		324	12							
金华中石化新奥车用天然气有限公司	270		417	147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11,695			2,309			1,715			12,289	
广西西江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61						261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7,712			1,438			823			8,327	
徐州国投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2,003			35						2,038	
青岛国际机场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650			91						6,741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606			-293						3,313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2,826			693						3,519	
云南省天然气宣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318			126						4,444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47			-495				139		213	
五莲润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45			-17						1,328	
宣城市合众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162			1,106				350		3,918	
东莞中电新奥热力有限公司	4,790			665				88		5,367	
株洲泰奥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72		335	70				7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8,048			2,177						20,225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7,416			1,329						8,745	
蚌埠新奥中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675			163				112		726	
中石化粤西管网有限公司	8,106			-883						7,223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729			108				46		791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53,100			2,437				3,300		52,237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1,091			100						1,191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8,200			1,438				932		8,706	
新乡希望热能有限公司	243		1,042	799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3,423			-939						2,484	
福州市新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		-168						482	
廊坊市绿能智汇能源有限公司		60		-54						6	
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		2,078		137						2,215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7,651		-3						7,648	
小计	281,473	10,439	2,218	24,897				15,948		298,643	
二、联营企业											
中海油气电北海燃气有限公司	1,166			-501						665	1,563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			-35						165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51			-374						2,577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7,214			141						7,355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65						165	
湛江新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5			-1,082						1,443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1,087			-627						460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17						17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5,169		7,549		3,220		59,498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2,808		-124	-40			2,644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4,172		891		800		4,263
泰州银杏树燃气有限公司	506		85		94		497
中海油新润辽宁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1		43		92		952
常州美路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398	398				
宿州皖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3,332		41		196		3,177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925		2,860		1,395		7,390
梧州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528		344		284		4,588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044		2,964		2,450		20,558
恩纽诚服（廊坊）公共服务技术有限公司		42	42				
宁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891		358				4,249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7	420	-17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4,798		166				4,964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54,642		554		1,380		53,816
湖南益为配售电有限公司	3,126		57				3,183
广西大任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818		59		179		3,698
洛阳市天然气储运有限公司	2,954		27				2,981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37,062		3,253		1,816		38,499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2,055		2,080		2,341		21,794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283		2,759		2,738		6,304
山东机场智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80		-11				469
蚌埠瑞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540		1				541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16,347		1,423		1,000		16,770
宁波新奥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666		219				2,885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1,941		173		248		1,866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1,767		66				1,833
常州市中吴配售电有限公司	377		10		2		385
常熟中石油昆仑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315		-10		1		304

丹江口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7		26	-11						
盱眙国联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5,379			-34					5,345	
民商（广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8			-4,758						
北京陕京汇盛管道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74		574							
常州市储气有限公司	1,226			-43					1,183	
池州前江燃气有限公司	2,543			-43		67			2,433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841	750		70					1,661	
盐城市国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1,724	3,365		358					25,447	
海安市惠海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457			-44					3,413	
钦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218			862					4,080	
石家庄新奥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6,412			266					6,678	
宿迁市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2,406			29					2,435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2,124			1,642		1,707			12,059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7,451			10,453					127,904	
淮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000		82					5,082	
广州番禺名气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3					23	
凉山州绿燃燃气有限公司		2,069		23					2,092	
小计	458,277	11,184	1,460	32,839		-40	20,010		480,790	1,563
合计	739,750	21,623	3,678	57,736		-40	35,958		779,433	1,56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22			80			8,102	691	3,989		战略投资
上海中油白鹤石油燃气有限公司	1,138				-13		1,125	42	675		战略投资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398			61			4,459	95	259		战略投资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554			85			5,639	149	390		战略投资
湘潭德盛能源配售电有限公司	152	139		124			415		116		战略投资
三门峡市天鹅电力有限公司	980				-63		917		-584		战略投资
南京市江北新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471			9			480	9	30		战略投资
黑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56						356				战略投资
冀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90						290		-1		战略投资
浙江赫森能源有限公司	137			1			138		-102		战略投资
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67			3			270		10		战略投资
廊坊优柒商务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183				-6		177		-45		战略投资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582			5			587	392	462		战略投资
东莞丰能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25						25				战略投资
东莞丰能液化天然气码头有限公司	25						25				战略投资
Deneb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1		5			396		5		战略投资
Altair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1		5			396		5		战略投资
Vega ocean transport company		391		5			396		5		战略投资
Gas Shanghai Pte. Ltd.		1,145					1,145				战略投资
合计	22,580	2,457		383	-82		25,338	1,378	5,946	-732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衍生金融资产	16,816	18,788
非套期衍生工具	127	2,861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2,861
外汇衍生合约	127	
套期衍生工具	16,689	15,927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12,130
外汇衍生合约	16,689	3,797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404	433,414
合计	460,220	452,202

其中，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17,000	417,000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975	14,760
国开思远（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389	1,621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40	33
合计	443,404	433,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外汇衍生合约及商品衍生合约说明详见“附注七-4、衍生金融资产”。

2、公司持有非上市公司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1.13% 权益股权。公司持有上市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8% 股权。公司持有上市公司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0.01% 股权。

2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6,814			26,814

二、本期变动	-2,174			-2,174
加：外购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9			119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690			-690
公允价值变动	-1,603			-1,603
三、期末余额	24,640			24,640

(1).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10	自用转出租	总经理审批		109
合计	/	10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418,054	6,132,63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418,054	6,132,63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和仪器设备	办公及电子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燃气管道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46,780	1,516,099	264,028	45,065	5,077,304	8,249,276
2.本期增加金额	57,291	218,430	31,950	5,939	377,465	691,075
(1) 购置	4,926	78,626	22,992	5,939	45,101	157,584
(2) 在建工程转入	51,675	139,804	8,958		332,364	532,80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90					690
3.本期减少金额	18,282	41,233	8,076	9,752	49,690	127,033
(1) 处置或报废	12,582	21,554	6,727	8,581	24,644	74,08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					10
(3) 企业合并减少	5,690	19,679	1,349	1,171	25,046	52,935
4.期末余额	1,385,789	1,693,296	287,902	41,252	5,405,079	8,813,31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1,908	512,657	169,728	27,097	974,545	1,905,935
2.本期增加金额	34,156	98,529	25,479	4,818	160,310	323,292
(1) 计提	34,156	98,529	25,479	4,818	160,310	323,292
3.本期减少金额	5,185	19,214	5,827	8,392	15,431	54,049
(1) 处置或报废	3,743	10,919	5,126	7,269	8,987	36,044
(2) 企业合并减少	1,442	8,295	701	1,123	6,444	18,005
4.期末余额	250,879	591,972	189,380	23,523	1,119,424	2,175,1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8,485	171,487	187	569	9,980	210,708
2.本期增加金额	1,657	8,909	163		2,648	13,377
(1) 计提	1,657	7,293	163		2,582	11,695
(2) 在建工程转入		1,616			66	1,682
3.本期减少金额		3,997	2			3,999
(1) 处置或报废		3,997	2			3,999
4.期末余额	30,142	176,399	348	569	12,628	220,08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04,768	924,925	98,174	17,160	4,273,027	6,418,054
2.期初账面价值	1,096,387	831,955	94,113	17,399	4,092,779	6,132,6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经营租赁租出	6,67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及办公用房	102,123	正在与政府部门沟通办理事宜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加气站	1,327		1,327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泛能业务资产	5,828		5,828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合计	7,155		7,155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泛能业务资产	8,740	5,681	3,059	5 年	单价、销量	折现率	行业平均投资回报率
燃气业务资产	6,442	4,961	1,481	5 年	单价、销量	折现率	行业平均投资回报率
合计	15,182	10,642	4,540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4、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7,071	479,891
工程物资	20,460	18,481
合计	557,531	498,3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布式能源项目	112,290		112,290	99,209	66	99,143
燃气工程	243,605	181	243,424	284,737		284,737
舟山三期项目	159,115		159,115	60,528		60,528
水系统环保技改项目				9,610	1,488	8,122
其他工程	23,122	880	22,242	28,369	1,008	27,361
合计	538,132	1,061	537,071	482,453	2,562	479,8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浙江舟山液化天然气（LNG）接收及加注站三期 LNG 储罐及配套设施项目	292,096	60,528	98,587			159,115	54.70	85.32%	3,252	3,234	3.00	自筹、贷款
新奥科技园研发工作室	32,395	11,104	5,928	17,032			52.57	85.00%				自筹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1#）	80,984	1,532	7,759			9,291	11.47	25.00%				自筹
新奥研究总院项目（2#）	65,614	3,768	4,040			7,808	11.90	30.00%				自筹
中俄东线兴化门站至竹泓门站高压天然气管道项目	16,220	4,622	5,825	10,447			64.41	91.00%				自筹
宁洲气电项目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	135,905	2,176	11,280	10,347		3,109	92.39	98.50%	1,613	550	4.50	自筹、贷款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环城北路、中洪支线项目	47,402	24,219	11,970	35,852		337	77.30	92.00%				自筹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桑茶快速路、东延线项目	17,160	98	136			234	1.36	5.00%				自筹
东莞市天然气高压管网工程（常虎高速-长安调压站）迁改项目	12,912		1,330	1,113		217	10.30	12.00%				自筹
合计	700,688	108,047	146,855	74,791		180,111	/	/	4,865	3,78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分布式能源项目	66		66		已转固
燃气工程		181		181	资产的经济效益下降
稳定轻烃装置及配套设施	176			176	
甲醇整体装置及相关资产	2,320		1,616	704	部分转固
合计	2,562	181	1,682	1,061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燃气工程	181		181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合计	181		181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0,460		20,460	18,481		18,481
合计	20,460		20,460	18,481		18,481

2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981	66,129	858	589	1,102	91,659
2.本期增加金额	1,828	11,202	15,477	164	355	29,026
(1)新增租赁	1,828	11,202	15,477	164	355	29,026
3.本期减少金额	554	981				1,535
(1)终止租赁	554	981				1,535
4.期末余额	24,255	76,350	16,335	753	1,457	119,1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766	29,273	499	582	318	39,438
2.本期增加金额	3,246	14,062	1,083	33	362	18,786
(1)计提	3,246	14,062	1,083	33	362	18,786
3.本期减少金额	45	322				367
(1)处置	45	322				367
4.期末余额	11,967	43,013	1,582	615	680	57,8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288	33,337	14,753	138	777	61,293
2.期初账面价值	14,215	36,856	359	7	784	52,221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8,506	26,998	167,855	572,335	26,618	1,122,312
2.本期增加金额	8,213	1,608	54,313	20,277	4,251	88,662
(1)购置	8,213	231	12,709	20,277	993	42,423
(2)企业合并增加						
(3)开发支出转入		1,377	41,604		3,258	46,239
3.本期减少金额	11,682	801	236		26	12,745
(1)处置	2,939	235	236		3	3,413
(2)企业合并减少	8,743	566			23	9,332
4.期末余额	325,037	27,805	221,932	592,612	30,843	1,198,22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445	15,348	81,544	182,180	13,769	353,286
2.本期增加金额	8,355	2,193	25,614	24,827	2,484	63,473
(1)计提	8,355	2,193	25,614	24,827	2,484	63,473
3.本期减少金额	2,231	466	556		15	3,268
(1)处置	699	150	556		2	1,407
(2)企业合并减少	1,532	316			13	1,861
4.期末余额	66,569	17,075	106,602	207,007	16,238	413,4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623	4,950		6,573
2.本期增加金额				4,280		4,280
(1)计提				4,280		4,28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623	9,230		10,85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8,468	10,730	113,707	376,375	14,605	773,885
2.期初账面价值	268,061	11,650	84,688	385,205	12,849	762,4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1.36%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3,078	正在办理中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经营权	3,389		3,389	成本法	资产的处置价值	资产残值
合计	3,389		3,389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经营权	891		891	5 年	单价、销量	折现率	行业平均投资回报率
合计	891		891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开发支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安全数智化项目	2,731	30	6,442	6,973		221	2,009
管理数智化项目	28,007	431	7,629	20,008			16,059
好气网生态平台项目	12,184	2,051	8,748	12,952			10,031
泛能数智化项目	509		4,371	1,790			3,090
智能客户服务平台项目	1,904	169	1,202	142			3,133
其他项目	4,524	505	1,716	4,374	6		2,365
合计	49,859	3,186	30,108	46,239	6	221	36,687

30、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25			425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3			153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589			589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1			501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50			350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1			241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763			1,763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03			303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98			498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7			127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19			919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83			1,583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56			756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1,001			1,001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5			135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3,363			3,363
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2,440			2,440
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24			10,024
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66			2,066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5,184			5,184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985			985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064			2,064
临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49			1,549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1,275			1,275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41			441
浙江省浦江高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2,748			2,748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50			350

哈尔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14			1,914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29			129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33			33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9			69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701			3,701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1			61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84			384
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	2,958			2,958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78			78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7			57
双闽燃气江苏有限公司	974			974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1,183			1,183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62			2,462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1,266		1,266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83			283
合计	57,385		1,266	56,11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583			1,583
合计	1,583			1,58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临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浙江省浦江高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哈尔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泛能业务	是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双闽燃气江苏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批发业务	是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天然气零售业务	是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	智家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廊坊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40,631	149,53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0.10%~4.27% 利润率：3.73%~6.64%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64%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青岛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0,138	62,606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1.03%~4.49% 利润率：7.10%~7.37%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12%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青岛新奥胶南燃气有限公司	67,819	78,168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3.00%~5.59% 利润率：8.58%~8.72%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8.58%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蚌埠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93,568	106,508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0.62%~4.57% 利润率：3.42%~3.61%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3.47%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盐城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70,252	72,645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78%~5.46% 利润率： 4.07%~4.59%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4.59%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淮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7,731	84,977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3.72%~5.63% 利润率： 8.01%~10.45%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0.45%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连云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82,954	117,52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2.43% 利润率： 5.62%~7.31%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31%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台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338	19,65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3.33%~6.56% 利润率： 4.75%~6.95%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5.2%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湘潭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5,588	69,933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76%~4.70% 利润率： 7.48%~8.32%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77%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21,518	137,696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01%~6.76% 利润率： 7.54%~7.74%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74%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8,573	79,462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30%~6.52% 利润率： 6.25%~6.53%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28%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开封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77,498	75,788	1,68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28%~6.87% 利润率： 0.75%~1.33%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33%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贵港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4,795	25,693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4.88%~6.83% 利润率： 9.86%~10.10%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9.86%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洛阳新奥液化气有限公司	172,218	187,42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15%~3.25% 利润率： 4.18%~5.71%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5.65%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新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7,890	20,823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4.65%~6.48% 利润率： 5.62%~7.03%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15%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	33,488	34,95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4.42%~6.83% 利润率： 12.36%~14.59%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4.59%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聊城金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8,304	40,787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41%~6.54% 利润率： 6.25%~9.25%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75%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14,930	128,91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21%~5.86% 利润率： 8.27%~8.89%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8.89%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包头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7,591	18,852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57%~5.86% 利润率： 6.38%~7.11%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85%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江苏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50,117	52,850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15%~4.82% 利润率： 11.70%~13.38% %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1.7%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泉州市燃气有限公司	138,633	157,913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33%~6.78% 利润率： 2.28%~2.55%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2.55%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广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1,758	61,07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5.14%~6.85% 利润率： 5.10%~5.91%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5.91%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临沂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3,298	16,29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59%~4.78% 利润率： 4.33%~5.33%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5.33%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萍乡新奥长丰燃气有限公司	25,700	26,23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61%~6.47% 利润率： 3.82%~4.84%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4.84%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衢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31,726	35,59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77%~6.49% 利润率： 5.66%~7.27%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27%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浙江省浦江高峰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32,671	34,57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09%~6.74% 利润率： 13.58%~14.96%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3.58%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洪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4,192	15,512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35%~6.35% 利润率： 5.42%~7.58%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58%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哈尔滨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3,171	25,668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3.39%~6.66% 利润率： 11.39%~16.64%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6.64%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950	203,95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93%~4.98% 利润率： 11.84%~12.24%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2.24%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青岛新奥胶城燃气有限公司	19,167	19,413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0.51%~4.26%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3.1%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利润率： 2.83%~3.15%	绩、增长率、 行业水平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11.29%	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税后利率
兰溪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6,585	29,10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0.10%~4.50% 利润率： 2.90%~4.83%	根据公司以前 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 行业水平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3.52%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税后利率
杭州萧山管道燃气发展 有限公司	90,043	102,010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33%~4.36% 利润率： 11.35%~11.76 %	根据公司以前 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 行业水平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1.76%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税后利率
桂林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27,206	28,121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0.37%~5.87% 利润率： 4.63%~5.73%	根据公司以前 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 行业水平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5.73%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税后利率
晋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7,242	61,196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0.45%~3.17% 利润率： 4.71%~5.11%	根据公司以前 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 行业水平以及 管理层对市场 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5.1%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 风险的税后利率
上海中芬热电有限公司	17,078	23,906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3.06%~6.77% 利润率： 5.99%~7.31%	根据公司以前 年度的经营业 绩、增长率、 行业水平以及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7.31%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 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 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

						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北京新奥京谷燃气有限公司	6,422	7,528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1.21%~6.76% 利润率： 4.36%~4.79%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4.36% 折现率：11.29%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通辽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5,319	5,504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4.34%~6.85% 利润率： 5.17%~6.09%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09%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双闽燃气江苏有限公司	20,402	22,099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6.32%~6.86% 利润率： 5.89%~6.43%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6.43% 折现率：11.4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江苏大通管输天然气有限公司	18,546	23,202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2.42%~3.89% 利润率： 9.95%~11.32%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9.95%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15,955	477,775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4.30%~5.92% 利润率： 2.98%~3.28%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3.28%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50	1,726		2025-2029 年	收入增长率： 5.00%~20.00% 利润率： 6.71%~12.80%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收入增长率：0% 利润率：12.8% 折现率：11.14%	①稳定期收入增长率 0%、利润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后利率
合计	2,428,455	2,943,223	1,684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至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	8,661	5,248	4,942	110	8,857
道路建设	794		45		749
维修、改造费	4,484	4,278	2,523		6,239
定期检验检测费	7,468	7,550	4,168		10,850
供电线路项目	928		36		892
老旧管网改造		65,632	296		65,336
其他	8,455	3,522	3,730	7	8,240
合计	30,790	86,230	15,740	117	101,163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228.56%，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支出增加所致。

32、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8,186	39,769	130,354	29,9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3,071	102,112	460,783	97,383
递延收益	403,902	100,098	417,393	103,726
长期挂账往来	25,076	3,813	25,076	3,813
在建工程试运行收入	5,574	836	6,096	914
租赁负债	57,585	14,298	49,275	12,259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305	1,865		
合计	1,174,699	262,791	1,088,977	248,0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70,180	67,545	294,469	73,617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的影响	749,898	186,927	742,614	185,005
使用权资产	60,474	15,026	51,830	12,900
资本化利息	114,278	28,569	110,101	27,525
股息税	87,846	4,392	127,455	6,373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75	1,935	30,933	5,570
其他	12,662	2,721	13,830	2,953
合计	1,304,013	307,115	1,371,232	313,94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43,719	1,036,655
资产减值准备	258,462	235,345
合计	1,102,181	1,272,00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57,269	
2025 年	40,347	72,994	
2026 年	81,590	130,250	
2027 年	187,269	362,263	
2028 年	201,308	413,879	
2029 年	333,205		
合计	843,719	1,036,6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支付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保证金	3,374		3,374	1,379		1,379
预付设备工程款				10,106		10,106
待抵扣、待认证或预缴增值税	11,540		11,540	13,700		13,700
其他	50		50	50		50
合计	14,964		14,964	25,235		25,235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40.7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预付设备工程款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3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32,469	132,469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119,118	119,118	其他	保证金、法定准备金
应收票据					12	12	质押	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272	5,272	质押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7,052	7,052	抵押	借款抵押	9,948	9,948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4,055	4,055	其他	借款抵押、诉讼冻结	469	469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45	1,145	质押	股权质押				
合计	144,721	144,721	/	/	134,819	134,819	/	/

其他说明：

1、受限货币资金主要为公司各类金融机构的准备金及保证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38 亿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1 亿元。

2、公司质押部分子公司的燃气收费权，作为获得银行信贷的担保。

3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62,082	607,643
保证借款	68,108	89,408
质押借款	461,835	257,381
抵押借款	2,000	1,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30,000	
合计	924,025	955,4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20,000 万元借款是由常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8,000 万元借款是由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3,599 万元借款是由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9 万元是由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0 万元借款由新乡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7,000 万元借款由株洲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3,000 万元借款是由常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3,000 万元借款是由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扬州市裕和气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500 万元借款是由溧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000 万元借款由文安新奥铭顺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质押借款：66,60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东莞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怀化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以及新乡县中能服热力有限公司以其收费权质押取得；1,000 万借款是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其专利权质押取得；394,235 万元是由票据贴现产生。

3、抵押借款：2,00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安徽省安燃燃气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抵押取得。

4、质押加保证借款：30,00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由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燃气收费权取得。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套期衍生工具	38,295	20,019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38,295	20,019
外汇衍生合约		
套期衍生工具	55,673	9,421
其中：商品衍生合约	55,673	6,893
外汇衍生合约		2,528
合计	93,968	29,440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4、衍生金融资产。

38、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000
银行承兑汇票	78,034	74,148
合计	78,034	78,14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万元。

3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008,617	1,070,281
合计	1,008,617	1,070,28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入	26,007	23,971
天然气销售款等	1,279,678	1,256,215
已结算未完工工程款	143,690	215,052
合计	1,449,375	1,495,2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20,182	14,435
-公司	20,182	14,435
定期存款		3,229
-公司		3,229
其他存款	76	
小计	20,258	17,664

43、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227	558,118	563,588	112,7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5	64,079	64,119	1,625
三、辞退福利		3,832	3,83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892	626,029	631,539	114,38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327	434,690	440,804	99,213
二、职工福利费		32,619	32,619	
三、社会保险费	461	28,514	28,553	4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1	25,981	26,010	382
工伤保险费	32	2,015	2,024	23

生育保险费	18	518	519	17
四、住房公积金	3,080	51,903	52,068	2,91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59	10,370	9,524	10,20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22	20	2
合计	118,227	558,118	563,588	112,7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73	61,287	61,280	1,480
2、失业保险费	185	2,560	2,610	135
3、企业年金缴费	7	232	229	10
合计	1,665	64,079	64,119	1,6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847	32,379
营业税	623	642
企业所得税	162,491	224,504
个人所得税	1,091	1,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	194
教育费附加	26	101
房产税	204	112
印花税	198	155
环境保护税	20	30
其他	525	1,193
合计	197,138	260,509

45、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3,279	16,354
其他应付款	154,467	182,176
合计	187,746	198,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279	16,354
合计	33,279	16,35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增加 103.4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宣告分配股利，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4,054	75,993
保证金及押金	37,254	26,653
股权转让款	17,446	33,342
代收代扣款	3,744	7,15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482	6,063
已结算未支付的衍生品合约	2,906	11,731
其他	26,581	21,243
合计	154,467	182,17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7,594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二名	5,575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三名	5,357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四名	3,751	未达到付款条件
第五名	3,298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35,5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793	229,32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131	13,381
合计	138,924	242,832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3,200 万元借款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146 万元借款由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担保比例 60%）以及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比例 40%）提供担保；31,876 万元借款由子公司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600 万元借款由子公司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250 万元借款由子公司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质押借款：72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取得。

3、抵押借款：2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滨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抵押其设备，并抵押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的土地及设备取得。

4、抵押加质押借款：3,00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并抵押滨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管道资产取得。

5、质押加保证借款：4,000 万元借款是由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268 万元借款是由河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献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200 万元借款是由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

6、抵押加保证借款：99 万元是由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抵押三期项目资产（建成后），同时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80 万元是由龙游新奥新睿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抵押土地使用权，同时由北京新奥新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龙游新北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龙游聚华热力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48、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124,850	135,259
合计	124,850	135,25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3,853	392,166
保证借款	156,152	380,720
质押借款	6,130	18,328
抵押借款	939	959
抵押加质押借款		3,000
质押加保证借款	68,514	29,400
抵押加保证借款	123,920	50,018
合计	759,508	874,59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保证借款：5,715 万元借款由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担保比例 60%）以及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保比例 40%）提供担保；140,047 万元借款由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40 万元由湘潭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8,350 万元借款由蚌埠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质押借款：6,130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定州市富源天然气有限公司以其燃气收费权质押取得。

3、抵押借款：939 万元借款是子公司滨州新奥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抵押其设备并抵押邹平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的土地及设备取得。

4、质押加保证借款：27,600 万元借款是由石家庄市鹿泉区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正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及石家庄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石家庄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39,450 万元借款是由瑞安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瑞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1,464 万元借款是由河北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质押子公司献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燃气收费权取得。

5、抵押加保证借款：122,000 万元是由新奥（舟山）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抵押三期项目资产（建成后），同时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920 万是由龙游新奥新睿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抵押土地使用权，同时由北京新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龙游新北综合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龙游聚华热力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取得。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未按期偿还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52,945	51,030
境外债	1,126,489	1,233,204
合计	1,279,434	1,284,234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3 新奥天然气 GN001	100 元	3.3	2023/4/25	3 年	5.00 亿元	51,030		1,650	40		51,070	否
24 新奥天然气 GN001	100 元	2.65	2024/3/20	3 年	10.00 亿元		100,000	2,054	-179		101,875	否
VEYONG 3.375% 2026	100 美元	3.375	2021/5/12	5 年	8.00 亿美元	455,259		13,258	7,688	61,177	401,142	否
2030 优先票据	100 美元	2.625	2020/9/17	10 年	7.50 亿美元	388,635		9,354	6,233	64,895	329,521	否
2027 优先票据	100 美元	4.625	2022/5/17	5 年	5.50 亿美元	389,310		18,061	6,484		395,826	否
合计	/	/	/	/	21.00 亿美元， 15.00 亿人民币	1,284,234	100,000	44,377	20,266	126,072	1,279,434	/

应付债券的说明：

1、23 新奥天然气 GN001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GN28 号）文核准，公司绿色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为 30.0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聘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聘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发行面值人民币 5.00 亿元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三年期绿色中期票据（23 新奥天然气 GN001），本次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为 3.30%，发行价格为 100 元/百元。

2、24 新奥天然气 GN001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GN28 号）文核准，公司绿色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为 30.0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公司聘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主承销商、聘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席主承销商，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发行面值人民币 10.00 亿元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三年期绿色中期票据（24 新奥天然气 GN001），本次中期票据的票面利率为 2.65%，发行价格为 100 元/百元。

3、VEYONG 3.375% 2026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 ENN Clean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发行 8 亿美元的优先票据，票面利率 3.375%；利息支付日期为自 2021 年 11 月 12 日起于每年的 5 月 12 日和 11 月 12 日支付；计息日期为 4 月 27 日和 10 月 28 日。该债券于 2026 年到期，由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担保。自 2024 年 5 月 12 日起，发行人可以随时选择赎回全部或部分票据，每年 5 月 12 日开始的 12 个月期间内选择赎回，赎回价格将按照 2024 年 101.688% 价格，2025 年 100.844% 价格；发行人可以选择在 2024 年 5 月 12 日前的任何时间赎回全部而非部分债券，赎回价格等于赎回票据本金的 100%，加上适用于赎回日期（但不包括赎回日期）的、应计及未付利息（如有）的保险费。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于公开市场回购本金金额 8610.1 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 6.12 亿元），并于本报告期内完成回购债券的注销工作。

4、2030 优先票据

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按面值发行总面值为 7.5 亿美元，利率 2.625% 优先票据。扣除发行成本后所得款项净额 7.39 亿美元。“2030 优先票据”于 2030 年 9 月 17 日到期。根据“2030 优先票据”的条款和条件，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可向“2030 优先票据”持有人发出不少于 30 天或不超过 60 天的通知，随时及不时按债券于截止赎回日期（不包括当日）之整体价格，赎回全部（非部分）债券，并在赎回当日全数支付提前赎回金额以及计算到但不包括赎回当日的应付未付利息。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于公开市场回购本金金额 9114.30 万美元（相当于人民币 6.49 亿元）。

5、2027 优先票据

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按面值发行总面值为 5.5 亿美元的优先票据，利率 4.625%。扣除发行成本后所得款项净额 5.45 亿美元。“2027 优先票据”于 2027 年 5 月 17 日到期。根据“2027 优先票据”的条款和条件，发行人可向 2027 优先票据持有人发出不少于 30 天但不多于 60 天的通知，随时按债券于截止赎回日期（不包括当日）的整体价格，赎回全部（非部分）无抵押债券，并在赎回当日全数支付提前赎回金额以及计算到赎回当日（不包括当日）的应付未付利息。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0,119	36,206
合计	40,119	36,206

52、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分期付款并购咨询费		275
合计		275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2,329	49,157	20,336	-37,494	113,656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22,329	49,157	20,336	-37,494	113,6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衍生金融负债	10,844	1,380
套期衍生工具	10,844	1,380
其中：外汇衍生合约	3	619
商品衍生合约	10,841	761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265,006	272,030
其他	81,390	95,472
合计	357,240	368,882

5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9,840				-131	-131	309,709

其他说明：

股本本期减少是本报告期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所致。

58、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07	4,207	
其他资本公积	15,160	1,120	4,100	12,180
合计	15,160	5,327	8,307	12,1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将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转入资本溢价所致。

2、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回购股票，将回购价款与被回购的库存股于回购日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及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少数股权，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3、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分摊确认限制性股票费用所致。

4、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将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转入资本溢价所致。

6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755	36,022	3,565	48,212
合计	15,755	36,022	3,565	48,2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库存股本期增加是本报告期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所致。

2、库存股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将确认的回购义务冲销所致。

6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75	301			62	91	148	1,16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75	301			62	91	148	1,16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648	-66,409	66,854		-16,853	-125,020	8,610	7,62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0,423	-79,084	66,854		-16,826	-136,779	7,667	-56,35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390	12,637				11,744	893	63,134
其他	835	38			-27	15	50	85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3,723	-66,108	66,854		-16,791	-124,929	8,758	8,79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期末较上期期末减少 93.42%，主要是公司上年计入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衍生金融工具，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现金流量套期储备所致。

6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771	8,736	8,117	5,390
合计	4,771	8,736	8,117	5,390

6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590	25,994	27,741	49,843
合计	51,590	25,994	27,741	49,8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盈余公积本期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2、盈余公积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能源回购股票，将回购价款与被回购的库存股于回购日对应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及公司所属子公司购买少数股权，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够冲减，冲减盈余公积所致。

64、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8,852	824		19,676
合计	18,852	824		19,676

其他说明：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 [2012] 20 号）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金。

6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7,301	1,344,7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47,301	1,344,5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318	709,1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994	48,6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24	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0,455	157,72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89,346	1,847,301

6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494,556	11,618,752	14,224,530	12,280,552
其他业务	89,093	72,415	150,868	90,188
合计	13,583,649	11,691,167	14,375,398	12,370,74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天然气零售	6,724,220	5,919,100	6,724,220	5,919,100
天然气批发	2,364,877	2,356,159	2,364,877	2,356,159
平台交易气	1,288,363	1,079,150	1,288,363	1,079,150
工程建设与安装	593,573	362,812	593,573	362,812
泛能业务	1,556,425	1,321,024	1,556,425	1,321,024
智家业务	477,824	169,436	477,824	169,436
能源生产	432,930	396,130	432,930	396,130
基础设施运营	56,344	14,941	56,344	14,941
合计	13,494,556	11,618,752	13,494,556	11,618,7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天然气零售	管道天然气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	1、使用智能 IC 卡客户：采用预收款方式 2、未使用智能 IC 卡客户：定期为客户抄表，抄表之后按合同约定时间结算	天然气	是	0	无

天然气批发	LNG 已批量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	1、国内销售：采用预收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提前预收天然气款项 2、国外销售：在约定的窗口期前，客户会按照合同要求开立信用证。客户收到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	天然气	是	0	无
平台交易气	天然气交付客户特定的位置	1、国内销售：采用预收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提前预收天然气款项 2、国外销售：在约定的窗口期前，客户会按照合同要求开立信用证。客户收到发票后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	天然气	是	0	无
工程建设与安装	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	客户分期付款，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	工程建设与安装	是	0	保证类质保，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义务
泛能业务	1、能源产品：能源输送至客户，并被客户耗用、 2、能源服务：属于一段时间内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服务提供的进度确认收入	1、能源产品：采用预收款方式，按照合同约定提前预收能源款项 2、能源服务：客户分期付款，按照合同约定进度付款	综合能源	是	0	能源服务：保证类质保，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义务
智家业务	1、智家产品：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 2、智家服务：客户接受服务的时点	按照合同的约定付款	各种智家服务	是	0	智家产品：保证类质保，按国家规定履行保修义务
能源生产	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	款到发货，合同签订后，客户应于提货前将合同约定的全额货款分批支付	甲醇等	是	0	无
基础设施运营	服务已提供并经客户确认	客户在收到月收款通知书或其他收款通知后，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全额支付	天然气接收站运营服务	是	0	无
合计	/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88,644 万元。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7、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361	8,790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172	283
贴现利息收入		13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3,490	3,346
租赁利息收入	311	706
保理利息收入	3,388	4,442
利息支出	1,201	962

68、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4	246

6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50	9,619
教育费附加	5,929	7,361
资源税		9,860
房产税	5,461	5,463
土地使用税	4,738	5,241
印花税	13,083	12,805
地方政府收取的规费	1,328	1,337
环境保护税	77	125
水资源税	10	232
消费税	34	994
其他	1,541	1,334
合计	39,951	54,371

70、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193	87,257
差旅费	2,435	2,311
广告宣传促销费	3,083	1,853
业务招待费	1,033	1,000
租赁费	2,081	2,091

维修费	10,173	15,600
折旧费	23,212	21,111
委托代销手续费	340	477
通讯费	367	472
其他	7,270	10,696
合计	151,187	142,868

71、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2,479	239,516
修理费	12,871	9,925
折旧及摊销	65,478	65,999
办公及差旅费	20,406	19,552
业务招待费	21,789	21,114
车辆费用	9,772	7,095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099	17,307
水电费	3,352	3,048
财产保险费	2,864	3,398
租赁费	3,236	2,689
股份支付	1,114	2,601
其他	14,311	28,006
合计	395,771	420,250

72、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335	40,864
折旧费	10,187	12,970
物料	28,943	33,055
试验检验费	245	516
水电费	2,858	2,441
咨询费	205	744
委外加工费	124	2,252
其他	2,703	3,288
合计	82,600	96,130

7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2,494	140,341
加：利息收入	-39,177	-23,071
汇兑损失（或收益）	31,942	38,995
银行手续费	6,509	8,057

其他	307	738
合计	112,075	165,060

其他说明：

1、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2.1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境内贷款及美元债规模较上年同期下降，产生的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美元存款规模及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利息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69.81%，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美元存款规模较上年同期上升，同时存款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从而产生的银行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4、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5,846	51,404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336	8,125	与资产/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5,331	7,438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0,179	35,841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7,882	2,803	
合计	63,728	54,207	/

7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736	23,34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43	427,65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78	2,16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17	3,887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结算损益	82,666	273,885
重新计量先前持有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76	19,241
债务重组的利得或损失	10,292	28,7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808	13,303
合计	184,377	792,202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76.7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处置子公司和衍生品实现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76、汇兑收益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收益	-10	-11

77、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603	-88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061	-145,218
现金流量套期的无效部分的未实现收益	-879	-3,221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0	1,417
合计	-35,213	-147,905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1.27 亿元，主要由于衍生金融工具前期产生的浮动收益于本期到期结算，冲减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79、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	1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356	-34,4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80	-5,03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	-6
发放贷款和垫款坏账损失	16	1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7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17	-2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334	52
合计	-42,300	-39,636

8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20	-1,02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98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695	-200,14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81	-2,496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280	-1,641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583
十二、其他		
合计	-29,961	-206,885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7.69 亿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所属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528	-7,10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515	813
合计	-7,013	-6,293

8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盘盈利得	21	443	21
违约收入	1,166	1,047	1,16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512	4,139	3,512
废旧物资处置收入	1,014	1,228	1,014
赔偿收入	21,553	4,205	21,553
其他	3,248	5,432	3,248
合计	30,514	16,494	30,5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5.0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赔偿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8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607	2,177	5,6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607	2,177	5,607
对外捐赠	3,127	7,724	3,127
罚款支出	1,116	752	1,116
废旧物资处置损失	1,008	1,684	1,008
赔偿支出	3,575	2,026	3,575

其他	2,977	4,752	2,977
合计	17,410	19,115	17,410

8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0,087	366,4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871	-42,866
合计	269,216	323,6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63,5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5,8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73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4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7,7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94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3,880
其他	-3,943
所得税费用	269,2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61、其他综合收益。

8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9,177	22,854
政府补助收入	95,942	69,055
收到的履约保证金、押金等	22,567	13,993
合计	157,686	105,9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8.9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106,412	112,133
付现的销售费用	26,782	34,499
付现的研发费用	35,077	42,296
金融机构手续费	6,509	8,057
付现的履约保证金、押金等	7,364	926
合计	182,144	197,91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回	3,097,776	971,619
合计	3,097,776	971,619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入	3,077,764	989,059
合计	3,077,764	989,0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	13,330	2,659
期权金	3,329	
其他		384,050
合计	16,659	386,70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95.69%，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处置新能矿业有限公司收回对其的债权款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关联方资金拆借款项	21,958	36,400
受限制银行存款增加	13,351	5,746
其他	5,806	23,569
合计	41,115	65,71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7.43%，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所属子公司处置部分股权流出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关联公司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11,855	32,204
收到的票据贴现款、票据到期承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6,810	193,961
其他	1,500	1,449
合计	410,165	227,61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80.20%，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的票据贴现款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给关联公司与筹资有关的现金	29,401	22,311
回购股票	102,520	22,935
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款	16,401	82,685
融资租赁本金、租息及手续费	14,567	6,255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解付	195,584	41,810
其他	8,122	5,862
合计	366,595	181,8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01.58%，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55,432	1,930,281	1,582	1,939,870	23,400	924,0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832		112,664	216,192	380	138,924
长期借款	874,591	502,740		513,455	104,368	759,508
应付债券	1,284,234	99,760	63,897	158,358	10,099	1,279,434
租赁负债	36,206	24,460		11,504	9,043	40,119
长期应付款	275				275	
合计	3,393,570	2,557,241	178,143	2,839,379	147,565	3,142,01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4,380	1,253,0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961	206,885
信用减值损失	42,300	39,6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3,290	343,36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786	14,198
无形资产摊销	63,473	62,1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740	14,4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13	6,2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1	2,6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213	147,9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4,436	179,3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377	-792,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14	-32,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25	-11,4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870	13,4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223	-11,2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914	-60,1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216	1,375,9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36,422	1,877,6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77,676	1,095,5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254	782,12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5
山东省鑫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2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25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809
北京通达丰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82
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0
浙江帆倍物流有限公司	917
宣城百安运输有限公司	79
南漳县嘉通新能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2,000
凉山州绿燃燃气有限公司	1,731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88
北京通达丰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
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3
浙江帆倍物流有限公司	465
宣城百安运输有限公司	10
南漳县嘉通新能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1,766
凉山州绿燃燃气有限公司	50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22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62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9
--------------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36,422	1,877,676
其中：库存现金	59	1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8,298	1,520,1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696	27,8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325,369	329,449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6,422	1,877,6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9.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8,746	7.1884	566,058
港币	20,562	0.9260	19,041
欧元	439	7.5257	3,304
澳元	19	4.5070	86

加元	1	5.0498	5
英镑	9	9.0765	82
新加坡元	270	5.3214	1,43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282	7.1884	30,781
港币	129	0.9260	119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96	7.1884	3,565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506	7.1884	53,956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05	7.1884	2,911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156,709	7.1884	1,126,48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嘉品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新奥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新奥能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新奥液化天然气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ENN LNG(SINGAPORE)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ENN Global Trading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90、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本期发生额为 1,355 万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6,582 万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1,962(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8,999	
机器设备	1,944	177
土地	926	
燃气管道	1,252	1,214
运输工具	722	9
合计	13,843	1,4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 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 相关收入
机器设备		295	
合计		295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4,219	2,839
第二年	2,837	1,629
第三年	2,708	1,555
第四年	2,440	1,417
第五年	2,007	1,319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 额	14,126	6,224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91、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9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451	45,768
折旧费	10,187	13,260
物料	28,943	32,927
试验检验费	245	516
水电费	2,858	2,433
咨询费	205	757
委外加工费	30,232	36,355
其他	2,767	3,346
合计	115,888	135,36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2,600	96,130
资本化研发支出	33,288	39,232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安全数智化项目	2,731	30	6,442	6,973		221	2,009
管理数智化项目	28,007	431	7,629	20,008			16,059
好气网生态平台项目	12,184	2,051	8,748	12,952			10,031
泛能数智化项目	509		4,371	1,790			3,090
智能客户服务平台项目	1,904	169	1,202	142			3,133
其他项目	4,524	505	1,716	4,374	6		2,365
合计	49,859	3,186	30,108	46,239	6	221	36,687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浙江帆倍物流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9 日	917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18						
北京通达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12 日	382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1312						
宣城百安运输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	79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57						
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4700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3001						
南漳县嘉通新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00	100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0						
凉山州绿燃燃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4 年 11 月 6 日	1731	41	出让股权	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231	49	2345	2069	-276	以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顾庆宝签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顾庆宝关于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917 万元。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更名为浙江帆倍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917 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宁波新奥物流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赵丽颖签订《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赵丽颖关于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382 万元。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更名为北京通达丰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382 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北京新奥安捷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公司所属子公司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捷点物流有限公司签订《宣城新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安徽捷点物流有限公司关于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79 万元。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更名为宣城百安运输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79 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宣城市安捷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与浙江吉尧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4,700 万元。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4,700 万元。公司不再持有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广西北海顺利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5、公司所属子公司北京新奥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南漳县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襄阳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出售襄阳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价格为 2,000 万元。襄阳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更名为南漳县嘉通新能源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2,000 万元。公司不再持有襄阳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股权，不再将襄阳新奥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公司所属子公司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与凉山州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出售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41% 股权，交易价格为 1,731 万元。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更名为凉山州绿燃燃气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交易对方支付的股权转让价款 1,731 万元。公司失去对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公司不再将凉山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新成立的子公司

ENN INTERNATIONAL (UK) LTD	南昌新恒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北海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赣州新恒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九江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新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溆浦新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怀化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怀化洪江区新卓新能源有限公司
通辽新瑞能源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润区新晖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廊坊市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新赞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新瑞势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卢龙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泉州新奥智城科技有限公司	孟州市新赞瑞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巩义市新奥怡诚能源有限公司	株洲新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唐山汉沽管理区新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萍乡新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葫芦岛新瑞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吉新奥智家科技有限公司
获嘉县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宜春新锐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上饶市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湘潭县新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河源市灯塔盆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唐山市曹妃甸区新航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市新赞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汝州市新奥汝成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新奥泛欧能源有限公司	新乡新奥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无极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绥芬河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江湾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新乐市新恒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绵阳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新奥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沧州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漯河新奥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新奥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沭阳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滦州新恒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霸州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新奥睿丰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洛阳新奥交投能源有限公司
阜阳新奥颖龙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宣城新奥开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桃江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徐州新志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唐山市海港区新恒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巩义市新恒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滦南新恒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常宁市新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吉安新瑞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廊坊新奥恒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安阳新奥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新瑞集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营口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开封新奥城发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栾川县新熙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正阳县新志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本年注销的子公司

烟台新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长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攸县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安庆新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塔新奥金能能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中牟新奥新能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全椒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黄冈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扶绥泛能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市新奥玖龙能源有限公司
南阳新奥蓝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牡丹江鑫能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池州新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桂林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宝丰县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	500,000	天津市	能源投资；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清洁能源管理服务；天然气和清洁能源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煤炭经营；燃气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	100		投资设立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河北	USD43,178	北京市	投资控股		34.2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HKD30,000	英属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34.2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65.72%	420,394	197,878	336,452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65.72%	202,761	173,542	1,087,26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462,178	1,376,745	1,838,923	580,064	746,911	1,326,975	183,702	1,339,336	1,523,038	512,442	777,944	1,290,386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1,740,692	2,031,098	3,771,790	1,546,181	571,222	2,117,403	1,548,787	2,056,232	3,605,019	1,405,741	586,057	1,991,79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552	639,674	647,318	5,416	3,530	465,205	465,007	-441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71,708	308,523	308,523	40,138	67,798	364,448	364,448	7,86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原持股比例 (%)		现持股比例 (%)		变动原因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1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33.98		34.28	增持及股份激励对象行权
2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80.10		90.14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3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0.00		10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4	浦江新奥恒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70.00	处置部分股权
5	海盐新奥智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90.00	处置部分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新奥新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浦江新奥恒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海盐新奥智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6,401			900	6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6,401			900	6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2,445	-5,956	-3,236	922	610
差额	3,956	5,956	3,236	-22	-1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956	5,956	3,236	-22	-1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98,643	281,47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897	5,35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897	5,35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80,790	458,2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839	17,99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839	17,99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40	-140	
洛阳通豫新奥煤层气输配有限公司	1,942	-1,942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569	569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1	181	1,302
合计	3,203	-1,332	1,871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8,75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土地返还款	2,158	325		102		2,381	与资产相关
引风机和整体式电袋复合除尘器装置政府补助	190			29		161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专项补贴	11			10		1	与资产相关
水污染防治资金	56			35		21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示范项目	8			4		4	与资产相关
煤改气补贴	26,996			7,276	-4,517	15,203	与资产相关
管网拆建补贴	5,941			264		5,677	与资产相关
应急储气设施补贴	9,507			778		8,729	与资产相关
管线迁改补贴	22,345	196		2,139	-10,873	9,529	与资产相关
土地补贴	115			3		112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补助	665			72		593	与资产相关
能源站项目	548			140		408	与资产相关
新朝阳综合能源微网示范项目	899			42		857	与资产相关
新客站项目补助	481			120		361	与资产相关
燃煤供热锅炉淘汰补贴	3,071			2,120		951	与资产相关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19,944	42,258		4,907	-15,826	41,469	与资产相关
保供补贴		2,866			-1,519	1,347	与收益相关
瓶改管补贴	5,948	3,148		196	-205	8,695	与资产相关
SOFC 热电联供项目	479			479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接收站项目投资奖励	2,250			119		2,131	与资产相关
其他	20,717	364		1,501	-4,554	15,02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2,329	49,157		20,336	-37,494	113,656	
----	---------	--------	--	--------	---------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列报项目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5,331	7,43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30,179	35,84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政府贴息	163	103	财务费用
与收益相关	进口增值税退税	36,993	43,341	营业成本
与收益相关	保供补贴等	42,961	51,829	营业成本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0,336	8,125	其他收益
合计	合计	135,963	146,677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除衍生工具外，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公司债券、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公司的运营提供资金支持。此外，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7,434	607,286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92,976	125,401
按摊余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2,487,905	2,859,938
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4,811	30,821
其他金融负债	4,378,415	4,708,606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该等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此外，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财务损失的信用风险敞口为本公司所提供的财务担保合约。除与应收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以设备、应收款项和若干实体的权益作抵押，以及若干应收款项的偿付由信誉优良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票据作担保外，本公司并无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为其金融资产相关信用风险提供保障。管理层会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等，本公司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要求将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具有高信用等级的国际、国内银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货币资金面临的信用风险为低风险且具备较强的流动性，预计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极小。

为尽量降低应收款及来自客户合约之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已指派队伍负责厘定信用额度及信用审批。另外亦设有其他监察程序，确保就追讨逾期债务采取跟进行动。此外，本公司在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根据预期信贷损失模型按减值矩阵就应收款项进行减值评估。本公司使用债务人的账龄评估其客户与营运相关的减值，因该等客户包括大量具共同风险特征的小客户，该共同风险特征反映客户按合约条款全数支付应付金额之能力。

为尽量降低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减值风险，本公司在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根据预期信贷损失模型就其他应收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独立进行减值评估。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1、金融工具”。本公司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参见“附注七-5、6、7、11”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结算义务时发生的资金短缺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认为需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优先票据、无抵押债券、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以及部分银行存款以外币计值。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负债详见“附注七-89、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披露。

为降低外汇敞口，公司已与若干金融机构签订数份外币衍生合约。公司及时关注汇率波动的风险，将根据汇率变动走势，择机决定是否采用套期保值等措施降低汇率风险，并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净利润受利率变动的影 响，即短期存款、其他计息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利息收入及费用均受利率变动的影 响。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是浮动利率的银行贷款。管理层认为，公司无与短期且按基本稳定的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有关的重大现金流利率风险。公司对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敏感度根据浮动利率银行贷款承受的利率风险而决定。

公司已签订了部分利率掉期合约以适当地降低利率风险，并会定期检测市场利率，以把握潜在机会减低借贷成本。

(3) 商品价格风险

在日常业务过程中，公司进口 LNG 以满足下游客户根据长期“照付不议”购买协议的需求。因此，公司面临常用原油/天然气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用作厘定 LNG 的价格)。公司运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此风险敞口。该等衍生工具产生的损益取决于商品价格在任何特定范围产生的回报的合约组合。

衍生金融工具仅用于财务风险管理用途，公司并无持有或发行衍生金融工具作投机用途。公司管理层定期监察商品价格风险，并将于有需要时考虑对冲其商品价格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商品套期保值业务	为有效防范天然气的交易价格风险，公司通过金融衍生品交易，锁定天然气价格，对天然气价格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公司使用与天然气、原油价格挂钩的金融衍生品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采购、销售业务中天然气价格部分进行套期。公司采用商品价格风险敞口动态套期的策略，根据预期销售、采购价格的敞口的一定比例调整衍生品合约持仓量，敞口*套期保值比例与衍生品持仓量所代表的商品数量基本保持一致。	公司主要通过 JKM 天然气、Henry Hub 天然气、TTF 天然气等品种的掉期、期权及其组合产品对天然气价格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买卖方向相反，价格指数、名义量、日期匹配，因此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	公司已建立商品套期相关内控制度，套保交易操作严格按照《商品套保制度》进行，并通过 ETMO 风险管理系统，对套期保值过程中的实纸货交易进行全面的数字化管理，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具备较强风险管控能力，确保预期的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	公司通过买入或卖出相关商品衍生品合约，对冲公司实货端存在的价格风险，实现对天然气部分价格风险敞口的有效管理，降低天然气价格波动对经营收益的不确定性影响。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为有效防范汇率波动对公司美元债务还本付息、天然气采购等业务造成的风险，公司通过金融衍生品交易，对相关的汇率、利率风险敞口进行管理。	公司使用与汇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对美元债务还本付息、天然气采购等业务中的汇率、利率部分进行套期。公司根据债务的规模，对一定比例的名义金额进行汇率和利率套期。	公司主要通过远期、掉期、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对美元债务还本付息、天然气采购等业务因汇率、利率波动产生的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被套期项目的关键条款（包括名义金额、到期日）与套期工具相符，因此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通过金融衍生工具对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交易，确保风险敞口得到有效管理。	公司通过使用买入外汇衍生品合约，对冲公司美元债务还本付息、天然气采购等业务中汇率、利率波动的风险，实现对美元债务、天然气采购等业务带来的现金流量大幅波动的风险敞口的有效管理，降低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商品价格风险	-64,314	不适用	套期有效性：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具有相关性。 套期无效部分来源：（1）现金流时间不匹配：被套保项目的现金流发生于销售结算发生时，套保工具的现金流发生于金融产品结算日，基于两者时间差有限，时间差的资金价值被认为不显著。（2）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及对手方信用风险对套保工具的影响。	61,676
汇率风险	25,817	不适用	套期有效性：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存在明显的经济性关系，具有相关性。 套期无效部分来源：（1）被套期项目的减少或者变化；（2）公司或者对手方信用风险的变化；（3）到期日和支付日的不同（4）套保期权费的递延。	7,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商品价格风险	由于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价值面临的被套期风险不一致，以及预期交易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不满足适用套期会计要求	37,8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15	44,030	417,389	487,43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030		44,03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4,030		44,030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15		417,389	443,40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6,015		417,389	443,404
其中：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975			25,97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17,000	417,000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40			40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389	389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2		17,236	25,338
其中：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02			8,102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7,236	17,236
(四) 应收款项融资			67,638	67,638
(五) 投资性房地产			24,640	24,640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24,640	24,640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4,117	44,030	526,903	605,05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45	103,767		104,81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45	103,767		104,812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045	92,923		93,968
其他				
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衍生金融负债		10,844		10,844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045	103,767		104,81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依据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值基于股票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嘉兴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值基于股票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值基于股票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衍生金融资产-期货	公平值基于期货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衍生金融负债-期货	公平值基于期货市场的报价而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估值信息
其他衍生金融资产	(1) 掉期使用现金流量贴现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乃基于交割日之远期商品价格及远期汇率、合同行使率、封顶利率和溢价，按各交易方所预期之孳息曲线贴现而估计。
	(2) 期权使用 Black-Scholes 模型：公平值按行使价格、商品价格、到期时间、波幅及无风险利率估算。
其他衍生金融负债	(1) 掉期使用现金流量贴现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乃基于交割日之远期商品价格及远期汇率、合同行使率、封顶利率和溢价，按各交易方所预期之孳息曲线贴现而估计。
	(2) 期权使用 Black-Scholes 模型：公平值按行使价格、商品价格、到期时间、波幅及无风险利率估算。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估值信息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按可比上市公司市账率及流动性折让估算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公允价值基于在市场交易的类似资产的价格倍数
其他非上市权益投资-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公允价值基于投资对象持有的相关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	现金流量贴现法：按未来现金流量及贴现率折现而估计，因票据期限较短，可简化为账面价值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投资性房地产	公允价值根据独立估值师估值而确定。公允价值乃根据收入法确定，其中物业所有可出租单位的市场租金乃按投资者所预期有关该类型物业的市场收益率进行评估及贴现
债务工具投资	现金流量贴现法：按未来现金流量及贴现率折现而估计，因投资期限较短，可简化为账面价值为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数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固定利率银行及其他贷款	1,083,503	1,053,867	672,686	652,699
优先票据	725,347	691,529	777,944	720,002
无抵押债券	401,142	391,790	455,260	427,109
中期票据	152,945	152,219	51,030	50,359

上表中，除所披露的银行贷款的公允价值属第三层次公允价值外，其余所披露之公允价值属第二层次公允价值。优先票据和无抵押债券的公允价值基于场外市场的报价，及公司债券的公允价值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非活跃的报价。其余按摊余成本计值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参考于报告期末届满期相同或类似的贷款市场利率以及相关集团实体的信贷风险以贴现现金流量技术计算。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控股投资	5	44.26	44.2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玉锁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蚌埠新奥中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阳光九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卫辉市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德化广安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石化粤西管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焦作市中能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池州前江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定州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淮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钦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盱眙国联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市国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涪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舟山市智企智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辽宁辽油新奥圣宇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广东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开新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易通程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地（廊坊）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置业（北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来康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质信智购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黄埔盐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来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汇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开发区京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廊坊新绎水云间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工匠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西藏圣地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动力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集团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奥能源动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怡家保险公估（北京）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新绎天成（廊坊）文化交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新怡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Jade elepha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2,262	不适用	不适用	974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25,857	不适用	不适用	4,497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012	不适用	不适用	5,723
广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4,965	不适用	不适用	1,890
海宁市新欣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不适用	不适用	34,889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18,139	不适用	不适用	114,288
河南京宝新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5,756	不适用	不适用	10,352
淮安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1,064	不适用	不适用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5,045	不适用	不适用	77,925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2,849	不适用	不适用	33,403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162	不适用	不适用	3,887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159	不适用	不适用	2,805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0,796	不适用	不适用	44,3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24,810	不适用	不适用	29,091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700	不适用	不适用	4,701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不适用	不适用	19,352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571	不适用	不适用	5,548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35,869	不适用	不适用	754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5,546	不适用	不适用	3,865
重庆涪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4,927	不适用	不适用	14,599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383	不适用	不适用	2,609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6,647	15,000	否	8,239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采购设备、材料、天然气	18,362	21,400	否	10,049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接受工程施工	2,993	5,700	否	1,681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5,059	不适用	不适用	5,060

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2,200	不适用	不适用	238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5,072	不适用	不适用	4,719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67	不适用	不适用	2,624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48,382	79,247	否	47,248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1,090	4,000	否	588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综合服务			否	4
其他-未列示明细项目的公司交易额		15,454	不适用	不适用	14,70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2,631	1,012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942	4,360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645	4,688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6,630	1,022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299	2,220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6,316	853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3,408	1,693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设计、施工、销售材料和物资	4,899	4,223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提供技术、综合服务	21,594	14,163
安徽省皖能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143	1,748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8,804	11,093
定州昆仑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3,547	2,811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204	6,176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5,114	3,313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7,645	1,186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97,161	73,603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9,416	2,965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3,416	14,224
江西省鄱阳湖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8,123	5,324
焦作市中能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798	2,524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8,166	5,760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53,229	82,592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4,798	2,739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0	33,861
汕头市华润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403	8,531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6,573	21,387
石家庄市藁城区中燃翔科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491	3,055
石家庄市鹿泉区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4,006	1,102
石家庄新奥中泓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240	3,544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0	12,997
卫辉市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4,121	643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263	3,142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0	8,631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1,974	18,960
云南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5,444	4,789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831	1,146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8,614	1,713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726	132
舟山市蓝焰岛北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4,000	24,712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2,110	2,065
舟山市智企智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1,797	7,306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销售燃气及其他商品	3,158	3,011
其他-未列示明细项目的公司交易额		25,273	25,45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24/1/1	2024/5/10	托管合同	1,394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蚌埠新奥中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设备	296	373
池州前江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2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18	18
衢州新奥中石化车用燃气有限公司	设备	33	47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		2
中石化粤西管网有限公司	场地	25	
山东鲁新天然气有限公司	场地	1	
烟台新奥实业有限公司	场地	10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
湛江中油新奥天然气有限公司	房屋		29
浙江新甬舟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		58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		7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房屋	520	2,56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下属企业	房屋/车辆	753	774			238	217	25	10	13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								
河南省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9		2		66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设备	89	92								
上海昆仑新奥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6								
上海阳光九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6								
长沙新奥燃气储配有限公司	房屋	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200	734	2021/3/8	2025/12/31	否
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120	1,120	2024/6/12	2025/12/31	否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700	0	2023/12/22	2024/12/21	是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700	700	2024/12/27	2025/12/27	否

本公司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贷款，其控股股东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合同金额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玉锁夫妇	40,000	0	2020/9/27	2024/9/18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2,901	2024/3/29	2026/12/31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980	2024/7/30	2026/12/31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980	2024/10/10	2026/12/31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1,979	2024/12/10	2026/12/31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425	2024/7/8	2025/1/7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0	2024/12/28	2025/9/27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4/3/14	2024/7/16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00	2024/3/10	2027/3/10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400	2024/5/30	2030/12/31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1,100	2024/7/5	2030/12/31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500	2024/8/9	2030/12/31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500	2024/11/28	2030/12/31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3,000	2024/8/12	2030/12/31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 43% 股权	782	
新奥聚能科技（廊坊）有限公司	收购廊坊新智数智未来智能城市有限公司 12% 股权	218	
Jade elephant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购买 669,800 股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权	3,240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好买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9% 股权		49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73	2,87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提供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来康运动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20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92
北京质信智购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04	
广东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8	
开新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9
廊坊艾力枫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0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77	1003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502	470
廊坊易通程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35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74	1854
石家庄新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472
天津黄埔盐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92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11
新奥博为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02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233	302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15	42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228	
新奥阳光易采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92	

新地（廊坊）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32	257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106	
新绎置业（北海）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		227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307	8697

②捐赠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奥公益慈善基金会	捐赠	1,98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306	2,956	16,179	257
应收款项	东莞市豪丰新奥能源有限公司	777	548	1,794	308
应收款项	灌云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825	7	961	
应收款项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908	29	1,188	13
应收款项	河北中石油昆仑天然气有限公司	12,059		22,118	
应收款项	金华市高亚天然气有限公司	604	10	863	
应收款项	开新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937	9	535	74
应收款项	廊坊新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	23	1,579	68
应收款项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8	2	1,025	9
应收款项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19,398	145	3,556	26
应收款项	聊城实华天然气有限公司	3		3,317	
应收款项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70	2	670	10
应收款项	洛阳弘鑫燃气有限公司	808	802	808	800
应收款项	宁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397	26	1,346	15
应收款项	钦州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875	47	3,225	64
应收款项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3		1,677	
应收款项	上海卓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
应收款项	石家庄空港天然气有限公司	833	206	875	137
应收款项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743	351	10,893	86
应收款项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536	34	3,667	33
应收款项	卫辉市中原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724	6	169	1
应收款项	文山云投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00	82	2,126	118
应收款项	新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385	73	6,760	64
应收款项	新奥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244	572	3,244	286
应收款项	新盛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616	6	2,214	16
应收款项	新绎七修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95	54	859	17
应收款项	烟台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435	88	204	5
应收款项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806	15	759	41
应收款项	盐城国能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48	64	1,809	59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722	51	1,398	16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9,134	398	12,672	306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1,791	13	46	
应收款项	长沙新奥长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30	22	630	22
应收款项	长沙星沙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728	15	1,076	9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22,967	1,278	13,305	84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蚌埠新奥中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1,306	923
应付款项	保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635	1,411
应付款项	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	125	4,494
应付款项	博康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350	4,766
应付款项	郴州三湘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00	700
应付款项	广西北部湾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44	21,054
应付款项	广西溢隆元售电有限公司	610	1,118
应付款项	湖州南浔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689	2,744
应付款项	湖州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41	1,062
应付款项	淮安中油天淮燃气有限公司	931	112
应付款项	廊坊新奥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483	161
应付款项	廊坊新奥龙禹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731	1,097
应付款项	连云港城新燃气有限公司	65	1,983
应付款项	连云港中新燃气有限公司	829	2,129
应付款项	临沂中孚天然气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511	3,310
应付款项	山西恒憬能源有限公司	2,320	3,807
应付款项	上海叁零肆零科技有限公司	3,605	3,199
应付款项	上海阳光九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	1,804
应付款项	深圳新奥海运有限公司		2,053
应付款项	石家庄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849	3,061
应付款项	石家庄市蓝天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3,425	3,486
应付款项	台州市城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427	2,223
应付款项	天津新智感知科技有限公司	6,736	5,156
应付款项	新奥高科工业有限公司	100	4,686
应付款项	新奥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575	5,575
应付款项	新奥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8,687	8,132
应付款项	新奥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9,562	2,321
应付款项	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685	1,432
应付款项	新智云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6,960	5,088
应付款项	盱眙国联新奥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4,819	5,271
应付款项	烟台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	880
应付款项	盐城市国投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	21,870	17,594
应付款项	盐城新奥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1,018	1,018
应付款项	长沙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7,173	5,084
应付款项	肇庆市中石油昆仑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1,167
应付款项	舟山市蓝焰燃气有限公司	318	1,085
应付款项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6	
其他未单独列示的关联方合计		30,782	10,801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3,947,417	4,100	3,942,517	4,079	908,250	1,159
合计			3,947,417	4,100	3,942,517	4,079	908,250	1,159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40.34 港元	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7.03 元人民币	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
	76.36 港元	至 2029 年 3 月 27 日	6.84 元人民币	至 2025 年 9 月 21 日

其他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根据 2012 年 6 月 26 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一项普通决议，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2012 年计划”）；本公司之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根据 2018 年 11 月 30 日的董事会决议，采纳了股份奖励计划（“股份奖励计划”）；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20 日的董事会决议，采纳了一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1 年计划”）。

(1) 2012 年计划

2015 年 12 月 9 日新奥能源根据 2012 年计划向董事及若干雇员（即“2015 获授人”）授出 12,000,000 份购股权，每股面值 0.1 港元；股票期权的授予取决于获授人相关要约函中规定的某些授予条件的实现，这些条件可能涉及绩效评价的实现。已授出股权的行权价为 40.34 港元/股。截至本期末，该批购股权计划累计行权 6,727,050 份，作废 4,594,715 份，尚未行使 678,235 份。

2019 年 3 月 28 日新奥能源根据 2012 年计划向董事、员工及对公司作出贡献的业务顾问（即“2019 获授人”）授出 12,328,000 份购股权，每股面值 0.10 港元。股票期权的授予取决于获授人相关要约函中规定的某些授予条件的实现，这些条件可能涉及绩效评价的实现。已授出股权的行权价为 76.36 港元/股。截至本期末，该批购股权计划累计行权 2,444,367 份，作废 4,442,942 份，尚未行使 5,440,691 份。

(2) 股份奖励计划

根据股份奖励计划，新奥能源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与受托人订立信托合约。新奥能源董事会可以在该计划的有效期内（自计划采纳日起十年或提前终止的期间）不时向信托注资并指示受托人于联交所或场外交易购回新奥能源股份。该等股份不可转让且不具有投票权，将无偿授予董事会选定的员工，该部分选定员工需要完成相关服务或达到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要求。

该信托根据约定 2019 年 5 月 3 日在场外通过总回报掉期合约购买 2,415,100 股新奥能源股份，2020 年 3 月 18 日回购 270,000 股新奥能源股份，股份的回购成本确认为库存股。

截至本期末，928,600 股股份以授予价格 76.36 港元名义授予指定的董事会成员和员工，此奖励取决于相应绩效情况和可行权日之前的持续服务情况。因此，该批授予股份的等待期为从授予日至可行权日。该批股份兑现最早可能发生在相应绩效情况达成的财年之后一年的 4 月 1 日。

在从可行权日开始的行权期间，如果被授予人通过名义售出已兑现奖励股份来行权，该批股份在行权日的公允价值超过授予价格的名义收益将以现金结算。该期权的到期日为 2029 年 3 月 27 日。截至本期末，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奖励计划累计行权 188,500 份，尚未行使 431,000 份。

(3) 2021 年计划

新奥股份根据 2021 年计划，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向符合条件的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21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向符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3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72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因获授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等股份同时按本激励计划进行锁定。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时，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期。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购股权：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 对于限制性股票：采用授予日股票的公允价值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票价格、行权价格、无风险利率、剩余年限、预期波动率、预期股息率、预期、历史行权行为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公司与各获授人约定的行权条件达成后，方可获得行使权，其中可能涉及目标达成情况和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988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重要参数	股票价格、行权价格、无风险利率、剩余年限、预期波动率、预期股息率、预期、历史行权行为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448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188	-330
合计	1,188	-33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6,235	69,559
-对外投资承诺	102,175	92,383
其中：与对合营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的承诺	102,015	92,223
合计	158,410	161,942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9月9日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拟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中文名称“新奥液化天然气（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奥新加坡”）已持有 Gas Shanghai

Pte. Ltd. (以下简称“Gas Shanghai”) 3%的股权, 其为公司参股公司。Gas Shanghai作为在新加坡注册成立的船舶资产公司, 与公司及新奥新加坡签订船舶运力使用协议, 所拥有的LNG船舶将服务于新奥新加坡长期 LNG资源采购运输。

担保概况:

(一) Gas Shanghai作为投资主体, 与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船舶工业贸易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卖方(以下简称“联合卖方”)签署一艘LNG船舶的造船合同, Gas Shanghai需向联合卖方承担船舶建造价款等相关款项的付款义务。就此义务, 新奥新加坡按持有 3%的股权比例为 Gas Shanghai 提供非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所承担担保金额包括船舶部分分期价款的 3%(即 212 万美元), 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费用的 3%。2024 年 12 月 20 日, 新奥新加坡就上述担保签署了《履约保证函(Performance Guarantee)》。

(二) Gas Shanghai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Xiang T9 SG International Ship Lease Pte. Limited (以下简称“Xiang T9 SG”)签署该艘 LNG 船舶的融资租赁合同, 通过船舶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船舶融资, 拟融资金额上限为 2.12 亿美元。Gas Shanghai 需向 Xiang T9 SG 承担船舶租赁租金等款项的付款义务, 新奥新加坡按持有 3%的股权比例为 Gas Shanghai 向 Xiang T9 SG 提供非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所承担担保金额包括船舶租赁租金本金的 3%(即 635 万美元), 以及合同提前终止解约费用、应付利息、延迟支付利息等相关款项付款义务的 3%。此外, 新奥新加坡将持有的Gas Shanghai 3%股权质押给 Xiang T9 SG 作为此次 船舶租赁融资的增信担保。如Gas Shanghai发生融资协议项下违约情形时, 可选择执行上述一项或多项担保措施, 最终承担担保责任不超过新奥新加坡对应股权比例所承担义务。2024 年 12 月 20 日, 新奥新加坡就上述担保与 Xiang T9 SG签署了《融资担保协议(Guarantee and Indemnity)》及《股权质押协议(Deed of Charge Over Shares in Gas Shanghai Pte. Ltd.)》。

新奥新加坡为 Gas Shanghai 担保的金额为 847 万美元以及或有的延迟支付利息、相关费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实际为Gas Shanghai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83 万美元。本次担保基于参股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6,36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16,367

根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097,087,607 股扣减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 25,559,980 股，即以 3,071,527,62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3 元（含税），其中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1 元（含税）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分红，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 元（含税）为按照《新奥股份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特别派息规划》进行的特别派息。综上，公司合计发放现金红利 3,163,673,455.8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在实施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应分红股数发生变动的，最终分红方案将根据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利润分配股份数量，按照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天然气零售、天然气批发、平台交易气、工程建设与安装、泛能业务、智家业务、能源生产、基础设施运营八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产品和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同时，本公司各分部之间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本公司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天然气零售	天然气批发	平台交易气	工程建设与安装	泛能业务	智家业务	能源生产	基础设施运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6,724,220	2,364,877	1,288,363	593,573	1,556,425	477,824	432,930	56,344		13,494,556
分部间交易主营业务收入	4,616,610	3,502,979	2,315,448	404,727	68,074	715,430	111,152	305,033	12,039,453	
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	11,340,830	5,867,856	3,603,811	998,300	1,624,499	1,193,254	544,082	361,377	12,039,453	13,494,556
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成本小计	5,919,100	2,356,159	1,079,150	362,812	1,321,024	169,436	396,130	14,941		11,618,752
分部间交易主营业务成本	4,718,759	3,461,247	2,377,384	395,747	52,604	682,640	111,451	221,904	12,021,736	
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成本	10,637,859	5,817,406	3,456,534	758,559	1,373,628	852,076	507,581	236,845	12,021,736	11,618,752
报告分部交易毛利	702,971	50,450	147,277	239,741	250,871	341,178	36,501	124,532	17,717	1,875,804
对外交易毛利	805,120	8,718	209,213	230,761	235,401	308,388	36,800	41,403		1,875,804
分类资产	4,914,239	364,905	889,175	2,179,996	1,164,724	534,555	502,832	874,248	810,992	10,613,682
分类负债	1,841,623	21,589	226,659	1,785,323	284,530	301,384	457,535	374,975	103,345	5,190,27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 2021 年 1 月 21 日公布的《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评估利润的计算方法，得出公司 2024 年度评估利润为 508,879 万元。2024 年度公司将经营活动产生的归母净利润 449,318 万元，扣除外币资产负债损益、套保产品公允价值变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股票激励成本摊销对归母净利润的影响共计 59,561 万元（均摘自经公司审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得出公司 2024 年度评估利润为 508,879 万元。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2	2,299
1 年以内小计	212	2,299
1 至 2 年	2,256	
5 年以上		39
合计	2,468	2,3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68	100.00			2,468	2,338	100.00	39	1.67	2,299
其中：										
关联方款项	2,468	100.00			2,468	2,299	98.33			2,299
其他款项						39	1.67	39	100.00	
合计	2,468	/		/	2,468	2,338	/	39	/	2,2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2		
1-2 年	2,256		
合计	2,4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9		39			
合计	39		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21		1,421	57.58	
第二名	887		887	35.94	
第三名	108		108	4.38	
第四名	52		52	2.10	
合计	2,468		2,468	1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47,323	88,911
其他应收款	1,041,276	1,014,864
合计	1,388,599	1,103,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68,237	9,825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9,086	79,086
合计	347,323	88,911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79,086	2-3年	尚未收回	否
合计	79,086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53,841	664,731
1 年以内小计	853,841	664,731
1 至 2 年	183,578	253,130
2 至 3 年	934	97,003
3 至 4 年	2,931	
合计	1,041,284	1,014,86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041,070	1,014,711
其他	214	153
合计	1,041,284	1,014,8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			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			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8				8
合计		8				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39,977	61.46	往来款	1 年以内	
第二名	146,502	14.07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第三名	118,000	11.33	往来款	1 年以内	
第四名	52,800	5.07	往来款	1-2 年	
第五名	38,851	3.73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合计	996,130	95.66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12,686		1,112,686	1,112,686		1,112,6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93		2,593	3,001		3,001
合计	1,115,279		1,115,279	1,115,687		1,115,68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新奥龙新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510						510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98,182						498,182	
上海国际化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71						871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03,123						603,123	
新奥(廊坊临空自贸区)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1,112,686						1,112,6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51			-374						2,577	
北京中农大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			-34						16	
小计	3,001			-408						2,593	
合计	3,001			-408						2,59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301	4	2,359	5
合计	301	4	2,359	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3,718	217,62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8	-96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562	317,8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3	
债务重组收益	-52,038	
合计	279,387	534,48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0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8,15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85	
债务重组损益	10,292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3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6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1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562	
合计	78,24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6	1.46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4	1.21	1.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蒋承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